



一〇九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十五日刊印

本年報內容及本公司相關資訊可至下列網址查詢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 mops. twse. com. tw](https://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 uisco. com. tw](http://www.uisco.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 名：陳柏辰

職 稱：總經理

電 話：(02)2917-4060

E-mail：benny@uisco.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 名：陳柏辰

職 稱：總經理

電 話：(02) 2917-4060

E-mail：benny@uisco.com.tw

二、總公司、工程處之地址與電話

1. 總公司地址：台北市羅斯福6段297號6樓

(02) 8663-6103

2. 新店營業中心：新北市新店區寶高路7巷3號5樓

電話：(02) 2917-4060

3. 新竹工程處：新竹市寶山路452巷19弄43號

電話：(03) 578-2125

4. 台中工程處：台中市大雅區永和路101-6號

電話：(04) 256-92634

5. 台南工程處：台南市善化區興農路523號

電話：(06) 581-0129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96號地下一樓

網 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電 話：(02) 2504-8125

四、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李慈慧，李宗霖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網 址：<http://www.kpmg.com.tw>

電 話：(02) 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uisco.com.tw>

目 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一、營業報告	2
	二、一一〇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4
貳、	公司簡介	5
參、	公司治理報告	14
	一、公司組織	14
	二、董事及主要經理人資料	16
	三、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6
	四、會計師資訊	5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56
	七、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57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58
	九、綜合持股比例	59
肆、	募資情形	60
	一、資本及股份	6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5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5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5
伍、	營運概況	66
	一、業務內容	6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7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72
	四、環保支出資訊	72
	五、勞資關係	73
	六、重要契約	75
陸、	財務概況	7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85
	四、最近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8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周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5
柒、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6
	一、財務狀況	86
	二、財務績效	87
	三、現金流量	8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8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	89
	七、其它重要事項	93
捌、	特別記載事項	9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8
玖、	最近年報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98
附錄 A	民國一〇九年漢唐集成(股)公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暨財務報告	A-1
附錄 B	民國一〇九年漢唐集成(股)公司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B-1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

本公司在全體同仁積極努力及各位股東支持之下，一〇九年度整體的營運成果在合併營業收入部分達 358 億 3 仟餘萬元，稅前純益方面達 50 億 8 千 1 佰餘萬元。

一一〇年度營運展望

（一）營業目標

一〇九年度於大陸及新加坡市場仍沒有起色，由一〇八年度營收佔比 19.5% 降為 6%。但因台灣市場成長很大，所以整體營收仍有大幅成長。

一一〇年度海外市場仍處於低溫狀況，台灣市場則仍然熱絡，但因一〇九年度從美光客戶認列營收非常龐大的因素，造成當年度營收大幅成長。所以預估一一〇年度仍然是很好的一年，但營收會比一〇九年度下降。預期一一一年度有機會再創新高。

（二）經營方針及發展策略

為了公司長期經營與發展，本公司除了加強內部管理，在成本、品質及技術上的競爭優勢都要大幅提升外，並培訓海峽兩岸更多的幹部、引進相關系統精英人才，尤其在大陸更須加強，以為大陸業務成長預做準備。目前在本公司的專業領域中，雖在營收及競爭力都已領先同行，但本公司今年會更加強公司體質提升，改善工法降低成本以提升獲利率，擴大佔有率拉大與同行之距離。在產品方面，無線安全監控系統部門已取得相當成績，但在研發及業務發展都必須再深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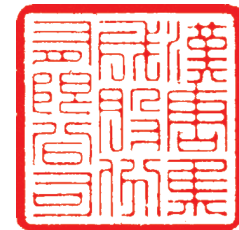
（三）外部競爭、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影響

本公司在台灣高科技產業方面的市場，佔有率逐年增加，真正有規模有競爭力的對手有限，在大陸的市場，競爭者包括大陸當地、台灣及外國同行，競爭較為激烈。但大陸的市場相對也比較大，本公司在眾多競爭者中屬於一級品牌，擁有很好的競爭力，所以在大陸市場仍有一定的優勢。

在新加坡市場，本公司在這幾年已有很好的突破，在此基礎上對未來市場的發展非常有助益。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朝水



一、營業報告

(一) 一〇九年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 營業概況

本公司在全體同仁積極努力下，年度營業收入達 35,836,642 仟元，稅前純益達 5,081,802 仟元。

2. 營運展望

現階段目標

- ◎ 加強專業投入，提升工程品質工安管理及客戶服務，以成為世界一流公司。
- ◎ 積極吸收培育人才、以擴張產能並加快經營層接班布局。
- ◎ 降低成本，提升效率，以增加競爭力。
- ◎ 加強在水污空污及節能方面之佈局。

(二)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一〇九年度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結構分析

負債與資產比率 = 62.47%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 1283.67%

2. 償債能力分析

流動比率 = 140.70%

速動比率 = 126.93%

3. 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 16.35%

股東權益報酬率 = 43.32%

純益率 = 11.42%

每股盈餘 = 21.16

(三) 研究發展概況

1. 無線式家庭保全系統研發

本無線產品完成量產，並且也接獲保全業客戶訂單，本產品使用國際標準(WIFI 與 ZIGBEE)產品通過國際認證，安全可靠，多項專利設計，持續研發創新產品設計。

◎雷達偵測老人跌倒

與台大合作 mmWave 60GHz，偵測跌倒以及人形定位也能夠輕易安裝。

◎180 度穿透位移偵測器

量產無線轉換盒，配合國際門鎖大廠,連接漢唐主機進行雲端控制，本月進入量產出貨。

2. 耐震型無塵室天花板系統

本天花板系統研發主要針對高科技產業之無塵室，受到強震時確保天花板系統不因地震而受損，本產品依據美國 AC156 規範，耐強震>0.9g 同時通過國家地震中心測試以主要客戶之認證。

3. 高效節能型空氣洗滌器

本產品高效能空氣洗滌器，主要針對高科技產業之無塵室進氣系統所研發，以低液氣比同時兼具高效能>95%或<1ppb 的洗滌效率獲得主要客戶之認證。

二、一一〇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為了公司長期經營與發展，本公司除了加強內部管理，在成本、品質及技術上的競爭優勢都要大幅提升外，並培訓海峽兩岸更多的幹部、引進相關系統精英人才，尤其在大陸更須加強，以為大陸業務成長預做準備。目前在本公司的專業領域中，雖在營收及競爭力都已領先同行，但本公司今年會更加強公司體質提升，改善工法降低成本以提升獲利率，擴大佔有率拉大與同行之距離。在產品方面，無線安全監控系統部門已取得相當成績，但在研發及業務發展都必須再深化。

(二) 營業目標

一〇九年度於大陸及新加坡市場仍沒有起色，由一〇八年度營收佔比 19.5%降為 6%。但因台灣市場成長很大，所以整體營收仍有大幅成長。

一一〇年度海外市場仍處於低溫狀況，台灣市場則仍然熱絡，但因一〇九年度從美光客戶認列營收非常龐大的因素，造成當年度營收大幅成長。所以預估一一〇年度仍然是很好的一年，但營收會比一〇九年度下降。預期一一一年度有機會再創新高。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公司二十多年來一直專注在高科技廠房業務，也因專注公司在同業的競爭能較為傑出，加以近年來高科技產業蓬勃發展，使得公司的業績得以成長。但因業務太集中有好有壞，為公司長期發展，往後計劃朝環保及能源產業開發，期許公司能多一個業務支撐點。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71 年 9 月 13 日

二、公司沿革：

本公司創立於民國七十一年九月十三日，創立時公司名稱為漢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創立時資本額為新台幣 510 萬元，從事輸配電、電機、電器、電腦及通信設備之施工安裝。

基於精益求精追求盡善盡美的經營理念，在短短數年內已成為當時國內第一名的電腦機房工程專業廠商，不論在業績上及專業技術上都有顯著的成果，業務範圍也逐漸擴大到大型的水電空調及建廠工程上，也在這些大型的個案上建立了負責任、服務到底及專業品質的良好形象，業務不斷擴充，至民國七十九年三月更名為漢唐訊聯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同年十一月完成與訊聯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併程序，成為國內唯一在大型機電、無塵室、電腦、通信、控制系統整合的現代化綜合性科技系統整合公司，憑藉著崇本務實的經營團隊，完善的組織規劃及充沛的專業人才配置，使本公司之業務日益開展，在國內半導體建廠之全廠整合，及國內的電腦通信及控制系統整合工程上，目前已成為首屈一指的專業公司。

本公司係依技術與專業為基礎來發展的，標榜的是第一流的技術與服務到底的精神，十餘年來已奠定了良好的經營基礎，員工人數目前已超過八百多人，大部份係各相關領域的專業技術人才。民國九十一年五月更名為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二年七月合併台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目前為新台幣壹拾玖億伍佰捌拾陸萬陸仟玖佰捌拾元，年合併營業額達新台幣達 358 億 3 仟餘萬元，並維持穩定的獲利能力，目前公司正穩健的朝向更遠大的營運目標發展中。

1. 本公司歷年重要記事如下：

- 71 年 9 月：原漢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成立，資本額新台幣 510 萬元，成立初期以從事電腦機房工程業務為主。
- 73 年 4 月：購置台北市南京東路四段辦公室。
- 74 年 8 月：增資新台幣 1,000 萬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1,510 萬元，以充實營業資金。
- 76 年 8 月：增資新台幣 4,000 萬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5,510 萬元，以支應業務擴大之需求。
- 77 年 7 月：增資新台幣 3,000 萬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8,510 萬元，增加冷凍空調工程及交通系統工程、大樓、工廠及環境監控系統工程等業務。
- 77 年 11 月：購置高雄辦事處辦公室，以擴展南部地區之業務及服務。
- 78 年 9 月：與華邦電子公司簽訂 VLSI 一廠水電空調工程合約，為本公司在半導體廠建廠工程上首次之較大型合約；其後並陸續與科學園區內旺宏電子、德基半導體、台灣積體電路等半導體廠簽訂建廠相關合約，奠定本公司日後在半導體業整廠整合之良好基礎。
- 78 年 12 月：購置新店寶高路辦公室一樓。
- 79 年 3 月：公司更名為漢唐訊聯股份有限公司。
- 79 年 7 月：購置台北市復興北路辦公室，並為業務部門營業地址。

- 79 年 11 月：購置新店寶高路辦公室五樓。
- 79 年 11 月：合併訊聯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14,060 萬元，營業範圍擴充至大型機電工程及系統整合工程；在系統整合服務上，結合兩家公司之專長與實力，獲得了更進一步的發展實力。
- 80 年 7 月：與華邦電子公司簽訂半導體二廠新建工程水電空調控制及附屬設備工程合約，為本公司承建半導體廠歷年來最大之工程。
- 80 年 8 月：與台灣省政府住都局簽訂八里污水廠第一期新建工程儀錶控制系統合約，為國內廠商自行承建最大之儀控系統工程，奠定本公司在大型儀控系統方面之設計施工能力。
- 80 年 8 月：與交通部地下鐵工程處簽訂台北市區鐵路地下化工程松延計劃電信工程合約，為首次由國內廠商自力承建之隧道通信工程。
- 80 年 11 月：增資新台幣參仟零肆拾萬元，公司資本額為新台幣壹億柒仟壹佰萬元。
- 82 年 8 月：與交通部高速公路局簽訂汐止五股高架拓寬段交通控制系統合約，為首次由國內廠商自力承建之大型交控系統工程。
- 83 年 4 月：與台灣積體電路公司簽訂新建三廠機電系統整合合約，為本公司承接半導體建廠工程歷年來最大個案。
- 83 年 9 月：購買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產品及設備，擴大產品事業規模，增加不斷電系統設備國內外市場之銷售。
- 84 年 3 月：購置新店寶高路 7 巷 1 號 1 樓，增建新店寶高路生產廠完成，擴大 UPS 生產能量至每年六億元台幣。
- 84 年 3 月：與臺灣省煙酒公賣局簽訂嘉義酒廠二期工程之儀控系統工程，為本公司在大型儀控系統方面能力之再度展現。
- 84 年 5 月：經證管會核准現金及盈餘轉增資並核准為公開發行公司。
- 84 年 5 月：與中國商銀簽訂其福州街資訊大樓水電及電腦連線系統合約，是本公司承攬銀行界水電工程最大個案。
- 84 年 8 月：完成現金及盈餘轉增資計二億五千一百三十萬元，公司資本額因之增加至四億二千二百三十萬元。
- 84 年 11 月：與宏碁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力晶半導體廠水電消防工程，為本公司再度與外商公司合作之個案。
- 85 年 1 月：與臺灣積體電路公司因三廠合作之成功經驗再度簽定四廠之水電空調工程，足見本公司榮獲客戶信賴之程度。
- 85 年 1 月：與日商高砂公司再度合作簽訂華邦電子公司 CUB 工程，也可見本公司服務及能力亦備受外商公司之肯定。
- 85 年 1 月：與旺宏電子公司也因延續以往愉快之合作經驗再度簽訂其二廠中央空調工程。
- 85 年 2 月：與和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無塵室興建工程，為國內公司獨力興建無塵室跨入新紀元。
- 85 年 4 月：再與和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第二期無塵室興建工程。
- 85 年 6 月：同時與和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興建無塵室之水電空調暨全區系統整合工程。

- 85 年 8 月：與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台灣信越半導體廠房興建工程。
- 85 年 8 月：與華邦再次簽訂四廠水電空調工程。
- 85 年 9 月：完成盈餘轉增資，公司資本額增加五億零六百七拾六萬元。
- 86 年 3 月：基於台灣電信業蓬勃發展，本公司亦不落人後，投入大哥大基地台興建，已接獲電信基地台工程金額約為四億元。
- 86 年 4 月：與旺宏再次簽訂總部大樓地下層 MEP 工程。
- 86 年 5 月：與天下再簽訂 AMPI 無塵室新建工程。
- 86 年 5 月：完成盈餘轉增資，公司資本額增加至六億零八佰一拾一萬一仟一佰萬元。
- 86 年 8 月：與華氣社(股)簽訂 BP-8.BP-9 機電工程。
- 86 年 9 月：與世大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新建八吋晶圓片 CUB、MEP1 及 MEP2 機電設備之安裝工程，並且與華新機電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完成合約。
- 86 年 9 月：與立生半導體(股)簽訂廠房新建工程。
- 87 年 1 月：與旺宏電子(股)簽訂旺宏總部大樓新建工程。
- 87 年 2 月：公司股票正式在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87 年 3 月：與達基科技(股)簽訂第二期水電空調新建工程。
- 87 年 5 月：與台灣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台南科學園區台積六廠新建工程。
- 87 年 5 月：完成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公司資本額增加至柒億陸仟玖佰貳拾玖萬柒仟肆佰貳拾元。
- 87 年 6 月：產品事業部正式獨立成為子公司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87 年 8 月：完成現金增資，公司資本額增加至捌億玖仟玖佰貳拾玖萬柒仟肆佰貳拾元。
- 87 年 10 月：與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奇美電子無塵室新建工程。
- 87 年 12 月：與華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華特三廠新建工程。
- 88 年 2 月：與瀚宇彩晶(股)簽訂 FAB 工廠無塵室及全廠機電電腦監控系統整合工程。
- 88 年 12 月：與大陸工程(股)簽訂台北都會捷運系統工程 CD 550 標工程(水電.環控工程)。
- 88 年 12 月：與瀚宇彩晶(股)簽訂 FAB II 廠新建工程。
- 89 年 2 月：與達基科技(股)簽訂龍潭二廠大 MEP 工程。
- 89 年 2 月：與大陸工程(股)簽訂台北都會捷運系統工程 CD 550 標工程(水電.環控工程除外)。
- 89 年 3 月：與廣輝電子(股)簽訂廣輝林口興建廠房無塵室新建工程。
- 89 年 4 月：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
- 89 年 8 月：與全球聯合通信(股)簽訂無塵室新建工程。
- 89 年 9 月：與數位聯合電信(股)簽訂內湖機房新建工程。
- 89 年 9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TSMC FAB12 MEP 工程。
- 89 年 10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TSMC FAB14 MEP 工程。
- 89 年 11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TSMC 14 廠無塵室工程。

- 90 年 2 月：與瀚宇彩晶(股)簽訂 FAB II 設計變更追加工程。
- 90 年 2 月：與高平磊晶科技(股)簽訂廠房新建機電工程。
- 90 年 5 月：與旺宏電子(股)簽訂 MXIC FAB3 MEP PROJECT 工程。
- 90 年 8 月：與漢磊科技(股)簽訂廠房機電及無塵室工程。
- 90 年 10 月：與宏力半導體製造(股)簽訂上海廠房新建工程。
- 90 年 12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F12 MEP FOR OFFICE 1-6F 工程。
- 90 年 12 月：與大陸工程(股)簽訂台北都會捷運系統工程 CD 315 標通訊系統工程。
- 91 年 3 月：與廣輝電子(股)簽訂二廠新建工程。
- 91 年 4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台積 14 ME 工程。
- 91 年 7 月：與友達光電(股)簽訂友達光電 LCA 廠房新建工程。
- 91 年 7 月：與友達光電(股)簽訂 CATPROJECT 工程。
- 91 年 8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TSMC FAB12 MEP 擴充工程。
- 91 年 8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TSMC12 H/Q MEP&OFFICE MEP7-9F 工程。
- 91 年 9 月：與奇美電子(股)簽訂 FAB3 CF C/R 工程。
- 91 年 10 月：與友達光電(蘇州)簽訂 FAB I CELL 廠新建工程。
- 91 年 11 月：與瀚宇彩晶(股)簽訂彩晶 FAB III 第一期無塵室統包工程。
- 91 年 11 月：與廣輝電子(股)簽訂 LINE III UTILITY 包需求變更工程。
- 91 年 11 月：與瀚宇彩晶(股)簽訂彩晶 FAB III MEP 工程。
- 92 年 3 月：與瀚宇彩晶(股)簽訂彩晶 FAB III 30K HOOK UP 工程。
- 92 年 3 月：與中強光電(股)簽訂中強光電竹南廠二期工程。
- 92 年 4 月：與瀚宇彩晶(股)簽訂 FAB3 color Filter 無塵室工程。
- 92 年 6 月：與台灣積電(股)簽訂 TSM12 SUPPORT 1F C/R 工程。
- 92 年 8 月：與瀚宇彩晶(股)簽訂 FAB3 color Filter 工程。
- 92 年 8 月：與瀚宇彩晶(股)簽訂 FAB3 color Filter 工程。
- 92 年 11 月：與瀚宇彩晶(股)簽訂彩晶三廠 C/R CELL A LINE 工程。
- 92 年 11 月：與瀚宇彩晶(股)簽訂彩晶三廠南京瀚宇彩欣 FAB III 工程。
- 92 年 12 月：與瀚宇彩晶(股)簽訂彩晶三廠 PHASE II HOOK UP 工程。
- 92 年 12 月：與台灣積電(股)簽訂 TSM14 HOOK UP3K Turn-key Package 工程。
- 93 年 1 月：與廣輝電子(股)簽訂達偉 QDS LCM Fab F3 project 工程。
- 93 年 1 月：與奇美電子(股)簽訂 FAB4 廠 LCD/CR 工程。
- 93 年 1 月：與友達光電(股)簽訂 Tango project M10 C/R 工程。
- 93 年 2 月：與瀚宇彩晶(股)簽訂彩晶三廠 FAB3 PHASE III 工程。
- 93 年 3 月：與廣輝電子(股)簽訂 QDI's TFT-LCD Fab Line3 Projec 工程。
- 93 年 7 月：與瀚宇彩晶(股)簽訂 FAB IV TFT-LCD 新建工程。
- 93 年 7 月：與茂德科技(股)簽訂中科廠 FAB III MEP 工程。
- 93 年 9 月：與友達光電(股)簽訂台中廠一期 Lephant project 工程。
- 93 年 9 月：與廣輝電子(股)簽訂 QDI LINEII 75K 擴充工程。
- 93 年 12 月：與華邦電子(股)簽訂中科廠無塵室工程。

- 94 年 1 月：與台塑石化(股)簽訂台塑六輕煉油廠南北儀電統包工程。
- 94 年 3 月：與宏茂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簽訂宏茂微電子(上海)新建廠房機電裝修工程。
- 94 年 10 月：與奇美電子(股)簽訂五廠 CLEAN ROOM PACKAGE 工程。
- 94 年 11 月：與南茂科技(股)簽訂竹北廠 1.2.4F 機電空調及裝修工程。
- 94 年 12 月：與南茂科技(股)簽訂南茂科技南科廠 T-B 棟新建工程。
- 95 年 1 月：與友達光電(股)簽訂友達台中 B11 無塵室工程。
- 95 年 2 月：與奇美電子(股)簽訂 CMO CLEANROOM PROJECT(1+2 期)工程。
- 95 年 4 月：與力晶半導體(股)簽訂力晶 FAB 12M C/R 改建工程。
- 95 年 5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FAB14 41K HOOK UP ENGINEERING 工程。
- 95 年 5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TAMC12 PHASE 3B PROJECT 工程。
- 95 年 6 月：與南茂科技(股)簽訂 T-B 棟機電工程。
- 95 年 8 月：與茂德科技(股)簽訂茂德 FAB14 MEP M10 機電工程。
- 95 年 10 月：與奇美電子(股)簽訂 CMO FAB6 無塵室工程。
- 95 年 10 月：與力晶半導體(股)簽訂 PSC 12C 無塵室工程。
- 95 年 10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FAB14 P3 MEP+FP PACKAGE 工程。
- 96 年 1 月：與南茂科技(股)簽訂無塵室機電工程。
- 96 年 2 月：與南茂科技(股)簽訂南茂科技竹北廠 4F 無塵室擴建工程。
- 96 年 4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F14 P2 61.3K HOOK UP 工程。
- 96 年 7 月：與健鼎電子(無錫)(有)簽訂健鼎 PCB 五廠無塵室空調製程工程。
- 96 年 7 月：與瑞晶電子(股)簽訂瑞晶 R1 廠 PHASE II 動力幹線工程。
- 96 年 8 月：與華邦電子(股)簽訂華邦 FAB6 B 無塵室新建工程。
- 96 年 8 月：與瑞晶電子(股)簽訂 FAB R1 PHASE II 無塵室工程。
- 96 年 8 月：與台積電(上海)(有)簽訂台積 F10 P2 MEP PACKAGE 工程。
- 96 年 9 月：與深超光電(股)簽訂深超深圳模組一廠淨化室系統工程。
- 96 年 12 月：與龍騰光電(有)簽訂龍騰光電 110K 擴建主系統工程。
- 97 年 1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F14 P2 HOOK UP 工程。
- 97 年 1 月：與祈中科(蘇洲)(有)簽訂水電空調及廠務系統管路工程。
- 97 年 2 月：與深超(深圳)(有)簽訂模組一廠淨化系統-H1 工程。
- 97 年 3 月：與深超(深圳)(有)簽訂一般電力工程。
- 97 年 3 月：與友達光電(股)簽訂友達台中廠 M12 無塵室工程。
- 97 年 3 月：與群創光電(股)簽訂 T2 C/F 無塵室工程。
- 97 年 3 月：與友達光電(股)簽訂友達新竹 DAWN 廠房新建機電工程。
- 97 年 4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F12 P4 -MEP、FP、C/R、VE 工程。
- 97 年 5 月：與深超(深圳)(有)簽訂 K 1 區工藝生產設備管道工程。
- 97 年 5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F12 P4 -PX PACKAGE 工程。
- 97 年 7 月：與江蘇百世德(有)簽訂薄膜太陽電池生產項目工程。
- 97 年 7 月：與大同(股)簽訂華映 L2 UP 120K 專案 C/R 修改工程。

- 97 年 8 月：與瑞晶(股)簽訂 FAB R2 PCW、C/R、CHILLER PLANT 及 R2 動力幹線工程。
- 97 年 10 月：「非接觸式乾眼症檢測儀」獲得經濟部 97 年度「產業創新成果表揚獎」。
- 98 年 06 月：與福聚太陽能(股)簽訂福聚 PSS PROJECT C/R 工程。
- 98 年 06 月：與華亞半導體(股)簽訂華亞堆疊製程 HOOK UP 工程。
- 98 年 08 月：與友達光電(股)簽訂友達 AUO 七星廠區動力 MEP 工程。
- 98 年 09 月：與友達光電(股)簽訂友達 L8B MEP 工程。
- 98 年 09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F12 P4 MEP C/R ELE PACKAGE STAGE 2 工程。
- 98 年 12 月：與台積電(股)簽訂 F14 AY CODE N65 82 台新裝機工程。
- 98 年 12 月：與友達光電(股)簽訂友達 L8B 新建廠房 M&E 工程。
- 99 年 1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簽訂 TSMC FAB 12 P5 工程。
- 99 年 1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簽訂 TSMC F14 P3 2010 N4 & N65 HOOK UP 工程。
- 99 年 4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簽訂 TSMC F14 P4 LEAROOM & CAS PACKAGE 工程。
- 99 年 4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簽訂 TSMC F14 MEP & FIRE PROTECTION & PX PACKAGE 工程。
- 99 年 4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4 P4 PX PACKAGE 工程。
- 99 年 5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4 N65 BK CODE 103 台新裝機工程。
- 99 年 6 月：南茂科技(股)簽訂南茂 TB 棟 3 樓 C/R 擴建及 TA 棟 2 樓 C/R 擴建。
- 99 年 8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簽訂 TSMC 12 P5 EBO 工程。
- 99 年 8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簽訂 TSMC 12 P2 HPM B1F CR 新建工程。
- 99 年 8 月：南茂科技(股)簽訂南茂竹北廠五樓擴建工程。
- 99 年 10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簽訂 TSMC F15 P1 MEP&PX PACKAGE 工程。
- 99 年 10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4 P4 HOOK UP 180 工程。
- 99 年 11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SOLAR PROJECT PHASE 1 MEP PACKAGE 工程。
- 99 年 12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5P1 C/R WBS 工程。
- 100 年 01 月：友達光電(股)友達新加坡 L4B CLEANROOM EXPANSION。
- 100 年 01 月：高通顯示器製造(股)通廠房新建工程。
- 100 年 02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4 P3 OFFICE 3F WAT C/R 工程。
- 100 年 02 月：友達光電(股)友達 GRC MEP 工程。
- 100 年 03 月：友達晶材(股)友達晶材台中港加工出口區一期廠房機電工程。
- 100 年 04 月：友達晶材中港 C/R 新建工程。
- 100 年 08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5 P2 MEP。
- 100 年 08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5 P2 CLEANROOM SYSTEM。
- 100 年 9 月：註銷庫藏股減資新台幣參仟伍佰捌拾玖萬元，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貳拾肆億柒仟肆佰捌拾參萬參仟柒佰參拾元。

- 100 年 11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5 P6 C/R PACKAGE STAGE-1。
- 100 年 12 月：註銷庫藏股減資新台幣玖仟貳佰伍拾萬元，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貳拾參億捌仟貳佰參拾參萬參仟柒佰參拾元。
- 101 年 03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2 P6 C/R STAGE-2。
- 101 年 03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5 P2 LAYOUT 工程。
- 101 年 04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5 P3 MEP 工程。
- 101 年 05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5 P3 CLEANROOM 工程。
- 101 年 05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6 BUMPPING 工程。
- 101 年 05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F12 P6 CCD EXPANSION-EDC2 F12 P4 SITE 工程。
- 101 年 06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2 P6 CCD EXPANSION-F8 DC1 工程。
- 101 年 08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4 OFFICE TESTING CLEANROOM AND UTILITY PACKAGE 工程。
- 101 年 09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5 P4 MEP 工程一期。
- 101 年 10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4 P5 MEP PACKAGE 工程。
- 101 年 10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5 P4 CLEANROOM 工程。
- 101 年 10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AB14 P5 FAB ARER CLEAR ROOM 工程。
- 102 年 01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4 POWER HOOK UP 工程。
- 102 年 01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4 HOOK UP 工程。EXHAUST, CAP, FILTER 工程。
- 102 年 03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4 P6 PX PACKAGE 工程。
- 102 年 04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4 P6 MEP PACKAGE 工程。
- 102 年 04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4 P6 CLEAM ROOMO PACKAGE 工程。
- 102 年 11 月：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TSMC F14 P6 POWER HOOK UP 廠務追加工程。
- 102 年 8 月：環維電子(上海)(有)生產廠房 1&2F 無塵室&內裝工程。
- 102 年 10 月：南京中電熊貓液晶顯示科技(有)新增淨房系統改進工程。(10K)工程。
- 102 年 09 月：環維電子(上海)(有)生產廠房 3F 新建無塵室工程。
- 103 年 01 月：台灣美光 R2 25NM 75K CLEANROOM 工程(STANGE 1+2)。
- 103 年 01 月：TSMC F14 OFFIC TESTING C/R AND UTILITY PACKAGE。
- 103 年 02 月：TSMC 精材科技新廠廠區機電及潔淨室安裝工程。
- 103 年 04 月：TSMC F14 P7 C/R。
- 103 年 06 月：新加坡友達 L4B POWER MTM project。
- 103 年 09 月：南茂 TB 棟 4F 改建無塵室。
- 103 年 10 月：TSMC F12 P7 MEP PACKAGE。
- 103 年 11 月：友達光電 L8B B21 P1 P2 P3 無塵室擴充工程。

- 103 年 11 月：TSMC F12 P7 CLEAN ROOM PACKAGE。
- 104 年 02 月：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公司高雄廠 K22 平面建廠新建工程。
- 104 年 02 月：台灣美光 FAB A2 Base Build Project。
- 105 年 01 月：華邦電子 MEP+CR。
- 105 年 02 月：TSMC F15 P6 MEP PACKAGE STAGE 1 (EQUIPMENT/LABOR/MATERIAL)。
- 105 年 03 月：TSMC F15 P5 MEP PACKAGE (STAGE 1) (UPS)。
- 105 年 03 月：TSMC F15 P6 CR SCAD-TEM-組頭間追加工程。
- 105 年 10 月：台灣美光 A2 110S TOTAL GAS SYSTEM(MOR)。
- 105 年 11 月：台積電南京 CHINA CLEANROOM PACKAGE-EQ (STAGE 1)。
- 106 年 03 月：台積電 TSMC F-12 P4 EUV MEP+CR 工程。
- 106 年 10 月：SSMC Expansion project。
- 106 年 11 月：台灣美光-TCP 廠房新建工程。
- 107 年 02 月：SSMC 廠房新建工程—設備採購。
- 107 年 02 月：台灣美光 F11 CUB-1B 新建工程。
- 107 年 04 月：TSMC F15P7 C/R PROJECT A。
- 107 年 04 月：TSMC F18 P1 MEP-A PACKAGE。
- 107 年 04 月：TSMC F18 P1 MEP-B PACKAGE。
- 107 年 04 月：TSMC F18 P1 FIRE PACKAGE。
- 107 年 05 月：TSMC F18 P1 C/R。
- 107 年 06 月：長江存儲國家存儲器基地目(一期)工設備管線進口設備。
- 107 年 07 月：台灣美光 Build up for MTB warehouse。
- 107 年 07 月：台灣美光 A2 E100 expansion project。
- 107 年 07 月：台灣福雷—日月光 k22 6F TEST 建廠工程。
- 107 年 07 月：TSMC-F18P1 EBO 工程。
- 107 年 08 月：高平磊晶 3F 廠房新建 TURN-KEY 工程。
- 107 年 12 月：減資新台幣肆億柒仟陸佰肆拾陸萬陸仟柒佰伍拾元，公司資本額為新台幣壹拾玖億伍佰捌拾陸萬陸仟玖佰捌拾元。
- 107 年 12 月：友達光電華亞廠 L3D IJP 專案。
- 107 年 12 月：TSMC F18 P2 MEP-A PACKAGE。
- 107 年 12 月：TSMC F18 P2 MEP-B PACKAGE。
- 107 年 12 月：TSMC F18 P2 FIRE PACKAGE。
- 107 年 12 月：TSMC F18 P2 PCW PACKAGE。
- 107 年 12 月：TSMC F18 P2 C/R PACKAGE。
- 108 年 02 月：宏捷 二期廠房擴建工程(甲,乙,丙,丁,戊,己棟)-機電發包工程。
- 108 年 03 月：台灣美光后里新建廠房整體設計案。
- 108 年 07 月：TSMC F15P7 C/R Project B。
- 108 年 07 月：TSMC F15 P7 MEP PACKAGE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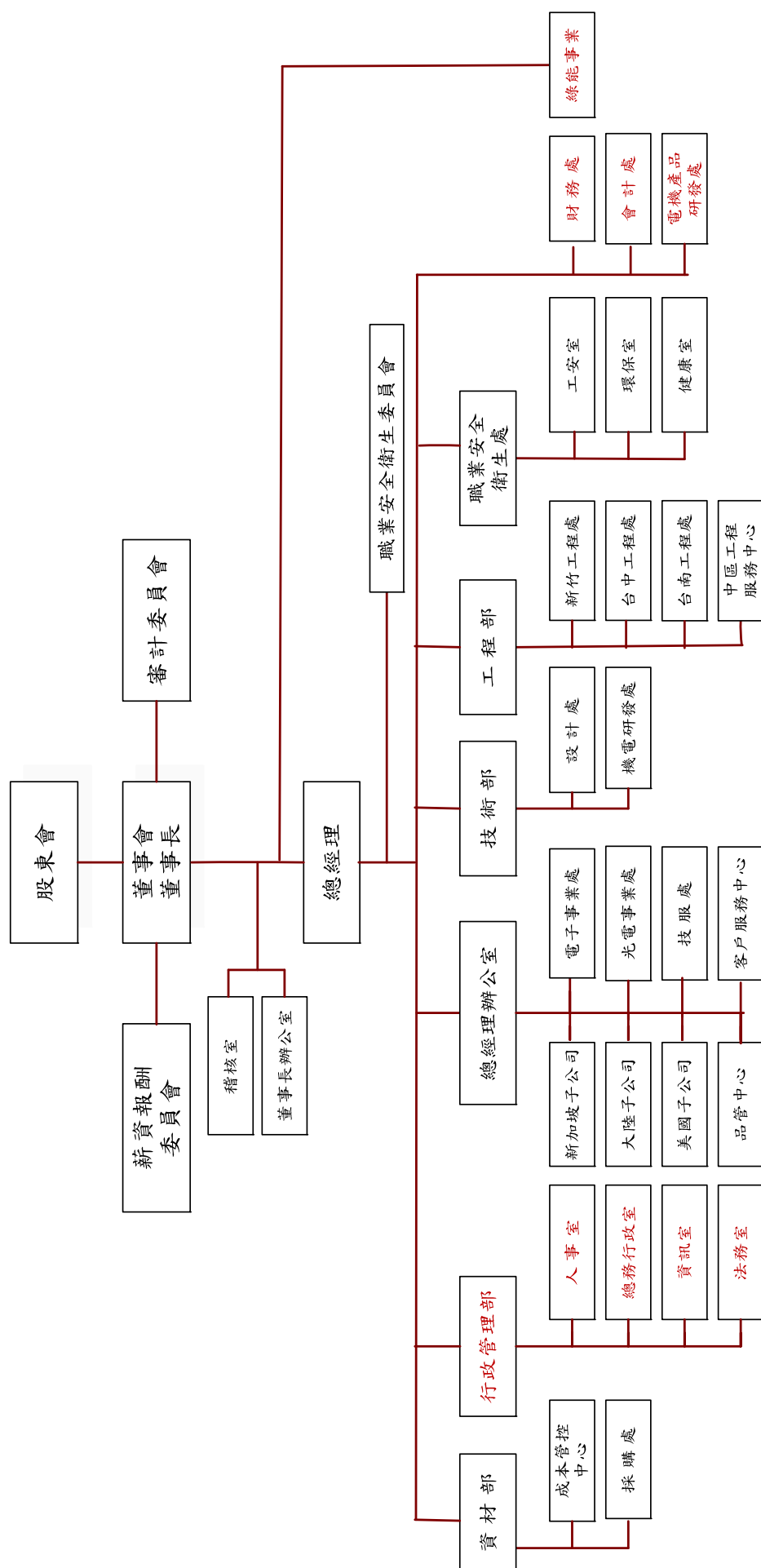
- 108 年 10 月：TSMC F18 P3 MEP A PACKAGE。
- 108 年 10 月：TSMC F18 P3 MEP B PACKAGE。
- 108 年 10 月：TSMC F18 P3 FIRE PACKAGE。
- 108 年 11 月：TSMC F18 P3 C/R。
- 109 年 01 月：長江存儲(一期)二階工程項目工藝設備管線購裝 B 標段-進口設備。
- 109 年 01 月：TSMC F18 P3 EBO CR PACKAGE。
- 109 年 04 月：宏捷 二期擴建工程新增無塵室各系統。
- 109 年 04 月：台灣美光 f16 tool install service po-Gas/NG/BA。
- 109 年 06 月：TSMC F18 P4 MEP PACKAGE。
- 109 年 06 月：TSMC F18 P4 CLEAN ROOM PACKAGE。
- 109 年 10 月：TSMC F18 P4 CLEAN ROOM PACKAGE。
- 109 年 11 月：TSMC RDR1 C/R。
- 109 年 11 月：TSMC F18 P5 CLEANROOM PACKAGE。
- 109 年 11 月：TSMC F18 P5 MEP PACKAGE。
- 110 年 01 月：購置新北市中和區橋和路台灣科技廣場辦公室 13 樓。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 公司之組織結構



2. 各部門之主要職掌彙總如下：

部門	主要職掌
稽核室	協助公司各組織人員善盡其責，並確定其工作的正確性，以提高組織績效。
法務室	協助各部門業務相關之法律事務(提出法律意見、合約撰擬及審查、訴訟與非訟事件辦理等)、公司規章辦法擬編與修正、其他交辦法律事項之執行。
總務行政室	掌理有關總務、公關等事務。
人事室	負責有關人員招募、考績、晉升、福利、訓練等事務。
財務處	負責財務調度、出納、現金預算等事務。
會計處	負責公司會計作業、稅務申報、成本計算及股務等事務。
採購處	負責公司各項請購案之執行、訂單之處理及單據管理。
資訊室	負責公司內外電腦相關之系統、軟體與硬體，架構規劃、開發建置與管理維護。
客戶服務中心	負責業務之承攬及對客戶之各項服務。
工程部	負責公司系統(含特殊系統)整合工程案件之執行。
技服處	負責維修合約之執行及保固服務。
設計處	負責全公司所有系統(特殊系統除外)之設計、整合及技術支援服務。
機電研發處	負責無塵室相關空調、能源、氣流模擬及化學分子污染等研發事務。
電機產品研發處	負責電機類產品之研發，工程現場異常問題協助處理。
光電事業處	負責紅外線及相關光電產品之研發、生產、銷售及維修保固等售後服務。
電子事業處	負責無線監控產品之研發、設計、生產、銷售及維護等保固及售後服務。
職業安全衛生處	擬訂規劃督導及推動安全衛生管理事項並指導協助有關人員實施。擬定公司職安衛管理計劃，督導各專案遵循公司職安衛管理計劃，稽核、輔導各專案執行安全衛生事項。
品管中心	各項品質保證及可靠度系統建立及持續更新，執行工程品質管制及改善。
成本管控中心	負責公司各專案成本之管控與督導。

二、董事及主要經理人資料

1. 董事資料

110 年 03 月 30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要、董事或監人察			備註(註)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	陳期水	男	107.06.12	3 年	72.02.09	3,628,043	1.52%	2,902,434	1.52%	21,340	0.01%	-	-	交大電信工程系	註一	無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陳柏辰	男	107.06.12	3 年	79.03.02	2,907,300	1.22%	1,888,840	0.99%	-	-	-	-	交大電信工程系	註二	無	無	無	無
董事	-	兩儀投資(股)公司	-	109.08.06	110.05.28	109.08.06	7,173,571	3.76%	7,173,571	3.76%	-	-	-	-	-	-	-	-	-	-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台灣	李惠文	女	109.08.06	110.05.28	109.08.06	-	-	8,825,867	4.63%	-	-	-	-	文化大學經濟系	註三	無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李若瑟	男	109.08.06	110.05.28	79.03.02	-	-	-	-	-	-	-	-	台北工專電機科	註四	無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林坤銘	男	107.06.12	3 年	107.06.12	-	-	-	-	-	-	-	-	台大電機工程學系	註五	無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陳友安	男	109.08.06	110.05.28	87.02.16	61,000	0.03%	61,000	0.03%	152,000	0.08%	-	-	交大運輸工程研究所碩士	註八	無	無	無	無
獨董	台灣	郝挺	男	107.06.12	3 年	104.06.16	-	-	-	-	-	-	-	-	瑞士維多利亞大學管理研究所博士	註六	無	無	無	無
獨董	台灣	蔡國智	男	107.06.12	3 年	104.06.16	-	-	-	-	-	-	-	-	交大計算與控制學系學士	註七	無	無	無	無
獨董	台灣	高金門	男	107.06.12	3 年	107.06.12	-	-	-	-	-	-	-	-	台大商學研究所碩士	-	無	無	無	無

註：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一：本公司董事長，漢唐集成(有)(BVI)、漢特能源(股)公司、漢特能源(股)公司董事長；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光鍵(股)公司董事；盈正豫順電子(股)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江西省建工集團有限公司監事，偉林電子(股)董事。

註二：本公司總經理，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公司、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公司、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公司、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董事長；盈正豫順電子(股)公司、漢科系統科技(股)公司、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UNITED INFORMATION SYSTEMS (BVI) CO., LTD.、UNITED INTEGRATED SERVICES (USA) CORP. 法人代表董事；江西省建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均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註三：本公司副總經理。

註四：本公司技術長，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董事。

註五：本公司財務管理顧問、首創投資、德勝科技董事長；沅澧創業投資、三圓創業投資、坤基創業投資董事暨總經理；慧宇投資、實德科技、順通資訊、隴華電子、永洋科技、宏芯科技、得利影視、中國石油化學、展拓管理顧問公司董事；神基科技獨立董事。

註六：聯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愛普科技(股)公司、合肥晶合集成電路有限公司董事長；智慧記憶科技(股)公司董事；啟基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註七：富碩投資(股)公司、愛普科技(股)公司、智捷能源(股)公司、智捷能源(股)公司董事。

註八：盈正豫順電子(股)公司、智捷科技(股)公司、智捷科技(股)公司董事。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0 年 03 月 30 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兩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王國瑜 25.20%

3. 董事資料 (二)

姓名 (註 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陳朝水			✓					✓	✓	✓	✓	✓	✓	✓	✓	✓	-
陳柏辰			✓				✓	✓	✓	✓	✓	✓	✓	✓	✓	✓	
李惠文			✓			✓		✓		✓	✓	✓	✓	✓	✓	✓	-
李若瑟		✓	✓				✓	✓	✓	✓	✓	✓	✓	✓	✓	✓	
林坤銘			✓		✓	✓	✓	✓	✓	✓	✓	✓	✓	✓	✓	✓	1
陳友安			✓		✓	✓	✓	✓	✓	✓	✓		✓	✓	✓	✓	
郝 挺			✓		✓	✓	✓	✓	✓	✓	✓	✓	✓	✓	✓	✓	-
蔡國智			✓		✓	✓	✓	✓	✓	✓	✓	✓	✓	✓	✓	✓	1
高金門			✓		✓	✓	✓	✓	✓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4. 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0 年 03 月 30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台灣	陳朝水	男	103.07.14	2,902,434	1.52%	21,340	0.01%	-	-	交大電信工程系	註一	無	無	無	無
總經理	台灣	陳柏辰	男	89.09.26	1,888,840	0.99%	-	-	-	-	交大電信工程系	註二	無	無	無	無
技術長	台灣	李若瑟	男	87.09.26	-	-	-	-	-	-	台北工專電機系	註三	無	無	無	無
行政副總	台灣	李惠文	女	101.07.10	8,825,867	4.63%	-	-	-	-	文化大學經濟系	註四	無	無	無	無
採購副總	台灣	陳紹明	男	101.07.10	832	0.00%	-	-	-	-	高雄工專	註五	無	無	無	無
工程副總	台灣	曾享清	男	101.07.10	769	0.00%	-	-	-	-	台北工專	-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台灣	潘麗美	女	101.06.27	600	0.00%	-	-	-	-	醒吾商專	-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	台灣	林麗玉	女	101.06.27	5,600	0.00%	-	-	-	-	台北商專	-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吳瑞進	男	101.07.10	10,162	0.01%	-	-	-	-	淡江大學資工系	註六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王俊雄	男	101.07.10	-	-	-	-	-	-	萬能工專	-	無	無	無	無

註：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一：本公司董事長，漢唐集成(有)(BVI)、漢軒能源(股)公司、漢特能源(股)公司董事長，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蘇元貿易(上海)公司、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光鍵(股)公司董事、盈正豫順電子(股)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江西省建工集團有限公司監事，偉林電子(股)董事。

註二：本公司總經理，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公司、蘇元貿易(上海)公司、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公司、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公司、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董事長；盈正豫順電子(股)公司、漢科系統科技(股)公司、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UNITED INFORMATION SYSTEMS (BVI) CO., LTD.、UNITED INTEGRATED SERVICES (USA) CORP 法人代表董事；江西省建工集團有限公司、均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註三：本公司技術長、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公司董事。

註四：本公司副總經理。

註五：本公司採購副總、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公司董事。

註六：本公司大陸分公司總經理；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蘇元貿易(上海)公司、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董事。

5. 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陳朝水	-	-	-	6,018	6,018	54	54	0.1505	0.1505	6,689	108	108	21,498	-	21,498	-	-	0.8521	0.8521	無
董事	陳柏辰	-	-	-	6,018	6,018	54	54	0.1505	0.1505	6,461	272	272	20,826	-	20,826	-	-	0.8338	0.8338	無
董事	兩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5,431	5,431	-	-	-	-	-	-	-	-	-	-	-	-	0.1347	0.1347	無
董事	李惠文	-	-	-	-	-	36	36	0.0009	0.0009	4,215	185	185	9,405	-	9,405	-	-	0.3432	0.3432	無
董事	李若瑟	-	-	-	5,431	5,431	42	42	0.1357	0.1357	6,070	267	267	18,139	-	18,139	-	-	0.7425	0.7425	無
董事	陳友安	-	-	-	5,431	5,431	12	12	0.1350	0.1350	-	-	-	-	-	-	-	-	0.1350	0.1350	3,503
董事	林坤銘	-	-	-	6,018	6,018	54	54	0.1505	0.1505	-	-	-	-	-	-	-	-	0.1505	0.1505	無
獨立董事	郝挺	-	-	-	4,218	4,218	1,854	1,854	0.1505	0.1505	84	84	-	-	-	-	-	-	0.1526	0.1526	無
獨立董事	蔡國智	-	-	-	4,218	4,218	1,830	1,830	0.1499	0.1499	48	48	-	-	-	-	-	-	0.1511	0.1511	無
獨立董事	高金門	-	-	-	4,218	4,218	1,854	1,854	0.1505	0.1505	60	60	-	-	-	-	-	-	0.1520	0.1520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除每次出席費外，每個月領取業務執行費15萬元整，每位獨立董事領取金額均相同。

年度結算提撥之董事酬勞，董事酬金(含董事酬勞及當年度獨立董事之費用)依董事人數(含獨立董事)平均分配，獨立董事扣除其已領之業務執行費後補足差額，每位獨立董事領取金額均相同。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任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除每次出席費外，每個月領取業務執行費15萬元整，每位獨立董事領取金額均相同。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法人董事代表人：李惠文	法人董事代表人：李惠文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董事：陳朝水、陳柏辰、李若瑟、林坤銘、兩儀投資(股)公司、陳友安 獨立董事：蔡國智、郝挺、高金門	董事：陳朝水、陳柏辰、李若瑟、林坤銘、兩儀投資(股)公司、陳友安 獨立董事：蔡國智、郝挺、高金門	董事：林坤銘、兩儀投資(股)公司、陳友安 獨立董事：蔡國智、郝挺、高金門	董事：林坤銘、兩儀投資(股)公司、陳友安 獨立董事：蔡國智、郝挺、高金門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法人董事代表人：李惠文	法人董事代表人：李惠文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董事：陳朝水、陳柏辰、李若瑟	董事：陳朝水、陳柏辰、李若瑟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0	10	10	10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執行長	陳朝水	4,700	4,700	108	108	1,989	1,989	-	21,498	-	-	0.7915	0.7915	無
總經理	陳柏辰	4,525	4,525	272	272	1,936	1,936	-	20,826	-	-	0.6833	0.6833	無
技術長	李若瑟	4,450	4,450	267	267	1,620	1,620	-	18,139	-	-	0.6068	0.6068	無
行政副總	李惠文	3,090	3,090	185	185	1,125	1,125	-	9,405	-	-	0.3423	0.3423	無
採購副總	陳紹明	3,786	3,786	108	108	1,378	1,378	-	15,048	-	-	0.5038	0.5038	無
工程副總	曾享清	4,084	4,084	245	245	1,486	1,486	-	11,555	-	-	0.4307	0.4307	無
副總經理	吳瑞進	2,016	3,430	108	108	1,125	5,667	-	5,240	-	-	0.2105	0.3581	無
副總經理	王俊雄	4,320	4,320	108	108	800	800	-	2,822	-	-	0.1996	0.1996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吳瑞進、王俊雄	王俊雄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李惠文	李惠文、吳瑞進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陳朝水、陳柏辰、李若瑟、陳紹明、曾享清	陳朝水、陳柏辰、李若瑟、陳紹明、曾享清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8	8

(3)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執行長	陳朝水	4,700	4,700	108	108	1,989	1,989	21,498	-	-	21,498	-	-	無
總經理	陳柏辰	4,525	4,525	272	272	1,936	1,936	20,826	-	-	20,826	-	-	無
技術長	李若瑟	4,450	4,450	267	267	1,620	1,620	18,139	-	-	18,139	-	-	無
採購副總	陳紹明	3,786	3,786	108	108	1,378	1,378	15,048	-	-	15,048	-	-	無
工程副總	曾享清	4,084	4,084	245	245	1,486	1,486	11,555	-	-	11,555	-	-	無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執行長	陳朝水	0	108,294	108,294	2.6850
	總經理	陳柏辰				
	技術長	李若瑟				
	行政副總	李惠文				
	採購副總	陳紹明				
	工程副總	曾享清				
	會計主管	潘麗美				
	財務主管	林麗玉				
	副總經理	吳瑞進				
	副總經理	王俊雄				

6.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千元

身 份 \ 年 度	108 年		109 年	
	本 公 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酬金	111,597	111,597	147,116	147,116
董事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	3.96%	3.96%	3.65%	3.6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117,809	122,234	148,363	155,66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	4.18%	4.34%	3.68%	3.86%

全體董事之報酬依公司章程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故應無重大未來風險。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稱 說明	董事酬金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酬金之政策	1. 本公司獨立董事自任職次月起每月有固定董事執行業務酬金，其餘董事僅於公司營運年度終了有盈餘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提撥董事酬勞。 2. 每位獨立董事可分配到的全年董事酬勞金額，須扣除每月已領取之董事執行業務之費用，方是額外可領取之董事酬勞。	公司經理人依年度績效考核核發獎金。若有盈餘提撥員工酬勞，再依本公司績效考核核發員工酬勞。
標準與組合	依董事酬勞分派辦法	薪資、職務津貼、伙食津貼、考評獎勵、各項補助
訂定酬金之程序	1. 年度董事酬勞依公司章程規定，由薪酬委員會提出提撥金額建議，董事會決議擬具提撥案，並提請股東會承認後提撥。 2. 提撥之董事酬勞，由薪酬委員會審議，經董事會同意分派之。	1. 依員工薪資管理辦法擬定敘薪資條件並提交薪酬委員會審議，再送董事會核可辦理。 2. 年度績效獎金及員工酬勞，依年度績效考核結果與相關發放辦法，提案送薪酬委員會審議，再送董事會核可辦理。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依董事酬勞分派辦法執行	依本公司核薪辦法發放薪資並參考個別事業群經營績效與獲利狀況發放相關薪酬，由薪酬委員會定期審視薪酬合理性。

三、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9 年度及 110 年 3 月止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2【A】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 (列)席次 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 註
董事長	陳朝水	12	-	100%	連任
董事	陳柏辰	12	-	100%	連任
董事	李惠文	4		100%	109.06.02辭職
董事	兩儀投資 (股)公司	5		100%	109.08.06新任
董事之法人 代表人	李惠文	5	-	100%	109.08.06新任
董事	李若瑟	3	-	100%	109.05.05解任
董事	李若瑟	5		100%	109.08.06新任
董事	陳友安	5		100%	109.08.06新任
董事	林坤銘	12	-	100%	新任
獨立董事	郝挺	12	-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蔡國智	10	2	83.33	連任
獨立董事	高金門	12	-	100%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 週期	評估 期間	評估 範圍	評估 方式	評估 內容
每 年 年 終 執 行 一 次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個 別董事成員 及功能性委 員會	董事會、個別 董事成員、功 能性委員會 自行填寫績 效評估自評 問券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考核結果：4.93 分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考核結果：4.75 分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考核結果：4.68 分 綜合評價： 本公司 109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整體結果介於 5 分「非常同意」與 4 分「同意」之間，董事及各委員均克盡職責，致力於提升董事會職能，評鑑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整體運作良好，符合公司治理要求，且有效強化董事會職能與維護股東權益。 本公司將於民國本公司將於民國 110 年 1 月 28 日，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報。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本公司訂定「董事會議事運作管理作業」，以建立本公司良好董事會公司治理制度、強化管理機能及健全監督功能，使董事會運作能有所依循，俾利發揮董事會職能。 (2)董事會執行評估：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開與議事進行，依照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會議事運作管理作業」規定辦理；薪資報酬委員會亦權責執行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審議，並依相關政策與制度提供建議及評估，以供董事會決策參考。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 / 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郝挺	7	0	100%	
獨立董事	蔡國智	7	0	100%	
獨立董事	高金門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請參閱第 50 頁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之重要決議；所有議案均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1. 內部稽核主管出席每次審計委員會，報告稽核業務狀況，並與獨立董事面對面溝通。

2. 內部稽核人員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公司有重大損害之虞時，會立即向獨立董事報告。

3.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管道暢通，溝通良好。

(二)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會計師每季於審計委員會議中，報告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序要求之溝通事項，過程中如果獨立董事有任何意見，都可以提出討論，會計師會再作補充說明。

2. 若遇公司財務，業務重大特殊狀況，會計師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報告。

3. 董事會若有重要相關溝通，亦會邀請會計師列席，提供專業意見，增加會計師與董事/獨立董事互動機會。

4. 本公司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管道暢通，溝通良好。

四、一〇九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議事錄

時 間：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四日（第一屆第七次）

一、報告事項：

第一案：稽核主管之內部稽核報告，

第二案：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報告。

以上報告事項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洽悉。

二、討論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案：造具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案：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份條文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案：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運作之管理」部份條文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案：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份條文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七案：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議事運作之管理」部份條文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八案：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份條文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九案：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之管理」部份條文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案：修正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稽核計畫部份項目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時 間：一〇九年五月十四日（第一屆第八次）

一、報告事項：

第一案：稽核主管之內部稽核報告案。

第二案：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以上報告事項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洽悉。

二、討論事項

第一案：投資設立國內能源製造銷售子公司。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時 間：一〇九年六月十二日（第一屆第九次）

一、討論事項

第一案：擬於新北市中和區購置企業總部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時 間：一〇九年八月十二日（第一屆第十次）

一、報告事項

第一案：稽核主管之內部稽核報告案。

第二案：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以上報告事項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洽悉。

二、議案討論

第一案：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份條文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案：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運作之管理」部份條文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案：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份條文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案：修訂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時 間：一〇九年十一月十二日（第一屆第十一次）

一、報告事項

第一案：稽核主管之內部稽核報告案。

第二案：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財務報告編製能力評估結果報告案。

以上報告事項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洽悉。

二、議案討論

第一案：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稽核計畫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案：修訂本公司「投資循環」部份條文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時 間：一一〇年一月二十八日（第一屆第十二次）

一、報告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財務報告編製能力改善計畫及執行進度報告

以上報告事項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洽悉。

二、議案討論

第一案：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案：擬通過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適任性評估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案：增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案：擬對子公司漢軒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時 間：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第一屆第十三次）

一、報告事項

第一案：稽核主管之內部稽核報告案。

以上報告事項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洽悉。

二、議案討論

第一案：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案：造具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已按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辦理。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一) 本公司為確保股東權益，透過發言人、股務等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事項。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二) 由直屬「總經理辦公室」，負責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股者名單，並經常互動以建立良好關係，確保經營權之穩定性。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股者名單？	V		(三) 本公司已訂有對子公司監理作業並執行之。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四) 本公司已制定「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程序」，內部相關人員應遵守相關法令及內部作業程序之規定。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V		(一) 1. 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及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第二條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與技能...)並落實執行。本公司第13屆董事成員名單，全體董事成員普遍具備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長於領導、決策、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且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率目標為 10% 以上，現任董事會由 9 位董事組成，其中 1 位法人董事代表人為女性，3 位為獨立董事。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 44%，獨立董事占比為 33.33%、女性董事占比為 11.11%。1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3 年以下，2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4~6 年，9 位董事年齡分佈在 60~68 歲之間。 <table><tr><th>多元化項目 董事姓名</th><th>營運判斷能力</th><th>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th><th>經營管理能力</th><th>危機處理能力</th><th>產業知識</th><th>國際市場觀</th><th>領導能力</th><th>決策能力</th></tr><tr><td>陳朝水</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陳柏辰</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李惠文</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李若瑟</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陳友安</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林坤銘</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郝挺</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蔡國智</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高金門</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able>	多元化項目 董事姓名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陳朝水	✓	✓	✓	✓	✓	✓	✓	✓	陳柏辰	✓	✓	✓	✓	✓	✓	✓	✓	李惠文	✓	✓	✓	✓	✓	✓	✓	✓	李若瑟	✓		✓	✓	✓	✓	✓	✓	陳友安	✓	✓	✓	✓	✓	✓	✓	✓	林坤銘	✓	✓	✓	✓	✓	✓	✓	✓	郝挺	✓	✓	✓	✓	✓	✓	✓	✓	蔡國智	✓	✓	✓	✓	✓	✓	✓	✓	高金門	✓	✓	✓	✓	✓	✓	✓	✓
多元化項目 董事姓名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陳朝水	✓	✓	✓	✓	✓	✓	✓	✓																																																																																					
陳柏辰	✓	✓	✓	✓	✓	✓	✓	✓																																																																																					
李惠文	✓	✓	✓	✓	✓	✓	✓	✓																																																																																					
李若瑟	✓		✓	✓	✓	✓	✓	✓																																																																																					
陳友安	✓	✓	✓	✓	✓	✓	✓	✓																																																																																					
林坤銘	✓	✓	✓	✓	✓	✓	✓	✓																																																																																					
郝挺	✓	✓	✓	✓	✓	✓	✓	✓																																																																																					
蔡國智	✓	✓	✓	✓	✓	✓	✓	✓																																																																																					
高金門	✓	✓	✓	✓	✓	✓	✓	✓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餘公司治理運作均由各部門依其職掌負責，董事會行使職權均依照法令、公司規章規定、股東會決議及公司治理精神辦理。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餘公司治理運作均由各部門依其職掌負責，董事會行使職權均依照法令、公司規章規定、股東會決議及公司治理精神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 本公司 108 年 11 月 12 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檢討董事會效能，提高公司治理。 評估之方式如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董事成員考核自評問卷」，依評估指標之評分標準，記錄評估結果報告，送交董事會報告檢討、改進。 109 年董事會評估結果： <table><tr><td>董事會績效評估</td><td>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td><td>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td></tr><tr><td>評分結果 4.93 分</td><td>評分結果 4.75 分</td><td>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評分結果 4.68 分</td></tr></table> 綜合評價：本公司 109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整體結果介於 5 分「非常同意」與 4 分「同意」之間，董事及各委員均克盡職責，致力於提升董事會職能，評鑑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整體運作良好，符合公司治理要求，且有效強化董事會職能與維護股東權益。 本公司將於民國 110 年 1 月 28 日，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績效評估	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評分結果 4.93 分	評分結果 4.75 分	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評分結果 4.68 分
董事會績效評估	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評分結果 4.93 分	評分結果 4.75 分	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評分結果 4.68 分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 本公司會計處每一年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取得會計師事務所出具之獨立性聲明，並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本公司訂定評估項目：1、與審計客戶間無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2、與審計客戶間無融資或保證行為，3、與審計客戶間無密切之商業關係，4、與審計客戶間無潛在之僱用關係，5、無與查核案件有關之或有公費。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 最近評估為 110 年 1 月 15 日會計處針對簽證會計師之適任性及獨立性進行檢核，尚無發現本公司簽證會計有不適任及違反獨立性之情事發生，此議案於 110 年 1 月 28 日董事會審議同意通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1. 本公司係由公司治理推動小組擔任公司治理單位，協助董事會推動建置完善之公司治理架構，落實各項公司治理制度，以保障股東為最大目標。	無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與業主、供應商、往來銀行及公司員工均有暢通之溝通申訴管道，由各專屬部門負責溝通、協調，以保障其應有之合法權益。 本公司網站亦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有利害關係人之聯絡方式 Email，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議題。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	無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	V V		(一) 本公司網站有揭露公司相關資訊，供股東及社會大眾查閱。 (二) 本公司指派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並利用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定期揭露。也業已建立發言人制度，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即時允當揭露。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 依規定時間內申報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 員工權益：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依勞動基準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二) 僱員關懷：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並訂有相關制度。如：補助或提供員工文康娛樂，社團活動等。 (三) 社會關懷：捐贈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無犯罪促進會之公益捐款。 (四) 投資者關係：由發言人負責處理股東建議。 (五) 供應商關係：與供應商溝通管道暢通，執行良好。 (六) 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利害關係人得與本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保障其應有之合法權益。 (七)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良好及穩定之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 (八) 本公司依據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由個別董事、自行安排進修。註一 (九) 公司為董事及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109年7月已購買董事責任保險。 (十)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以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 實務守則差異情 形及原因
題號	評鑑指標	說明	摘要說明		
			是	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2. 23.	公司訂定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是否經董事會通過，明定至少每三年執行外部評估一次，並依其辦法所訂定期限執行評估、將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本公司 108 年 11 月 12 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檢討董事會效能，提高公司治理。 109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已在年報揭露。			
3. 15.	公司年報是否自願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及其所屬會計師事務所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的金額與性質？	已經在 109 年年報揭露			
4. 10	公司網站及年報是否揭露員工人身安全與工作環境的保護措施與其實施情形？	已經在 109 年年報揭露			

註一
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備註
		起	迄					
獨立董事	蔡國智	109/09/08	109/09/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5G 關鍵技術與應用商機	3.0	6.0	
		109/09/08	109/09/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財報不實之法律責任與風險控管 -以實務案例探討為中心	3.0		
董事	陳朝水	109/07/14	109/07/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數位經濟時代, 如何創新KPI 與績效管理	3.0	6.0	
		109/06/17	109/06/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工業 4.0 與企業如何領導創新轉型	3.0		
董事	陳友安	109/10/08	109/10/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洗錢防治與打擊資恐實務探討	3.0	6.0	
		109/09/16	109/09/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法施行後之實務運作與最新解釋 函令解析	3.0		
獨立董事	郝挺	109/08/07	109/08/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5G 與 IOT 的關鍵技術與市場應用	3.0	6.0	
		109/07/14	109/07/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數位經濟時代, 如何創新KPI 與績效管理	3.0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備註
		起	迄					
董事	李若瑟	109/11/26	109/11/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5G 關鍵技術與應用商機	3.0	6.0	
		109/10/22	109/10/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人工智慧的原理與運用	3.0		
董事	林坤銘	109/11/04	109/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科技及人工智慧趨勢與風險管理	3.0	6.0	
		109/08/05	109/08/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經濟時代, 如何創新KPI 與績效管理	3.0		
獨立董事	高金門	109/06/09	109/06/09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董監之刑事法律風險與因應-從企業舞弊與洗錢防制談起	3.0	3.0	
董事	陳柏辰	109/09/18	109/09/18	台灣董事學會	策略轉折年 尋找成長新動能	3.0	9.0	
		109/06/17	109/06/1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工業 4.0 與企業如何領導創新轉型	3.0		
		109/06/17	109/06/1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過程之人力資源與併購整合議題探討	3.0		
董事	李惠文	109/12/11	109/12/11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從財報弊案與公司相關人員刑事責任探討與偵防	3.0	6.0	
		109/10/28	109/10/28	台灣董事學會	策略轉折年尋找成長新動能	3.0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報酬委員會組成及職責

本公司於 100 年 10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如下：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獨立 董事	郝挺			✓	✓	✓	✓	✓	✓	✓	✓	✓	✓	✓	0	
獨立 董事	蔡國智			✓	✓	✓	✓	✓	✓	✓	✓	✓	✓	✓	0	
委員	祝茂生			✓	✓	✓	✓	✓	✓	✓	✓	✓	✓	✓	0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6 月 12 日至 110 年 6 月 11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7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郝挺	7	-	100%	連任
委員	蔡國智	6	-	86%	新任
委員	祝茂生	7	-	10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三、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

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一、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二、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三、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一、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安排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秀人才。

二、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三、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四、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酬勞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五、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前二項所稱之薪資報酬，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應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四、一〇九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重要議決事項：

時間：一〇九年一月二十一日（第四屆第五次）

議案討論

第一案：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分派案。

決議：本案經主席及各委員確認員工平均發放 3.16 個月薪資之獎金，發給經理人約 4.09 個月薪資之年終獎金。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第三案：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及各委員確認提列董事酬金新台幣 38,400,000 元(含獨立董事執行業務之費用 540 萬元)，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時 間：一〇九年七月十日（第四屆第六次）

議案討論

第一案：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時 間：一一〇年一月二十八日（第四屆第七次）

議案討論

第一案：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分派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第三案：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一)本公司在研議中。 雖未設立專職單位負責，但本公司本著永續經營及提高公司價值理念創造股東和員工最大利益，善盡社會責任。	改善中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二)本公司不定期對董事、經理人宣導企業倫理、公司治理與內部人法規及不定期對員工做企業倫理之宣導。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本公司訂有「職工安全衛生管理」，以有效達成環境安全維護、節能減碳為目標。 本公司並無有害廢棄物之產生，事務廢棄物會不定期委託合格廠商處理。 (二)本公司無環境污染問題。鼓勵回收再生使用。	無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三)本公司設置安全衛生部由專業、專職人員負責環境事務管理。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四)為配合推動節能減碳，本公司已實行多項節能減碳措施。例如辦公控制空調溫度、隨手關燈、節水、使用節能燈管、垃圾分類回收、資源回收再利用等，亦將根據相關法規及實際狀況研訂具體改善目標。	研擬改善中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及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V V V V V	(一)本公司依法提報「工作規則」及勞工安全衛生規則業經勞工局核備同意。 (二)本公司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訂立「工作規則」及訂立薪資管理辦法。 (三)本公司依法提報勞工安全衛生規則業經勞工局核備同意。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及健康之工作環境，及提供年度勞工健康檢查福利。詳見年報第 73 頁。 (四)本公司建立完善之福利制度並規劃多元之教育訓練課程，以提昇員工之職涯能力。 (五)消費者相關權益在合約中明載，設立專責單位履行保固責任。 本公司訂定 ISO：13485 醫療設備品質管理系統，以維護消費者之安全。 (六)本公司制定供應商評選管理辦法，以評選合適之供應商。 本公司之品質管理系統，通過國際上公認最新 2015 年版之 ISO 9001 品質管理系統驗證與取得證書，除符合國際上對品質管理之要求外，並與國際社會同步接軌。	無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尚在研議中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在研議中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環保、垃圾分類回收、資源回收再利用：如保特瓶，二手紙及鐵铝罐。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V	(一)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由專人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二) 本公司尚未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現正研擬中，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本公司之員工工作規則，明定員工不得利用職權謀取不法利益，及接受招待、收取回扣、饋贈、侵佔公款公物或其他不法利益；亦不得疏忽洩露公司技術或業務上機密，以避免員工因個人利益而犧牲公司權益。 (三)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相關作業程序，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一) 本公司於交易往來前，會先考量客戶及供應商往來之合法性，並考量其是否有合不誠信行為之紀錄。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	V		(二) 本公司稽核室負責企業誠信經營政策與防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管道，並落實執行？	V		無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無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無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無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IV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皆有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推動成效則於年報中說明。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 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漢唐集成公司網站

(<http://www.uisco.com.tw>)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0 年 03 月 23 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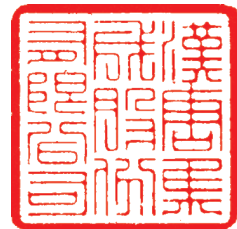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0 年 03 月 23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9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朝水



簽章



總經理：陳柏辰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一〇九年度股東會議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1.1. 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時間：一〇九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仲信商務會館（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三段 219-2 號）

出席董事：陳朝水、陳柏辰、李惠文、林若瑟、林坤銘

出席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郝挺、蔡國智、高金門

列席：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宗霖會計師

主席：陳朝水

一、報告事項：

- (一) 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
- (二) 一〇八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 (三) 一〇八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 (四) 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情形報告。
- (五) 大陸投資之執行情形（詳見議事手冊）。

二、承認事項：

第一案：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董事會提）

決議：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131,010,135 權；贊成 113,895,375 權，反對 5,730 權，棄權 17,109,030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86.93，本案經投票表決後，照案通過。

第二案：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董事會提）

決議：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131,010,135 權；贊成 113,881,429 權，反對 11,836 權，棄權 17,116,870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86.92，本案經投票表決後，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現金股利發放日 109 年 7 月 14 日

三、討論事項：

第一案：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董事會提）

決議：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131,010,135 權；贊成 113,889,431 權，反對 9,674 權，棄權 17,111,030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86.93，本案經投票表決後，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1.2.一〇九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

時間：一〇九年八月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仲信商務會館（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三段 219-2 號）

出席董事：陳朝水、陳柏辰

出席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郝挺

主席：陳朝水

一、選舉事項：

第一案：補選董事案。（董事會提）

選舉結果：

董事當選名單

戶號或身分證明 文件編號	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00000246	兩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7,246,684
J10115****	李若瑟	90,627,867
00000007	陳友安	89,711,595

執行情形：109 年 08 月 06 日起任職到 110 年 05 月 28 日

二、其他議案：

第一案：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案，提請公決。（董事會提）

決議：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120,143,997 權；贊成 108,405,135 權，反對 58,070 權，棄權 11,680,792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百分之 90.22，本案經出席股東票決後，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依決議辦理

2. 一〇九年度董事會議事錄

2.1. 一〇九年度（第十三屆第十一次）

時間：一〇九年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二）

一、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接班計劃報告案。

二、議案討論

第一案：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分派案。第二案：通過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經理人調薪案。第三案：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比劍分配案。

2.2. 一〇九年度（第十三屆第十二次）

時間：一〇九年三月十日（星期二）

一、報告事項

（一）依據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 12 月 9 日臺證上一字第 1081805654 號函辦理，公司財務報告編製事項報告。

二、議案討論

第一案：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第二案：通過本公司擬召開一〇九年股東常會，其時間為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第三案：通過本公司「重要管理階層接班」之規劃及執行事項，成立規劃小組以推行接班規劃事宜。

2.3. 一〇九年（第十三屆第十三次）

時間：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四日（星期二）

一、報告事項

（一）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1. 重要財務報告

（1）背書保證情形報告：無

（2）資金貸與他人報告

（3）約當現金及金融機構額度使用情形報告：

2. 營業概況報告

3. 子公司營業概況報告

（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三）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報告。

二、議案討論

第一案：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第二案：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第三案：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第四案：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第五案：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份條文案。

第六案：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運作之管理」部份條文案。

第七案：通過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份條文案。

第八案：通過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議事運作之管理」部份條文案。

第九案：通過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份條文案。

第十案：通過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之管理」部份條文案。

第十一案：通過修正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稽核計畫部份項目案。

2.4. 一〇九年（第十三屆第十四次）

時間：一〇九年五月十四日（星期四）上午十點

一、報告事項

（一）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1. 重要財務報告

（1）背書保證情形報告：無

（2）資金貸與他人報告

（3）約當現金及金融機構額度使用情形報告：

2. 營業概況報告

3. 子公司營業概況報告

（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三) 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二、議案討論

第一案：通過投資設立國內能源製造銷售子公司

2.5. 一〇九年（第十三屆第十五次）

時 間：一〇九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五）上午十點

一、議案討論

第一案：通過補選本公司董事案。

第二案：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案。

第三案：通過提名董事候選人案，補選董事二席候選人兩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陳友安。

第四案：通過本公司召開一〇九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

第五案：通過於新北市中和區購置企業總部案。

2.6. 一〇九年（第十三屆第十六次）

時 間：一〇九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一）上午十點

一、議案討論

第一案：通過補選本公司董事案。

第二案：通過提名董事候選人案，新增補選董事一席李若瑟。

2.7. 一〇九年（第十三屆第十七次）

時 間：一〇九年七月十日（星期五）下午四點整

一、報告事項

(一) 本公司辦理董事責任保險情形報告。

(二) 本公司購置企業總部情形報告。

二、議案討論

第一案：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第二案：確認董事候選人資格案，無百分之一以上股東提出名單，本案不予討論。

2.8. 一〇九年（第十三屆第十八次）

時 間：一〇九年八月十二日（星期三）上午十點整

一、報告事項

(二)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1. 重要財務報告

(1) 背書保證情形報告：無

(2) 資金貸與他人報告：

(3) 約當現金及金融機構額度使用情形報告：

2. 營業概況報告

3. 子公司營業概況報告

(三)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四) 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二、議案討論

第一案：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份條文案。

第二案：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運作之管理」部份條文案。

第三案：通過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份條文案。

第四案：通過修訂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第五案：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份條文案。

第六案：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部份條文案。

第七案：通過新增金融機構中長期房屋擔保授信額度案。

第八案：通過新增金融機構短期綜合授信額度案。

2.9. 一〇九年（第十三屆第十九次）

時 間：一〇九年十一月十二日（星期四）上午十點整

一、報告事項

（一）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1. 重要財務報告

（1）背書保證情形報告：無

（2）資金貸與他人報告

（3）約當現金及金融機構額度使用情形報告：

2. 營業概況報告

3. 子公司營業概況報告

（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三）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四）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財務報告編製能力評估結果報告

（五）投資設立國內漢特能源子公司報告案

（六）規劃成立海外美國子公司報告案

二、議案討論

第一案：通過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稽核計畫案。

第二案：通過修訂本公司「投資循環」部份條文案。

3. 一一〇年度董事會議事錄

3.1. 時 間：一一〇年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上午十點整

一、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報告：

（二）美國子公司設立登記完成報告。

（三）金融機構中長期房屋擔保授信額度執行報告：

（四）本公司財務報告編製能力改善計畫及執行進度報告。

二、議案討論

第一案：通過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第二案：通過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適任性評估案。

第三案：通過增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案。

第四案：通過對子公司漢軒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第五案：通過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分派案。

第六案：通過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第七案：通過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3.2. 時間：一一〇年三月十日（星期三）上午十點整

一、議案討論

第一案：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第二案：通過全面改選董事案。

第三案：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案，。

第四案：通過本公司擬召開一一〇年股東常會其時間訂定 110 年 5 月 28 日。

3.3. 時間：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星期二）上午十點整

一、報告事項

（一）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1. 重要財務報告

（1）背書保證情形報告：無

（2）資金貸與他人報告：

（3）約當現金及金融機構額度使用情形報告：

2. 營業概況報告

3. 子公司營業概況報告

（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二、議案討論

第一案：通過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第二案：通過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第三案：通過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第四案：通過提名董事暨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10 年 04 月 15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宗霖	李慈慧	107 年 第三季起	內部職務調整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 註(註一)
1	低於 2,000 千元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930	250	6,180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109 年非審計公費金額為 250,000 元，本公司無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 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慈慧	5,930				70	6,000	109.01	註 3
	李宗霖							109.12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志愷					180	180	109.01	註 4
								109.12	

註 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 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註 3：非擔任主管職之全時員工薪資資訊。

註 4：採直接扣抵法營業稅之查核。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民國一〇七年九月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內部職務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 況		委任人
	會計師		會計師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4至第一目之7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李宗霖 會計師 李慈慧 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民國一〇七年九月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四) 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定期藉以下事項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向董事會報告評估之結果：

- 1、會計師之超然獨立聲明
- 2、同一會計師未連續執行簽證服務超過七年
- 3、每年透過會計單位對會計師獨立性之要件評估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9 年度		110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陳朝水	—	—	—	—
董 事	兩儀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	—	—	—
董事法人 之代表人	李惠文	—	—	—	—
董 事	陳柏辰	—	—	—	—
董 事	李若瑟	(186)	—	—	—
董 事	陳友安	—	—	—	—
董 事	林坤銘	—	—	—	—
獨立董事	郝 挺	—	—	—	—
獨立董事	蔡國智	—	—	—	—
獨立董事	高金門	—	—	—	—
執行長	陳朝水	—	—	—	—
總經理	陳柏辰	—	—	—	—
技術長	李若瑟	(186)	—	—	—
行政副總	李惠文	—	—	—	—
採購長	陳紹明	—	—	—	—
工程長	曾享清	—	—	—	—
會計主管	潘麗美	—	—	—	—
財務主管	林麗玉	—	—	—	—
副總經理	吳瑞進	—	—	—	—
副總經理	王俊雄	—	—	—	—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
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0年3月30日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 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 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 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名稱	關係	
李惠文	8,825,867	4.63	-	-	-	-	王國瑜 王國為	女兒 兒子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S A投資專戶	7,671,000	4.02	-	-	-	-	-	-	-
兩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173,571	3.76	-	-	-	-	-	-	-
元大台灣高股息基金專戶	6,787,143	3.56	-	-	-	-	-	-	-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Stichting存託APG新興市場股票共同基金投資專戶	6,145,000	3.22	-	-	-	-	-	-	-
嵩全有限公司	4,242,800	2.23	-	-	-	-	-	-	-
王國瑜	3,855,524	2.02	-	-	-	-	李惠文	母女	-
王國為	3,784,160	1.99	-	-	-	-	李惠文-	母子	-
陳朝水	2,902,434	1.52	21,340	0.01%	-	-	-	-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銀行投資專戶	2,831,000	1.49	-	-	-	-	-	-	-

九、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109 年 12 月 31 日

轉 投 資 事 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盈正豫順電子(股)公司	14,986,502	33.30%	—	—	14,986,502	33.30%
漢科系統科技(股)公司	9,946,080	13.61%	—	—	9,946,080	13.61%
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	17,698,630	100.00%	—	—	17,698,630	100.00%
友麗系統製造(股)公司	2,095,000	19.49%	—	—	2,095,000	19.49%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註一	75.00%	—	—	註一	75.00%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註一	100.00%	—	—	註一	100.00%
傑智環境科技(股)公司	3,487,989	17.01%	—	—	3,487,989	17.01%
智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629,959	16.57%	—	—	6,629,959	16.57%
漢軒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100.00%	—	—	15,000,000	100.00%
漢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	100.00%	—	—	9,000,000	100.00%
UNITED INTEGRATED SERVICES (USA) CORP	2,000,000	100.00%	—	—	2,000,000	100.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註一：係以出資額登記。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千股；千元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71.9.	10	註 1	5,100	註 1	5,100	創立股本	無	
74.8	10	註 1	15,100	註 1	15,100	現金增資	無	
76.8	10	註 1	55,100	註 1	55,100	現金增資	無	
77.7	10	註 1	85,100	註 1	85,100	現金增資	無	
79.11	10	14,060	140,600	14,060	140,600	合併增資	無	
80.11	10	17,100	171,000	17,100	171,000	現金增資	無	
84.8	10	90,000	900,000	42,230	422,300	現金及盈餘轉增資	無	
85.9	10	90,000	900,000	50,676	506,760	盈餘轉增資	無	
86.5	10	90,000	900,000	60,811	608,112	盈餘轉增資	無	
87.5	10	90,000	900,000	76,930	769,297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87.8	10	90,000	900,000	89,930	899,297	現金增資	無	87.7.22(87)台財證(一)第 59372 號函
88.8	10	180,000	1,800,000	114,322	1,143,222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88.7.8 (88)台財證(一)第 62332 號函
89.7	10	180,000	1,800,000	145,313	1,453,129	盈餘、資本公積暨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89.6.20 (89)台財證(一)第 53145 號函
90.7	10	180,000	1,800,000	163,675	1,636,755	盈餘、資本公積暨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90.6.8 (90)台財證(六)第 136314 號函
91.7	10	180,000	1,800,000	179,216	1,792,158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91.6.14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32448 號函
92.7	10	210,000	2,100,000	188,840	1,888,398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92.7.1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29184 號函
93.3	10	210,000	2,100,000	190,210	1,902,097	公司債轉換股份	無	93.3.5 經授商字第 09301036350
93.6	10	210,000	2,100,000	194,594	1,945,937	公司債轉換股份	無	93.6.25 經授商字第 09301110720
93.8	10	300,000	3,000,000	214,738	2,147,379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公司債轉換股份	無	93.8.17 經授商字第 09301152040
94.8	10	300,000	3,000,000	236,613	2,366,127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公司債轉換股份	無	94.8.18 經授商字第 09401158100
95.8	10	300,000	3,000,000	251,072	2,510,724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	無	95.8.18 經授商字第 09501182170
100.9	10	300,000	3,000,000	247,483	2,474,834	註銷庫藏股減資	無	100.9.21 府都建字第 10071686000
100.12	10	300,000	3,000,000	238,233	2,382,334	註銷庫藏股減資	無	100.12.06 經授商字第 10001274090
107.10.	10	300,000	3,000,000	190,587	1,905,867	現金退還股款減資	無	107.10.26 經授商字第 10701133530 號

註 1：本公司原為有限公司故未列示股數。

110 年 4 月 15 日止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 通 股	190,586,698 (上市股票)	109,413,302	300,000,000	

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相關資訊：無。

(二) 股東結構

110 年 3 月 30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 計
人 數	2	32	238	28,444	229	28,945
持 有 股 數	474,800	12,084,232	21,606,548	109,659,187	46,761,931	190,586,698
持 股 比 例	0.25%	6.34%	11.34%	57.54%	24.54%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10 年 3 月 30 日

持 股 級 距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佔全部股數比率
1 ~ 999	10,445	2,310,160	1.21%
1,000 ~ 5000	15,461	28,042,117	14.71%
5,001 ~ 10,000	1,546	11,999,472	6.30%
10,001 ~ 15,000	448	5,697,867	2.99%
15,001 ~ 20,000	289	5,267,779	2.76%
20,001 ~ 30,000	254	6,345,847	3.33%
30,001 ~ 40,000	126	4,489,559	2.36%
40,001 ~ 50,000	84	3,878,590	2.04%
50,001 ~ 100,000	145	10,430,782	5.47%
100,001 ~ 200,000	59	8,864,189	4.65%
200,001 ~ 400,000	44	12,352,825	6.48%
400,001 ~ 600,000	11	5,502,161	2.89%
600,001 ~ 800,000	5	3,294,975	1.73%
800,001 ~ 1,000,000	3	2,615,795	1.37%
1,000,001 以上	25	79,494,580	41.71%
合 計	28,945	190,586,698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持有股份達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

110 年 3 月 30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李惠文		8,825,867	4.63%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S A 投資專戶		7,671,000	4.02%
兩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173,571	3.76%
元大台灣高股息基金專戶		6,787,143	3.56%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S t i c h t i n g 存託 A P G 新興市場 股票共同基金		6,145,000	3.22%
嵩全有限公司		4,242,800	2.23%
王國瑜		3,855,524	2.02%
王國為		3,784,160	1.99%
陳朝水		2,902,434	1.52%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 銀行銀行投資專戶		2,831,000	1.49%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

年 度		108 年 度	109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3 月 31 日
每 股 市 價	最 高	196	231.50	254.00
	最 低	90.20	130.50	216.50
	平 均	140.69	198.42	237.52
每 股 淨 值	分 配 前	44.95	52.49	-
	分 配 後	31.95	尚未決議	-
每 股 盈 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190,586,698	190,586,698
	每 股 盈 餘	追溯前	14.77	21.16
		追溯後	-	-
每 股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13	尚未決議
	無 償 配 股	追溯前	-	尚未決議
		追溯後	-	尚未決議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本益比		9.64	9.38
	本利比		10.96	尚未決議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9.13	尚未決議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前項盈餘分配案若以現金股利為之，授權董事會以特別決議分派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來分配，以求穩定經營發展，並保障投資人權益。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25%。

本公司無虧損者，得依公司法規定之股東會決議方式，以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法定盈餘公積及符合公司法規定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發給新股或現金，以發給現金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特別決議分派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已於 110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擬議 109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擬分配股利 3,239,973,866 元，全部配發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17.00 元。

3. 預期股利政策之重大變動情形說明：未來三年按前述政策執行，未有重大變動。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 109 年度無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實收資本額			1,905,867
本年度配股配 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元)		17.00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股)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股)		—
營業績效變化 情形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
	稅後純益		—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
	每股盈餘		—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
擬制性每股盈 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 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元)	—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元)	—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 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元)	—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

(八) 員工、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六～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 110 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等資訊：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9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經 110.01.28 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酬勞 524,000,000 元，董事酬勞 47,000,000 元。

單位：元

分配項目	董事會擬議配發金額 (A)	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 (B)	差異金額 (B-A)	差異原因及處理情形
員工現金紅利	524,000,000	524,000,000	0	無
董事酬勞	47,000,000	47,000,000	0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 109 年度不擬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4.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上年度 (一〇八年度)			
	股東會決議 實際配發數	原董事會通過 擬議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配發情形				
1. 員工現金紅利	390,000	390,000	無	—
2. 員工股票紅利				
3. 董監事酬勞	33,000	33,000	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10 年 4 月 15 日

買回期次	第一 次	第二 次	第三 次	第四 次	第五 次	第六 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89.11.23~90.01.22	90.08.08~90.10.07	90.10.09~90.12.08	97.07.24~97.09.23	97.10.22~97.11.20	100.08.11~100.10.7
買回區間價格	22 ~ 30	14 ~ 29	12 ~ 27	15.50 ~ 30	12 ~ 28	23 ~ 33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3,000 仟股	普通股 6,067 仟股	普通股 7,000 仟股	普通股 8,871 仟股	普通股 1,257 仟股	普通股 7,993 仟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71,680,603	116,721,309	139,154,310	191,412,351	17,339,767	229,318,034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	100%	60.67%	100%	44.36%	8.38%	42.07%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3,000 仟股	6,067 仟股	7,000 仟股	8,871 仟股	1,257 仟股	7,993 仟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	—	—	—	—	—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	—	—	—	—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之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經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營業比重：

(1) 主要內容：半導體、光電等科技廠房整廠、無塵室、控制、機電、特殊製程系統建造、設計、規劃顧問工作及維護運轉服務。

(2) 營業比重：

項 目	一〇八 年度	一〇九 年度
系統整合	98.31%	99.42%
維護服務	0.21%	0.16%
設計業務、產品銷售	1.48%	0.42%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本公司主要業務是服務高科技產業之建廠及擴廠計劃，包括半導體產業、光電產業、封裝測試業、太陽能產業、LED 產業、生技產業等，以本公司最近五年營收狀況來看，以上產業佔本公司營收九成以上。

(2) 去年台灣高科技產業建廠熱度高，但大陸方面熱度減弱，加上競爭者多，營收比前年減少，但加總後整年度營運仍創歷史新高。

(3) 今明兩年台灣高科技產業建廠熱度仍高。但因美光大型工程認列營收今年會下降，導致今年整體營收會略微下降。但明年仍有機會再創新高。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承接高科技廠房建設之系統整合服務，本身須具備有技術及充份之管理人力。在供應商方面包括下包廠商及材料、設備供應商，本公司均有多重之來源，不致於被攔斷或供應不足產生，唯對於材料之漲價及特殊專長之技術工人短缺須加以預防及培訓，以免造成成本增加及人力不足之情況。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整廠建設服務在未來會成為一種趨勢，本公司是國內少數有能力之廠商，主要競爭對像為麥斯特、亞翔。

(2) 無塵室整合服務，由於國外廠商競爭力轉弱，本公司佔有率大幅提升。其他競爭者尚有亞翔、麥斯特、聖暉及洋基。

(3) 機電整合服務有當地型屬性，較沒有外商競爭，本公司在此領域較有領先地位。其他競爭者尚有亞翔、聖暉及洋基。

(4) Hook-UP 工程分成多個專業系統，各系統競爭者都很強，本公司在電力及 PCW 專業系統較有競爭力。

4. 新冠肺炎疫情對公司的影響

對台灣進行中的工程目前沒有影響，對大陸造成工期的延誤，尤其是武漢的工地，雖然工期延後但訂單都沒有取消。因今年公司主要營收在台灣，所以目前來看對整營收不會產生太大的影響。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研發費用	佔當年度營業費用百分比	佔當年度營業收入百分比
108	35,100	3.7184%	0.1467%
109	34,723	3.2649%	0.0969%

2. 研究發展成果：

(1)無線式家庭安全監控系統持續開發新產品，使整體系統更加完整。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內市場機會將有一定的成長，本公司營收同樣會成長，在此狀況下同時也須加強內部管理、降低成本、培訓幹部、提升技術並做好客服工作，以迎接未來更大的挑戰。
2. 長期上將深耕兩岸高科技廠房系統整合業務並加強兩岸之外的市場，使本公司成為海峽兩岸最大之系統整合服務商，並成為世界一流之公司。
3. 配合台積電在美國設廠，本公司在美國成立新公司並積極發展美國業務。
4. 成立綠能事業處，積極發展太陽能光電相關之業務。
5. 在產品上會無線安全監控方面加強研發，無線安全監控已開始獲利，今後要盡力擴張市場提升營業額及獲利。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或業務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地區	一〇八年度		一〇九年度	
		金額	%	金額	%
系統	國內	18,882,128	78.94	33,433,048	93.29
整合	國外	4,633,905	19.37	2,197,493	6.13
維護服務	國內	51,252	0.21	55,997	0.16
	國外	0	0	0	0
設計業務及產品銷售	國內	339,480	1.43	144,785	1.40
	國外	13,868	0.05	5,319	0.02
合 計		23,920,633	100	35,836,642	100

2.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

—台灣市場—

光電產業在台灣的投资已減少，但半導體產業投資依舊強勁，是本公司穩健發展的主要基礎。

—大陸市場—

大陸半導體仍有一定的投資力，但面板產業投資力比往年來說已下降。

3. 營業目標

本著「專業、團隊、效率」之經營理念，本公司十幾年來不斷累積技術經驗，培養及吸收相關專業領域之優秀人才，已在業界建立起專業及品質之聲望，客戶之信任與肯定使業務能持續不斷的成長，在不斷的管理改善作為之下，使營運成本降低，增強獲利的能力。在市場需求逐步擴大的狀況下，既定之營業目標應可以確保達成。

4. 影響公司未來發展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有利因素

- (1) 半導體產業投資強，面板產業投資轉弱，有益於公司競爭力
- (2) 本公司在實績上居於領先地位，易於取得客戶信任及政府工程投標資格，獲取業務。
- (3) 在大型及複雜之整合工程，國內有能力參與競爭者不多，競爭者若為國外廠商，本公司佔有熟悉本地作業環境，本地相關法規，本地較低廉之技術及管理成本等等優勢條件。
- (4) 在大陸台商因與大陸同文同種又對高科技產業較為有經驗。故仍保有一定的競爭力。
- (5) 本公司有經驗豐富的技術及管理團隊，對難度較高之個案，營運風險較低。

不利因素

- (1) 業主建廠之經驗日益豐富，在成本掌控方面也很成熟，大家都追求降低成本風潮中，要有很高的利潤率並不容易，尤其最近原物料大幅上漲人工短缺價格上漲也會造成影響。這方面本公司在採購、管理、技術、工法及自製之提升方面，一直都很努力在改善及提升，應可將此不利因素降至最小。
- (2) 較小型個案，同業間競爭激烈。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 (1) 系統整合：系統控制及機電工程之整合，包括電腦、通信、儀表、自動化工程及水電、空調、消防等之設計規畫、安裝、測試等；以提供客戶整體需求為要件。
- (2) 維護工程：各種維護工程以滿足客戶要求順利運轉為原則。
- (3) 設計業務：主要為新建廠房之機電工程、電腦機房工程等之設計為主。

2. 產製過程：不適用。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主要進貨廠商：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仟元

項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c 廠商	1,442,941	7.38%	無	A 廠商	7,679,774	25.47%	無	-	-	-	-
2					B 廠商	1,077,506	3.57%	無	-	-	-	-
3									-	-	-	-
4									-	-	-	-
5									-	-	-	-
6									-	-	-	-
7									-	-	-	-
8									-	-	-	-
9									-	-	-	-
10									-	-	-	-
	其他	18,126,452	92.62%		其他	21,395,216	70.96%		-	-	-	-
	進貨淨額	19,569,393	100%		進貨淨額	30,152,496	100%		-	-	-	-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0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尚未經會計師核閱，不予列示。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2. 主要銷貨客戶：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仟元

項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名稱 註 1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銷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A 客戶	10,564,447	44.16%	無	G 客戶	23,508,210	65.60%	無	-	-	-	-
2	G 客戶	6,558,263	27.42%	無	A 客戶	9,246,496	25.80%	無	-	-	-	-
3	B 客戶	1,444,794	6.04%	無	I 客戶	502,226	1.40%	無	-	-	-	-
4									-	-	-	-
5									-	-	-	-
6									-	-	-	-
7									-	-	-	-
8									-	-	-	-
9									-	-	-	-
10									-	-	-	-
	其他	5,353,129	22.38%		其他	2,579,710	7.20%		其他	-	-	-
	銷貨淨額	23,920,633	100%		銷貨淨額	35,836,642	100%		銷貨淨額	-	-	-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0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尚未經會計師核閱，不予列示。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本公司銷貨客戶變動係屬正常營運活動而產生之變動，無性質特殊之變動情形。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產 量值 主要 商品（或部門別）	年 度	108 年 度			109 年 度		
		產能 （註一）	產量 （註一）	產值	產能 （註一）	產量 （註一）	產值
系統整合				19,362,693			30,084,477
維護服務				24,152			16,376
設計業務及產品銷售				182,548			51,643
合 計				19,569,393			30,152,496

註一：本公司主要業務是服務高科技產業之建廠及擴廠計劃，各專案工程間之性質不同，無法以數量計算。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 度	108 年 度				109 年 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系統整合			18,882,128		4,633,905		33,433,048		2,197,493
維護服務			51,252		0		55,997		0
設計業務及產品銷貨			339,480		13,868		144,785		5,319
合 計			19,272,860		4,647,773		33,633,830		2,202,812

註一：本公司主要業務是服務高科技產業之建廠及擴廠計劃，各專案工程間之性質不同，無法以數量計算。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10 年 03 月 31 日

年 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10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技術人員	520	550	557
	管理人員	143	157	159
	專案工人	108	103	94
	合 計	771	810	810
平 均 年 歲		42.65	42.79	42.86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10.43	10.45	10.44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30%	0.28%	0.28%
	碩 士	5.01%	6.44%	6.32%
	大 專	72.23%	73.25%	73.56%
	高 中	19.58%	17.60%	17.59%
	高 中 以 下	2.88%	2.43%	2.25%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損失(包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二)本公司對改善環境污染之因應對策：

本公司為系統整合技術性服務業，並無環境污染情形，故無需作改善之因應對策。

(三)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

基於近來環保意識普遍提昇，本公司特於施工過程中，對於工程安全衛生及環保措施均嚴格要求所有協力廠商配合執行，以符合勞工安全衛生法規之規定。產生之廢棄物均於合約中規定協力廠商清理、運送。目前各個工地之環保工作均徹底執行並深獲好評，故預估本公司未來二年應無重大環保支出。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福利金，辦理各項福利業務。
- (2) 提供員工勞健保。
- (3) 發放端午節、中秋節獎金及年終獎金。
- (4) 依政府規定提撥退休準備金。
- (5) 福利委員各項補助慰問辦法。

2. 教育訓練：

教育訓練為長期性且有計畫性之公司人才培訓，包含：

- (1)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
- (2) 再職人員訓練。
- (3) 專業技能訓練。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訂有勞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滿十五年以後，每增加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惟本公司之退休辦法尚未配合新制之實施修訂，故職工退休辦法未規定者，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公司制度完善，勞資關係融洽，且暢通溝通管道，若勞方有意見時，公司皆妥適處理，勞資關係和諧。

5. 員工人身安全與工作環境的保護措施與其實施情形

1. 健康管理措施：

為維護同仁身體健康，公司每兩年實施公司付費之健康檢查，除了法規檢查項目，亦提撥經費將超音波檢查等常見癌篩納入檢查項目，針對每次健康檢查結果分析交叉比對及分級管理，更依風險等級造冊進行定期追蹤管理實施有效健康管理方針

2.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 2.1. 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勞工安全與健康，確保安全及衛生事項符合相關法令規定，以減低對人員生命及財產之損失，本公司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職業安全衛生法設施規則..等相關法令訂定「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凡本司員工、承攬商、協力廠商或供應商等人員進入公司作業或活動者，均適用之，對於在職員工施行定期預防災變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 2.2. 通過 ISO45001:2018 認證，並訂有「職業安全衛生政策」；此外，本公司

設立專責之職業安全衛生處，依公司業務特性及工程內容鑑別危害及分析相關高風險作業流程，同仁執行業務需依照作業標準程序執行作業，以降低工作中的風險，預防職業災害，並由職業安全衛生處不定期查核各分公司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的成效，確保提供同仁舒適、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 2.3. 安全教育的宣導與演練：為持續優化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管理，訂定緊急應變計畫，如「設立緊急應變小組」、「事故通報時限」、「各層級人員應負責之任務」等內容，並定期辦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與宣導，確定所有員工均接受適當及必要之緊急應變訓練，且具備執行份內工作之能力，藉以全面防止職業災害的發生。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合約	龍騰光電 110K 擴建主系統工程 (註一、二)	96/12/01~ 98/12/31	龍騰光電 110K 擴建主系統工程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註一、二)	101/5/14~ 102/7/31	TSMC F6 BUMPPING 工程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註一、二)	101/5/25~ 102/10/31	F12 P6 CCD EXPANSION-EDC2 F12 P4 SITE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註一、二)	105/3/1~ 106/12/31	TSMC F15 P5 MEP PACKAGE(STAGE 1)(UPS)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註一、二)	105/10/1~ 106/12/31	TSMC F15 P6 CR SCAD-TEM-組頭間追加工程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systems on silicon manufacturing company Pte. Ltd.	107/2/12~ 107/6/30	SSMC 廠房新建工程-設備採購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工程合約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7/4/13~ 107/12/31	TSMC F15P7 C/R PROJECT A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註一)	107/4/30~ 108/2/28	TSMC F18 P1 MEP-A PACKAGE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註一)	107/4/30~ 108/2/28	TSMC F18 P1 MEP-B PACKAGE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註一)	107/4/30~ 108/2/28	TSMC F18 P1 FIRE PACKAGE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註一)	107/5/3~ 108/4/30	TSMC F18 P1 C/R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長江存儲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107/6/4~ 107/9/30	長江存儲國家存儲器基地目(一期)工設備管線進口設備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美光記憶體股份有限公司	107/7/4~ 107/12/31	台灣美光 Build up for MTB warehouse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美光記憶體股份有限公司 (註一)	107/7/17~ 108/07/31	台灣美光 A2 E100 expansion project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7/7/27~ 107/12/31	TSMC-F18P1 EBO 工程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高平磊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107/8/24~108/3/31	高平磊晶 3F 廠房新建 TURN-KEY 工程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107/12/4~108/5/31	友達光電華亞廠 L3D IJP 專案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107/12/15~108/12/31	TSMC F18 P2 MEP-A PACKAGE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107/12/15~108/12/31	TSMC F18 P2 MEP-B PACKAGE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107/12/15~108/12/31	TSMC F18 P2 FIRE PACKAGE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107/12/15~108/12/31	TSMC F18 P2 PCW PACKAGE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107/12/20~108/12/31	TSMC F18 P2 C/R PACKAGE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108/02/11~109/12/31	宏捷 二期廠房擴建工程(甲, 乙, 丙, 丁, 戊, 己棟)-機電發包工程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工程合約	台灣美光記憶體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108/03/04~110/12/31	台灣美光后里新建廠房整體設計案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108/7/4~109/12/31	TSMC F15P7 C/R Project B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108/7/18~109/12/31	TSMC F15 P7 MEP PACKAGE B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108/10/21~109/12/31	TSMC F18 P3 MEP A PACKAGE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108/10/21~109/12/31	TSMC F18 P3 MEP B PACKAGE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108/10/21~109/12/31	TSMC F18 P3 FIRE PACKAGE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108/11/13~109/12/31	TSMC F18 P3 C/R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江存儲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109/1/3-109/10/15	長江存儲(一期)二階工程項目工藝設備管線購裝B標段-進口設備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9/1/10-109/12/31	TSMC F18 P3 EBO CR PACKAGE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109/4/20-110/6/30	宏捷 二期擴建工程 新增無塵室各系統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美光記憶體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109/4/15-110/3/31	台灣美光 f16 tool install service po-Gas/NG/BA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109/6/15-111/6/14	TSMC F18 P4 MEP PACKAGE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109/6/1-110/10/31	TSMC F18 P4 CLEAN ROOM PACKAGE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109/10/20-110/12/31	TSMC F18 P4 CLEAN ROOM PACKAGE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109/11/1-110/12/31	TSMC RDR1 C/R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109/11/11-110/12/31	TSMC F18 P5 CLEANROOM PACKAGE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註一)	109/11/1-110/12/31	TSMC F18 P5 MEP PACKAGE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一：業主尚未驗收無法結案，非屬本公司責任範圍，不適用罰則。

註二：係追加工程尚未完成，惟與契約起訖日係主契約之期間。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資料

1.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0年0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1)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動資產		14,106,726	13,849,914	17,324,895	19,154,225	22,951,79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5,162	1,018,462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7,879	6,347	6,80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636,961	2,051,779	1,958,71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63,903	752,728	756,814	837,973	849,14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57,008	736,116	806,633	778,132	790,818	
長期應收款		0	0	0	0	0	
使用權資產		-	-	-	59,443	192,323	
無形資產		1,778	1,809	1,341	2,705	3,353	
遞延所得稅資產		66,900	92,852	84,696	156,384	165,079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5,554	173,690	191,384	38,348	130,528	
資產總額		16,987,031	16,625,571	20,810,603	23,085,336	27,048,56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0,041,919	9,615,100	12,861,638	13,938,252	16,312,842	
	分配後	11,471,319	10,806,267	14,767,505	16,415,879	註三	
非流動負債		310,030	403,111	462,200	409,271	584,20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351,949	10,018,211	13,323,838	14,347,523	16,897,049	
	分配後	11,781,349	11,212,378	15,229,702	16,825,150	註三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618,912	6,401,925	7,254,336	8,567,466	10,004,054	
股本		2,382,334	2,382,334	1,905,867	1,905,867	1,905,867	
資本公積		610,422	611,987	374,156	373,561	368,14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760,416	3,520,492	4,409,052	5,356,074	6,882,189	
	分配後	2,331,016	2,329,325	2,503,185	2,878,447	註三	
其他權益		(133,666)	(112,888)	565,261	931,964	847,854	
庫藏股票		(594)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16,170	205,435	232,429	170,347	147,464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635,082	6,607,360	7,486,765	8,737,813	10,151,518	
	分配後	5,205,682	5,416,193	5,580,898	6,260,186	註三	-

註1：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0年第一季財務資料尚未經會計師核閱，不予列示。

註2：公司未曾辦理資產重估。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尚未召開股東會。

2.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0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註 1)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營 業 收 入	15,426,851	12,525,918	18,127,934	23,920,633	35,836,642	
營 業 毛 利	2,380,513	2,234,514	3,183,441	4,351,240	5,684,146	
營 業 損 益	1,715,073	1,610,351	2,372,100	3,407,298	4,620,646	
營業外收入及 支 出	237,009	135,231	664,922	322,091	461,156	
稅 前 淨 利	1,952,082	1,745,582	3,037,022	3,729,389	5,081,802	
繼續營業單位 本 期 淨 利	1,585,347	1,341,764	2,274,169	2,893,881	4,091,332	
本期淨利(損)	1,585,347	1,341,764	2,274,169	2,893,881	4,091,332	
本期其他綜合 損 益 (稅後淨額)	(70,050)	(4,294)	(999,678)	396,255	(112,057)	
本期綜合損益 總 額	1,515,297	1,337,470	1,274,491	3,290,136	3,979,275	
淨利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551,996	1,214,548	2,147,566	2,815,298	4,033,304	
淨利歸屬於非 控 制 權 益	33,351	127,216	126,603	78,583	58,028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 業 主	1,481,946	1,210,254	1,155,079	3,219,592	3,919,632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 制 權 益	33,351	127,216	119,412	70,544	59,643	
每 股 盈 餘	6.52	5.10	9.42	14.77	21.16	

註 1：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0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尚未經會計師核閱，不予列示。

(二)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及個體綜合損益表資料

1.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流動資產	11,359,903	9,082,484	12,917,785	14,801,451	18,657,0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26,332	1,018,462	0	0	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7,879	6,347	6,80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636,961	2,051,779	1,958,71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22,904	2,182,607	2,314,018	2,048,791	2,296,5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1,495	569,929	560,187	553,061	547,066
使用權資產	-	-	-	19,164	19,676
無形資產	1,778	1,809	1,341	2,705	3,353
遞延所得稅資產	66,900	92,852	84,696	156,384	165,079
其他資產	293,705	8,083	6,551	7,639	114,789
長期應收款	0	0	0	0	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237,800	228,180	218,682	203,876	202,767
資產總額	15,190,817	13,184,406	17,748,100	19,851,197	23,971,86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265,988	6,382,181	10,038,362	10,883,101
	分配後	9,695,388	7,573,348	11,944,229	13,360,728
非流動負債		305,917	400,300	455,402	400,63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571,905	6,782,481	10,493,764	11,283,731
	分配後	10,001,305	7,973,648	12,399,631	13,761,358
股本		2,382,334	2,382,334	1,905,867	1,905,867
資本公積		610,422	611,987	374,156	373,56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760,416	3,520,492	4,409,052	5,356,074
	分配後	2,331,016	2,329,325	2,503,185	2,878,447
其他權益		(133,666)	(112,888)	565,261	931,964
庫藏股票		(594)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618,912	6,401,925	7,254,336	8,567,466
	分配後	5,128,512	5,210,758	5,348,469	6,089,839

註1：公司未曾辦理資產重估。

註2：截至年報刊日尚未召開股東會。

2.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營 業 收 入	13,637,827	7,257,644	9,573,717	19,433,809	33,870,448
營 業 毛 利	2,109,249	1,369,468	2,296,047	3,949,665	5,369,140
營 業 損 益	1,504,568	840,009	1,586,190	3,107,684	4,394,74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47,708	604,539	1,094,867	387,316	571,529
稅 前 淨 利	1,852,276	1,444,548	2,681,057	3,495,000	4,966,275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551,996	1,214,548	2,147,566	2,815,298	4,033,304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1,551,996	1,214,548	2,147,566	2,815,298	4,033,3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70,050)	(4,294)	(992,487)	404,294	(113,6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81,946	1,210,254	1,155,079	3,219,592	3,919,632
每 股 盈 餘	6.52	5.10	9.42	14.77	21.16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簽 証 會 計 師	查 核 意 見
105 年	方 燕 玲，李 慈 慧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6 年	方 燕 玲，李 慈 慧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
107 年	李 宗 霖，李 慈 慧	無保留意見加強調段落或其他事項段落
108 年	李 宗 霖，李 慈 慧	無保留意見加強調段落或其他事項段落
109 年	李 宗 霖，李 慈 慧	無保留意見加強調段落或其他事項段落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合併財務分析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註一)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3 月 31 日(註 1)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0.94	60.26	64.02	62.15	62.4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76.49	897.60	928.15	1122.92	1283.6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0.48	144.04	134.70	137.42	140.70	
	速動比率(%)	126.81	126.41	117.78	125.37	126.93	
	利息保障倍數(%)	-	5,999.56	-	521.28	669.6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63	3.75	5.50	4.88	5.69	
	平均收現日數	79	97	66	74.79	64.14	
	存貨週轉率(次)	0.30	0.21	0.30	0.3069	0.36	
	平均銷貨日數	1,216.67	1,703.18	1,216.67	1177.41	1013.8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3.29	16.78	23.50	30.19	45.6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1	0.75	0.87	1.04	1.3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01	7.99	12.15	13.21	16.35	
	權益報酬率(%)	24.66	20.26	32.27	35.67	43.32	
	純益率(%)	10.28	10.71	12.55	12.10	11.42	
	每股盈餘(元)	6.52	5.10	9.42	14.77	21.1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61	33.01	9.16	29.29	23.1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83.63	191.13	124.03	147.57	155.07	
	現金再投資比率(%)	1.41	22.24	-2.92	18.31	10.4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2	1.02	1.02	1.02	1.03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利息保障倍數較上期增加：主係 109 年稅前淨利較 108 年增加 36.26%所致。
2.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每股盈餘較上期增加：主係 109 年稅後淨利較 108 年增加 41.38%所致。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資產週轉率較上期增加：主係 109 年營收較 108 年營收增加 49.81%所致。
4. 現金流量比率：主係流動負債增加 17.03%所致。
5. 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期增加：主係營運資金增加 27.28%所致。

註 1：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0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尚未經會計師核閱，不予列示。

(二) 個體財務分析

年 度 (註 1)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註一)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財 務 結 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56.43	51.44	59.13	56.84	58.2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1138.26	1123.28	1294.98	1549.10	1828.67
償 債 能 力	流動比率 (%)	137.43	142.31	128.68	136.00	138.18
	速動比率 (%)	127.04	131.63	118.70	127.92	128.84
	利息保障倍數 (%)	—	—	—	532.32	741.90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5.52	3.28	5.24	6.02	6.89
	平均收現日數	66	111	70	61	53
	存貨週轉率 (次)	0.38	0.17	0.21	0.42	0.60
	平均銷貨日數	960.53	2,180.16	1,769.36	879.30	607.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8.70	12.61	16.94	34.91	61.58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90	0.55	0.54	0.98	1.41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	11.19	8.56	13.89	15.00	18.43
	權益報酬率 (%)	24.21	18.66	31.45	35.59	43.44
	純益率 (%)	11.38	16.73	22.43	14.49	11.91
	每股盈餘 (元)	6.52	5.10	9.42	14.77	21.16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5.28	36.01	15.54	26.37	25.2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53.42	156.71	98.58	113.17	132.79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99	12.10	1.64	8.35	7.88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02	1.02	1.01	1.01	1.02
	財務槓桿度	1	1	1	1	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利息保障倍數較上期增加：主係 109 年稅前淨利較 108 年增加 42.10%所致。
2. 存貨週轉率、平均銷貨日數較上期增加：主係 109 年營收較 108 年營收增加 74.28%所致。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較上期增加：主係 109 年營收較 108 年營收增加 74.28%所致。
4.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每股盈餘較上期增加：主係 109 年稅後淨利較 108 年增加 43.26%所致。

(1) 財務分析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6)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查核報告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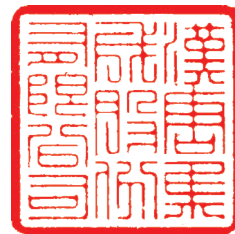
茲 准

董事會造送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本公司與子公司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宗霖會計師及李慈慧會計師查核完竣，其等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之議案，復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屬實，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如上，謹請 鑒察。

此 致

本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郝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郝挺', located below the printed name of the audit committee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二 十 三 日

四、最近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錄 A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附錄 B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周轉困難情事：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 動 資 產	19,154,225	22,951,798	3,797,573	19.8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347	6,805	458	7.2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51,779	1,958,718	(93,061)	-4.5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37,973	849,145	11,172	1.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78,132	790,818	12,686	1.63%
長期應收款		0	0	
使用權資產	59,443	192,323	132,880	223.54%
無形資產	2,705	3,353	648	23.9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6,384	165,079	8,695	5.56%
其他非流動資產	38,348	130,528	92,180	240.38%
資產總額	23,085,336	27,048,567	3,963,231	17.17%
流動負債	13,938,252	16,312,842	2,374,590	17.04%
非流動負債	409,271	584,207	174,936	42.74%
負債總額	14,347,523	16,897,049	2,549,526	17.7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567,466	10,004,054	1,436,588	16.77%
股本	1,905,867	1,905,867	0	0.00%
資本公積	373,561	368,144	(5,417)	-1.45%
保留盈餘	5,356,074	6,882,189	1,526,115	28.49%
其他權益	931,964	847,854	(84,110)	-9.03%
權益總額	8,737,813	10,151,518	1,413,705	16.18%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 使用權資產較上期增加：主係 109 年新增土地使用權資產 141,343 仟元所致。				
2. 無形資產較上期增加：主係購買電腦軟體 1,465 仟元所致。				
3. 其他非流動資產較上期增加：主係 109 年新增預付房地款 104,608 仟元所致。				
4. 保留盈餘較上期增加：主係 109 年淨利較 108 年增加 1,218,006 仟元所致。				

二、財務績效分析

1.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 業 收 入	23,920,633	35,836,642	11,916,009	49.81%
營 業 毛 利	4,351,240	5,684,146	1,332,906	30.63%
營 業 損 益	3,407,298	4,620,646	1,213,348	35.6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22,091	461,156	139,065	43.18%
稅 前 淨 利	3,729,389	5,081,802	1,352,413	36.26%
本 期 淨 利 (損)	2,893,881	4,091,332	1,197,451	41.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396,255	(112,057)	(508,312)	-128.2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290,136	3,979,275	689,139	20.95%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2,815,298	4,033,304	1,218,006	43.2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3,219,592	3,919,632	700,040	21.74%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 營業毛利、營業損益、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較上期增加：主係 109 年營收比上期增加 49.81%。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上期減少：主係 109 年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較 108 年增加 232,844 仟元及其他收入較 108 年減少 96,802 仟元所致。
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較上期減少：主係 109 年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較 108 年減少 507,879 仟元所致。
4. 主係 109 年營收比上期增加 49.81%。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及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較上期增加：主係 109 年營收比上期增加 49.81%。
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較上期增加：主係 109 年營收比上期增加 49.81%。

2.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無。

三、現金流量分析

1.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9.29	23.13	-21.031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7.57	155.07	5.0823%
現金再投資比例(%)	18.31	12.90	-43.091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主係主係流動負債增加 17.03%。			
2. 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期增加：主係營運資金增加 27.28%。			

2.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8,501,567	4,500,000	3,900,000	9,101,567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一) 轉投資政策：本公司未來仍將持續遵循「增強專業技術能力、增加業務承攬機會」之經營策略進行轉投資，以強化本公司本業方面之競爭力，而未來新增之轉投資案將以可增加系統整合工程服務之技術能力者為優先考量，對增加業務承攬機會而新增之轉投資案則儘量予以節制，避免此部分投資擴張過速。此外，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及業務狀況將加強追縱監督，若被投資公司體質較原投資時為差、且無改進之跡象，本公司不排除改變長期投資之政策，並將其持股予以處分，因增加業務承攬機會而進行之轉投資案，則會尋找適當時機出售，以收回資金作更佳之整體運用。
- (二)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對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3.14%及 3.63%。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占稅前淨利之 1.01%及 1.26%。
- (三) 未來投資計畫：本公司未來仍將秉持「增強專業技術能力、增加業務承攬機會」之策略進行轉投資。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

-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由於業績穩定成長、年獲利率也維持平穩，故在銀行界之信用評等高，與其它公司相較，可享有較優渥之利率，因此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2. 本公司大部份承作電子廠之系統整合工程，有部份設備之採買，由國外進口，在這方面財務部的因應措施，以參考匯率走勢預估，必要時利用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作業程序，操作選擇權或遠期外匯交易來鎖住匯率規避風險。
 3. 因本公司承作之工程大多配合電子廠量產各項零件，其工期大約一至二年，因此通貨膨脹之情形並沒有產生。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的原則在永續經營，對於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如無本金交割、向銀行借款投資等較為投機之業務，並不是本公司賺取業外收益之操作範圍，如有閒置資金，會採取較為穩健之銀行定存或是購買債券型基金，因此以上並未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
 2.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主要係因業務往來關係，並依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辦理。
-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最近年度研發計畫
 - (1) 無線智能家庭系統研發
雷達偵測老人跌倒
180 度穿透位移偵測器
 2.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1) 產品創新：一千萬
-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重大營運風險。
-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

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 (一)本公司部分董事遭臺灣高等法院(下稱高等法院)判決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規定乙節，就判決主要內容、因應策略及對公司營運之影響等，說明如後：

1. 判決主要內容

臺北地院檢察署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五日以本公司陳董事長、王前董事長等人於民國九十年至一〇〇年間將公司資金新台幣(下同)13 億餘元轉入彼等實質控制之電通工程有限公司(下稱電通公司)、復國工程有限公司、華元工程有限公司，並挪為私用而對彼等提起公訴。經當事人於審判中提出諸多事證說明及釐清相關事實後，臺北地院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判決(102 年度金重訴字第 17 號)，判決之主要內容為：法院採信當事人說明起訴書所載 13 億餘元中，除部分係給付發包工程款、專案工人工資外，其餘皆係因電通等三家公司代本公司先行支付多項緊急額外開支(統稱包作費用)，再由本公司歸還之事證，且亦無證據證明彼等有侵占、背信之犯行，因此認為彼等並無對公司背信、侵占情事；然法院另以電通等公司應屬本公司關係人，財報附註上未揭露前述電通等公司代支包作費用之事實等，認當事人仍涉有財報不實而為有罪判決。當事人就此皆表不服提出上訴，公訴人就當事人無罪部分亦提起上訴，高等法院(104 年度金上重訴字第 40 號)以王前董事長已辭世，判決公訴不受理，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二十五日以檢察官當初針對全體當事人起訴之所謂非常規交易及背信、侵占等事實，實無證據可證為由，判決其餘三人此部分無罪，公訴人接受高院此項無罪認定，未再上訴。至於高等法院仍就財報不實判決有罪部分，其中二人因獲緩刑宣告未上訴而確定，陳董事長則上訴三審，最高法院(106 年度台上字第 3336 號)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十五日將二審判決與渠上訴有關部分予以撤銷，發回高院更審，高等法院(107 年度金上重更一字第 8 號)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十日宣判，判決部分年度有財報不實，部分年度則違反商業會計法規定，並宣告緩刑 5 年等，陳董事長就有罪部分上訴三審，投保中心亦聲請檢察官上訴，最高法院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十七日撤銷更一審判決，發回臺灣高等法院，由台灣高等法院進行更二審審理程序。

2. 公司因應策略

本公司自王前董事長創辦設立以來，績效與盈餘一向領先同行，從無虧損之外，可分配盈餘則幾乎全數分配股東，王前董事長自公司上櫃以來，亦

幾乎未曾出售持有之公司股票，顯示渠經營公司毫無任何私心及對公司之忠誠與信心；陳董事長則協助公司各項事務數十年，任勞任怨，為公司鞠躬盡瘁，從無怨言。因渠二人之付出與貢獻，公司業務方能蒸蒸日上，長期穩定獲利。故就一、二審及更審法院調查審理後，皆認檢察官起訴指摘之非常規交易及背信、侵占事實，並無其事而還當事人清白，極為欣慰。然就法院仍認部分年度有財報不實問題，則殊感遺憾。因最高法院撤銷更一審判決發回高等法院，本公司將靜待法院最終判決結果。

3. 對公司營運影響

本案發生以來，公司全體同仁均持續堅守崗位、服務客戶，亦獲業主與協力廠商鼎力支持，公司營收且持續增長中，工程進度及收款、付款作業均屬正常，現金充裕，目前業務、財務均極為健全，公司之營運並未受到本司法事件之任何影響。

4. 投保中心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五日依起訴書所載內容，主張前開三位董事不適宜擔任本公司董事職務，訴請裁判解任渠等董事職務。

如前所述，本公司於王前董事長帶領經營之下，營運與績效均極為良好，投保中心除起訴書之記載外，並未提出該三位董事有何不適宜擔任董事職務之具體事證。且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六日召集之股東臨時會，經股東討論與表決結果，絕大多數股東支持該三位董事留任繼續經營公司。民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改選董事，渠三位同樣獲得大多數股東支持連任董事。本件經台北地院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八日判決投保中心敗訴，投保中心提起上訴，嗣因王前董事長辭世，投保中心撤回該部分之上訴，並變更請求解任二位董事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六日至一〇七年六月十五日止之董事職務。第二審法院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初判決駁回投保中心變更之訴。投保中心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八日上訴第三審法院，最高法院(106年度台上字第2658號)於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二十八日廢棄原二審判決，發回高院更審。高院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二十八日宣判解任渠二人於本公司董事職務，渠二位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八日均聲明上訴，嗣因李董事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日辭職，同年六月三日撤回上訴，高院更審判決主文有關渠之部分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日裁判確定；陳董事上訴部分則繫屬於最高法院審理中。本公司之財務、業務與營運亦未因本件訴訟而受有任何影響。

5. 投保中心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二十七日依起訴書內容，以本公司民國九十八

年第三季至一〇〇年之財報不實為由，代投資人提起團體訴訟，請求本公司及董事、前任監察人等共同賠償投資人損害新台幣 2 億 4,300 餘萬元。

承前言，本公司營運及財務狀況一向健全良好，股價亦維持相當水平，為長期穩定獲利公司；相關當事人亦表明，渠等係為公司利益處理事務，並無造成公司財報不實情事，而刑事更一審法院判決亦認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至民國一〇〇年度依證交法規定應申報公告之財務報告、財務業務文件縱有不實記載亦未達重大性標準，僅涉違反商業會計法規定；因最高法院撤銷刑事更一審判決發回高院，故仍待高院繼續審理；於刑事案件及本件民事訴訟最終判決確定前，公司於前述年度是否有財報不實、投資人是否受有損害、該等損害與財報不實是否有關等等，尚無法判斷，仍須等待司法判決確定之結果。

本件訴訟並未影響本公司目前財務業務之正常運作。

- (二)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二日接獲臺灣臺北地院民事判決本公司應支付電通公司代付之包作費用104,559千元，及代墊付之王前董事長於民國九十年一月至一〇一年四月間之薪資21,405千元。

本公司依前述判決，於民國一〇三年第三季將電通公司代墊付之包作費用及薪資先予以估列入帳(分別帳列工程成本及管理費用)，並估列判決所定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相關應付利息40,517千元(請詳附註七)。

截至報告日止，本公司尚未支付此代墊付之包作費用、薪資及相關之利息。

- (三)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下稱江西漢唐)與福建華佳彩有限公司(下稱福建華佳彩)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五日就福建省莆田市涵江區的「福建華佳彩高新科技面板建設一期項目」簽訂了「潔淨市A包交鑰匙工程合同」，並續簽「機電A標段安裝工程」、「弱電包安裝工程」等四項補充合同，江西漢唐依約履行供貨和施工全部義務，福建華佳彩皆已驗收並投產使用且屆滿保固，卻未按合同約定付款，其合約總價款為人民幣27,303千元。江西漢唐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二十三日向福建省莆田市中級人民法院起訴請求福建華佳彩給付前述工程款及相關利息，並提出財產保全申請，前開人民法院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五日裁定准予凍結福建華佳彩數個銀行帳戶內各一定金額範圍之存款。嗣後雙方和解，依該人民法院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二十八日確認之調解協議，雙方就前開欠款本息以人民幣28,000千元計算，福建華佳彩應自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〇一〇年四月三十日共分七期付清，該方若未按時履行，則回復以雙方確認之欠

款本金人民幣27,301千元及利息人民幣1,200千元執行。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開工程款尚未收回金額為人民幣10,646千元(折合新台幣46,600千元)，合併公司經執行相關評估後，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前述應收工程款提列之備抵損失為人民幣3,237千元(折合新台幣14,168千元)。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無重大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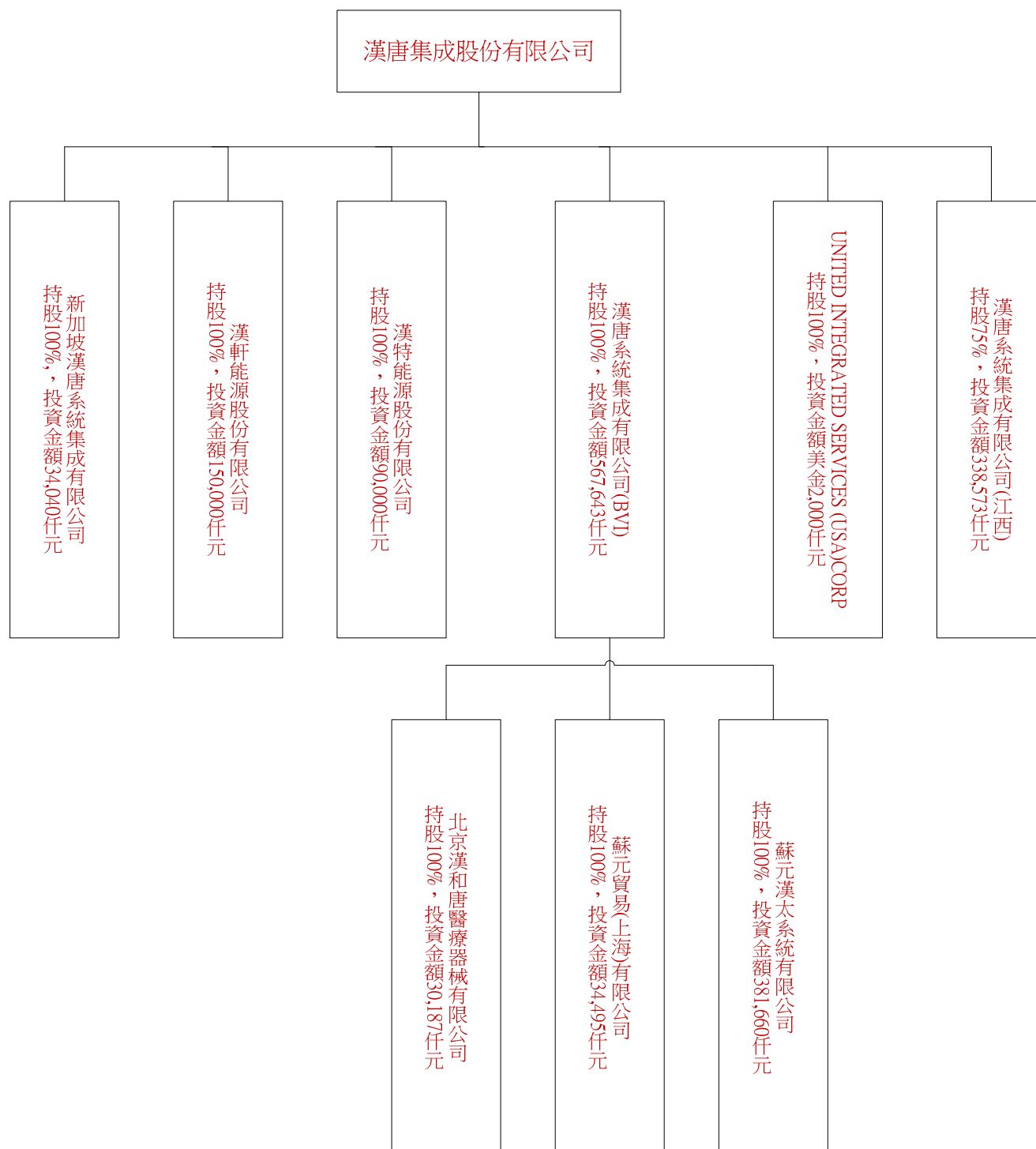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實際投資金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BVI)	89.12.19	Commence Chambers, Road Town To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567,643	567,643	投資業務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90.7.2	上海市浦東新區浦電路438號1102室	34,495	34,495	半導體、無塵室及機電設備買賣
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95.4.29	蘇州吳中經濟開發區澄湖東路7號	381,660	381,660	建築五金及材料生產銷售
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江西)	92.09.18	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176號	446,702	338,573	機電業務及線路管道設備安裝工程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100.01.25	30 MARSILING IND ESTATE ROAD 5#01-01 WIDEFIELD INDUSTRIAL BUILDING SINGAPORE	34,040	34,040	無塵室建造
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101.06.19	北京市大興區榮華南路10號院3號樓3層302榮華鑫泰大廈	30,187	30,187	銷售III類、II類醫療器械
漢軒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9.06.03	台北市羅斯福路六段297號6樓	150,000	150,000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及能源技術服務等
漢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9.09.01	台北市羅斯福路六段297號6樓	90,000	90,000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及能源技術服務等
UNITED INTEGRATED SERVICES(USA) CORP	109.11.30	2435 E SOUTHERN AVE, STE 1, TEMPE, AZ, 85282, USA	57,130	57,130	1. 機電、無塵室安裝工程及設備之買賣。 2. 各項有關工程之規劃設計技術顧問服務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推定原因	名稱或姓名	持有股份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仟元)	主要營業項目
		股數	持股比例				
關係人具有實質控制關係	電通工程有限公司	-	-	70.06.19	新北市永和區民生路79號5樓	27,000	電腦化中央監控系統、交通控制、環境監測、電腦、及無塵室等工程之設計、安裝等
關係人具有實質控制關係	復國工程有限公司	-	-	74.03.18	台北市福國路95號6樓之2	25,000	電腦機房設計安裝、電子通信控制系統工程等及前項有有關材料買賣
關係人具有實質控制關係	華元工程有限公司	-	-	95.07.13	台北市寶清街109之1號2樓	10,000	電器安裝、配管工程、消防安全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等

4.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BVI)	董事長	陳朝水	17,697,630	100.
漢軒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朝水(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5,000,000	100.
漢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朝水(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9,000,000	100.
UNITED INTEGRATED SERVICES(USA) CORP	董事長	陳柏辰(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2,000,000	100.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柏辰(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100.
	董事	陳朝水(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100.
	董事	吳瑞進(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100.
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柏辰(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100.
	董事	陳朝水(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100.
	董事	吳瑞進(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100.
	監事	王瑗憶(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100.
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江西)	董事長	陳柏辰(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75.
	董事	陳朝水(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75.
	董事	李若瑟(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75.
	董事	陳紹明(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75.
	董事	吳瑞進(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75.
	董事	黃前湖(江西省建工集團公司代表人)	註	25.
	董事	許新(江西省建工集團公司代表人)	註	25.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柏辰(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100.
	董事	ZHAO KE(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100.
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柏辰(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100.
	董事	張歐(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100.
	董事	陳世浩(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100.
	監事	李惠芬(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100.

註：係以出資額登記。

5.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BVI)	567,643	1,271,002	525,730	745,272	49,139	(1,151)	38,678	2.185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34,040	101,785	130,067	(28,282)	5,200	(42,881)	(35,867)	(23.91)
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江西)	446,702	2,981,446	2,391,590	589,856	2,143,154	269,012	232,111	2.3211
漢軒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288,485	141,567	146,918	0	(2,534)	(3,081)	(0.21)
漢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0,000	89,950	33	89,917	0	(89)	(83)	(0.009)
UNITED INTEGRATED SERVICES(USA) CORP	57,130	56,262	503	55,759	0	(1,247)	(1,247)	(0.021)

(二) 關係企業合併報表：請參閱附錄 A。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及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子公司取得及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千元/千股/%

子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處分股數及金額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股數及金額	設定質權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本公司貸與子公司金額
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BVI)	567,643	股東投資	100.00%	109 年	-	-	-	-	-	-	-
				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	-	-	-	-	-	-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4,495	股東投資	100.00%	109 年	-	-	-	-	-	-	130,019
				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	-	-	-	-	-	128,724
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江西)	453,360	股東投資	75.00%	109 年	-	-	-	-	-	-	-
				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	-	-	-	-	-	-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22,620	股東投資	100.00%	109 年	-	-	-	-	-	-	-
				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	-	-	-	-	-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報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請參閱本年報(年報第 90 頁)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第六項風險管理分析評估第 12 款：訴訟或非訟事件，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之說明。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自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朝水

日 期：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董事經臺灣高等法院判決，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規定，該等案件之情形，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二)之說明。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其他事項

列入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之部分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部分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與揭露。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資產總額之3.14%及3.63%。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占稅前淨利之1.01%及1.26%。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強調段落或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收入認列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收入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一)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建造合約收入係依合約完成程度之比例認列，完成程度係依據截至財務報導日已發生合約成本佔估計合約總成本計算之。建造合約會計處理因涉及高度估計及判斷事項，故列入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對收入認列時點及正確性有關的內部控制執行有效性測試，並對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導期間新增的工程案件進行選樣，檢視其合約及相關文件；本會計師取得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全年度工程收入統計表，抽核計算其工程收入認列金額的允當性。

二、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係依據所訂定之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政策提列預期信用損失，其依客戶信用風險及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及對客戶未來經濟狀況之合理預期估列。應收帳款預期信用損失會計處理因涉及高度估計及判斷事項，故列入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有關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會計政策；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應收帳款帳齡表的正確性、分析各期應收帳款帳齡之變化情形；抽核歷史收款紀錄；檢視應收帳款其後收款情況，以評估備抵減損損失及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三、金融工具評估

有關金融工具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判斷，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四)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金融工具之評估會計處理因涉及高度估計及判斷事項，故列入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投資循環及相關之財務報導流程，包括續後衡量與財務報告揭露之內部控制；就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而採用評價方式衡量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抽樣測試評價模型，檢查該評價方法及重要輸入參數是否合理，以評估該評價技術是否適當地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建立。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慈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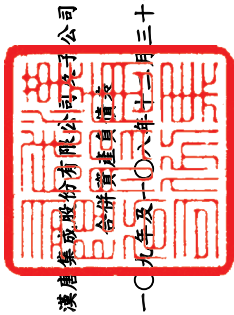
會計師：

李安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860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12.31	108.12.31		109.12.31	108.12.31
	金額	%	金額	%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8,501,567	32	6,391,222	28	213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十四))	499,890	2	214,179	1	2150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2,246,005	8	1,680,082	7	216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十一)及十二)	7,383	-	117,359	1	217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十一)及十二)	7,137,679	26	4,786,032	21	2180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14,485	-	2220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51,459	-	37,697	-	2230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六(五))	789,921	3	1,192,905	5	225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二))	3,717,894	14	4,720,264	20	2280
流動資產合計	22,951,798	85	19,154,225	83	2300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六)(十四))	6,805	-	6,347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七)(十四))	1,958,718	7	2,051,779	9	2550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	849,145	3	837,973	4	257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	790,818	3	778,132	3	258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	192,323	1	59,443	-	2645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3,353	-	2,70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八))	165,079	1	156,384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二)、八及九)	130,528	-	38,348	-	
非流動資產合計	4,096,769	15	3,931,111	17	
資產總計	\$ 27,048,567	100	\$ 23,085,336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廿一))	\$ 7,266,043	27	6,515,385	28	
應付票據(附註六(廿四))	62,630	-	14,439	-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六(廿四)及七)	5,983	-	-	-	
應付帳款(附註六(廿四))	6,819,282	25	5,520,443	24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廿四)及七)	236,093	1	99,754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六(十二))	166,481	1	160,183	1	
本期所得稅負債	507,633	2	551,331	3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四))	19,408	-	16,743	-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十六)(廿四))	14,568	-	18,390	-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五)(十七)(廿四))	1,214,721	4	1,041,584	5	
流動負債合計	16,312,842	60	13,938,252	61	
非流動負債：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六(十七))	326,982	1	288,952	2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八))	95,643	-	102,607	-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十六)(廿四))	149,400	1	10,141	-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廿四))	12,182	-	7,571	-	
非流動負債合計	584,207	2	409,271	2	
負債總計	16,897,049	62	14,347,523	6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七)(十九))：					
股本	1,905,867	7	1,905,867	8	
資本公積	368,144	1	373,561	2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2,015,786	7	1,730,497	6	
未分配盈餘	4,866,403	18	3,625,577	16	
其他權益	6,882,189	25	5,356,074	2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847,854	4	931,964	4	
非控制權益	10,004,054	37	8,567,466	36	
權益總計	147,464	1	170,347	1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7,048,567	100	\$ 23,085,336	100	



董事長：陳朝水



經理人：陳柏辰



會計主管：潘麗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廿一)及七)：				
4520	工程收入	\$ 35,630,541	99	23,516,033	98
4600	勞務及設計收入等	206,101	1	404,600	2
	營業收入淨額	35,836,642	100	23,920,63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一)(十六)(十七)(廿二)、七及十二)：				
5520	工程成本	30,084,477	84	19,362,693	81
5600	勞務及設計成本等	68,019	-	206,700	1
	營業成本	30,152,496	84	19,569,393	82
	營業毛利	5,684,146	16	4,351,240	18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一)(十六)(十七)(廿二)、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7,216	-	33,759	-
6200	管理費用	1,002,471	3	817,208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4,723	-	35,100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10,910)	-	57,875	-
	營業費用合計	1,063,500	3	943,942	4
	營業淨利	4,620,646	13	3,407,298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七)(廿三)及七)	90,646	-	187,44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三)及七)	222,236	1	(59,617)	-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廿三))	104,428	-	154,532	1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六(十六)(廿三)及七)	(7,600)	-	(7,168)	-
7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附註六(八))	51,446	-	46,896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61,156	1	322,091	2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5,081,802	14	3,729,389	16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八))	990,470	3	835,508	4
8200	本期淨利	4,091,332	11	2,893,881	1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七)(十七)(十八)(十九))：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7,279)	-	47,95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93,061)	-	414,818	2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61	-	(773)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7,456)	-	9,591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22,623)	-	452,409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483	-	(57,644)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057	-	(8,431)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974	-	(9,921)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0,566	-	(56,154)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2,057)	-	396,255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979,275	11	\$ 3,290,136	14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033,304	11	2,815,298	12
8620	非控制權益	58,028	-	78,583	-
		\$ 4,091,332	11	2,893,881	1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919,632	11	3,219,592	14
8720	非控制權益	59,643	-	70,544	-
		\$ 3,979,275	11	3,290,136	14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二十))	\$ 21.16		14.7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二十))	\$ 20.83		14.57	

董事長：陳朝水



(請詳 後附會計師報告及附註)
經理人：陳柏辰



會計主管：潘麗美



單位：新台幣千元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權益項目	合計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未分配盈餘	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1,905,867	374,156	1,515,740	112,888	2,780,424	4,409,052	63,488	628,749	7,254,336	232,429	7,486,765		
-	-	-	-	2,815,298	2,815,298	-	-	-	78,583	2,893,881		
-	-	-	-	37,591	37,591	(48,115)	414,818	366,703	(8,039)	396,255		
-	-	-	-	2,852,889	2,852,889	(48,115)	414,818	366,703	70,544	3,290,136		
-	-	214,757	-	(214,757)	-	-	-	-	-	-		
-	-	-	(112,888)	112,888	-	-	-	-	-	-		
-	-	-	-	(1,905,867)	(1,905,867)	-	-	-	(1,905,867)	(1,905,867)		
-	(595)	-	-	-	-	-	-	-	(595)	(595)		
-	-	-	-	-	-	-	-	-	(132,626)	(132,626)		
1,905,867	373,561	1,730,497	-	3,625,577	5,356,074	(111,603)	1,043,567	931,964	8,567,466	8,737,813		
-	-	-	-	4,033,304	4,033,304	-	-	-	4,033,304	4,091,332		
-	-	-	-	(29,562)	(29,562)	8,951	(93,061)	(84,110)	1,615	(112,057)		
-	-	-	-	4,003,742	4,003,742	8,951	(93,061)	(84,110)	59,643	3,979,275		
-	-	285,289	-	(285,289)	-	-	-	-	-	-		
-	-	-	-	(2,477,627)	(2,477,627)	-	-	-	(2,477,627)	(2,477,627)		
-	(5,417)	-	-	-	-	-	-	-	(5,417)	(5,417)		
-	-	-	-	-	-	-	-	-	(82,526)	(82,526)		
\$ 1,905,867	368,144	2,015,786	-	4,866,403	6,882,189	(102,652)	950,506	847,854	10,004,054	10,151,518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非控制權益增減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非控制權益增減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陳朝水



經理人：陳柏辰

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潘麗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081,802	3,729,38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8,713	40,948
攤銷費用	1,475	3,802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10,910)	57,8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285,777)	(52,933)
利息費用	7,600	7,168
利息收入	(104,428)	(154,532)
股利收入	(43,697)	(93,9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51,446)	(46,89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705)	(2,39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41,175)	(240,93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565,923)	495,923
應收票據減少	109,976	464,384
應收帳款增加	(2,343,639)	(1,014,631)
存貨(增加)減少	(13,762)	1,536
預付款項減少	402,984	260,871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47,506	96,29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362,858)	304,38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750,658	(427,973)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48,191	(227,356)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5,983	(38,960)
應付帳款增加	1,298,839	1,419,886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136,339	14,923
負債準備增加	2,665	3,389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73,059	201,156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751	2,49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416,485	947,5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3,627	1,251,938
調整項目合計	(387,548)	1,011,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694,254	4,740,389
收取之利息	110,788	157,461
支付之利息	(1,302)	(870)
支付之所得稅	(1,030,009)	(813,96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773,731	4,083,01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2)	(10,139)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99,44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100)	(6,97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48	4,143
存出保證金減少	5,828	94,821
取得無形資產	(1,456)	(1,823)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954,785	(3,045,31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04,941)	(1,906)
收取之股利	79,872	457,05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01,544	(2,609,58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4,611	(1,231)
租賃本金償還	(21,066)	(14,530)
發放現金股利	(2,477,627)	(1,905,867)
非控制權益變動	(82,526)	(132,62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76,608)	(2,054,25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678	(57,25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110,345	(638,07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391,222	7,029,29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501,567</u>	<u>6,391,222</u>

董事長：陳朝水

(請詳 後附 會計師 查核報告及附註)
經理人：陳柏辰

會計主管：潘麗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一年九月十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登記為漢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於民國七十九年三月十四日變更組織為漢唐訊聯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同年十月三十日吸收合併訊聯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且以漢唐訊聯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九日變更公司名稱為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註冊地址為臺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6段297號6樓。另本公司以民國九十二年七月二十九日為合併基準日，採購買法之現金對價方式合併台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本公司主要經營之業務為：(一)承攬各項自來水設備工程、儀控工程、冷凍空調工程、無塵室無菌室安裝工程及其設備之買賣製造。(二)交通控制系統工程大樓、工廠電腦監控系統、工程環境監測系統、工程收費系統工程之設計安裝及其設備之買賣。(三)各種輸配電力之電機電器工程承攬。(四)各種電腦化自動監控系統工程設計、安裝、維護承攬及相關設備之買賣。(五)各種電腦及通信系統整合工程之承攬及相關軟硬體之製造買賣。(六)電腦機房控制設備之安裝及設計。(七)各項有關工程之規劃設計技術顧問服務。(八)電信管制射頻器材之輸入。

漢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漢太投資)，於民國八十七年三月二十六日依公司法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投資國內外科技事業及國內一般製造業等行業，漢太投資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決議辦理清算，並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完成法定清算程序。

漢唐集成(英屬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漢唐集成BVI)，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在第三地成立之控股公司，於民國九十年十月三十一日依英屬維爾京群島國際企業法而設立。主要業務係為轉投資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及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並從事買賣各種工程設備及安裝工程業務。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再投資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從事醫療器械的經銷代理等業務。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江西漢唐集成)係於民國九十二年九月十八日奉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及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設立，主要經營業務為線路管道設備安裝工程。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係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二十五日經新加坡商業註冊局核准設立，主要經營業務為無塵室建造。

漢軒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漢軒能源)係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日奉台北市政府核准設立，主要經營業務為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及能源技術服務等。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漢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漢特能源)係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一日奉新北市政府核准設立，主要經營業務為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及能源技術服務等。

UNITED INTEGRATED SERVICE (USA) CORP.(以下簡稱漢唐USA)係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奉美國亞利桑那州政府核准設立，主要經營業務為(一)機電、無塵室安裝工程及設備之買賣。(二)各項有關工程之規劃設計技術顧問服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權益。合併公司之主要營業項目，請參閱以下附註四(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闡明當投資者將其子公司移轉與關聯企業或合資時，若所出售或投入之資產構成一項業務，則投資者視為喪失對業務之控制，應認列所有利益或損失；若不構成業務，則應依持股比例計算未實現損益，將部分利益或損失遞延認列。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修正條文闡明履行合約而發生之成本應包含與合約直接相關之以下成本： - 履行該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 - 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該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之分攤等。	2022.1.1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 (3)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力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 明
			109.12.31	108.12.31	
本公司	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	投資業務	100%	100%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機電業務及管道工程業務	75%	75%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無塵室建造	100%	100%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漢軒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註)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及能源技術服務	100%	- %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漢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註)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及能源技術服務	100%	- %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UNITED INTEGRATED SERVICES (USA) CORP. (註)	無塵室製造	100%	- %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半導體、無塵室及機電設備買賣	100%	100%	係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之子公司
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	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建築五金及材料生產、銷售業務	100%	100%	係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之子公司
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	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醫療器械之經銷代理、貨物進出口、售後服務	100%	100%	係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之子公司

註：尚未開始正式營運。

合併公司並無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3.其 他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於各項工程之規劃、設計及施工承包，其營業週期約為三至五年，因是與工程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經營模式評估

合併公司係以組合層級評估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之目的，此係最能反映經營管理方式及提供資料予管理階層之方式，考量資訊包括：

- 所述之投資組合政策及目標，及該等政策之運作。包括管理階層之策略是否係著重於賺得合約現金流量、維持特定利息收益率組合、使金融資產之存續期間與相關負債或預期現金流出之存續期間相配合或藉由出售金融資產實現現金流量。
- 經營模式之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如何評估及如何對企業之主要管理人員報告；
- 影響經營模式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之風險及該風險之管理方式；
- 以前各期出售金融資產之頻率、金額及時點，以及該等出售之理由及對未來出售活動之預期。

依上述經營目的，移轉金融資產予第三方之交易若不符合除列條件，則非屬上述所指之出售，此與合併公司繼續認列該資產之目的一致。

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年，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極可能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年；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6)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

(1)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若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量若高於正常產能，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存貨之續後衡量則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若續後期間原始淨變現價值減少之因素改變至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應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回升時銷貨成本之減少。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5~50年
2.機器設備	3~7年
3.廠房設備	3~50年
4.運輸設備	3~7年
5.辦公設備	3~10年
6.租賃改良	5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合併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2. 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辦公設備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二)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電腦軟體	3~10年
------	-------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合併公司就期末結算一年內已完工程之合約總金額提列千分之一為工程保固準備。實際發生時先沖轉準備，倘有不足時則列為支付年度費用。

當合併公司預期一項合約之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予以認列該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以終止合約之預計成本與持續該合約之預計淨成本孰低者之現值衡量，並於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前先行認列與該合約相關資產之所有減損損失。

(十五)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提供勞務

合併公司提供工程相關之勞務及設計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合約係以截至報導日實際已提供服務占總服務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該比例係以已履行勞務量占全部應履行勞務量之百分比決定，並以客戶驗收且已接受之時點認列。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工程合約

合併公司從事工程建造之承攬業務，因資產於建造時即由客戶控制，因此，以迄今已發生工程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為基礎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合約包括固定及變動對價。考量工程之施工進度高度非由合併公司可控制之因素影響，依合約條款訂定之罰款及獎勵金等變動對價，僅於其相關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計入交易價格，合併公司僅於累計收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已認列收入金額若尚未請款，係認列合約資產，對於該對價有無條件之權利時，將合約資產轉列應收帳款。

若無法合理衡量工程合約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合約收入僅於預期可回收成本的範圍內認列。

當合併公司預期一項工程合約之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予以認列該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合併公司對建造工程提供與所協議規格相符之保固，且已就該義務認列工程保固準備。

(十六)客戶合約之成本

1.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及中華民國境內子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依各該註冊國法律，應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合併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報表編製主體之各公司所得稅費用之合計數。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重大影響之判斷

合併公司持有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智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表決權低於20%，惟合併公司可對其實際影響財務及營運決策。因而判斷合併公司對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智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具有重大影響。

(二)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實質控制之判斷

合併公司持有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盈正豫順)33.30%之有表決權股份，為其單一最大股東，該公司其餘66.70%持股雖未集中於特定股東，合併公司仍無法取得該公司過半之董事席次，故判定合併公司對盈正豫順係具重大影響力。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三)。

(二)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係參照建造合約之完成程度隨時間經過認列合約收入，並以迄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合併公司考量各項工程之性質、預計工期、工程項目、施工流程、工法及預計發包金額等因素估計總合約成本。任何上述估計基礎之變動，可能造成該估計金額之重大調整。收入認列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廿一)。

(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非活絡市場或無公開市場報價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模型或交易對手報價決定。當採用評價模型決定公允價值時，所有模型盡可能只採用可觀察資料做為輸入值，不經人為調整，其可觀察輸入值以長期穩定可取得之市場慣用參數為原則，避免資料來源改變造成跨期財報之差異，且模型必須經過反覆調整與驗證，確保產出結果足以適當反映資產價值。

有關決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時所使用主要假設之詳細資訊，以及該等假設之詳細敏感度分析，請參閱附註六(廿四)。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增加率等，若該等假設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精算所採用之重大精算假設說明及敏感度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12.31	108.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0,517	15,167
活期存款	4,951,591	2,749,212
支票存款	3,718	1,083
定期存款	3,535,741	3,625,760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u>\$ 8,501,567</u></u>	<u><u>6,391,222</u></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四)。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9.12.31	108.12.3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 236,590	117,896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68,687	186,989
評價調整	194,613	(90,706)
合 計	<u><u>\$ 499,890</u></u>	<u><u>214,179</u></u>

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1,564千元及5,736千元。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109.12.31	108.12.31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7,383	117,359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7,402,904	5,056,402
減：備抵損失	265,225	270,370
合 計	<u><u>\$ 7,145,062</u></u>	<u><u>4,903,391</u></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信用評等A級客戶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9.12.31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920,190		-
逾期0~60天	144,116	1%	1,441
逾期61~120天	28,942	1%	290
逾期121~365天	21,326	1%	213
逾期一年以上	249,113	100%	249,113
	<u>\$ 7,363,687</u>		<u>251,057</u>

	108.12.31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714,204		-
逾期0~60天	6,724	1%	67
逾期61~120天	10,742	1%	107
逾期121~365天	173,631	1%	1,736
逾期一年以上	268,460	100%	268,460
	<u>\$ 5,173,761</u>		<u>270,370</u>

合併公司信用評等B級客戶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9.12.31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9,300		-
逾期121~365天	27,300	52%	14,168
	<u>\$ 46,600</u>		<u>14,168</u>

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並無信用評等B級客戶。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餘額	\$ 270,370	234,778
認列之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10,910)	57,875
帳款收回轉回數	2,863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15,256)
外幣換算損益	2,902	(7,027)
期末餘額	<u>\$ 265,225</u>	<u>270,370</u>

合併公司對上述之備抵呆帳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所屬行業特性以及廣泛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評等而提列。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四)存 貨

	109.12.31	
	成 本	備抵損失
原 料	\$ 41,111	(2,995)
在 製 品	22,093	(20,608)
製 成 品	16,866	(9,058)
商 品	10,855	(6,805)
合 計	<u>\$ 90,925</u>	<u>(39,466)</u>

	108.12.31	
	成 本	備抵損失
原 料	\$ 44,410	(9,899)
在 製 品	18,439	(16,700)
製 成 品	12,527	(11,080)
商 品	6,805	(6,805)
合 計	<u>\$ 82,181</u>	<u>(44,484)</u>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迴轉利益分別為5,018千元及4,789千元，另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存貨報廢損失分別為5,570千元及2,998千元，均已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增減。

合併公司之存貨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預付款項

	109.12.31	108.12.31
國內購料款	\$ 146,018	328,710
國外購料款	489,554	682,095
預付工程款	40,862	108,034
預付保險費	15,998	17,746
其 他	97,489	56,320
合 計	<u>\$ 789,921</u>	<u>1,192,905</u>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9.12.31	108.12.3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34,795	34,795
評價調整	(27,990)	(28,448)
合 計	<u>\$ 6,805</u>	<u>6,347</u>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9.12.31	108.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08,212	1,008,212
評價調整	950,506	1,043,567
合 計	<u>\$ 1,958,718</u>	<u>2,051,779</u>

- 1.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宣告合併公司可獲配股利為42,133千元，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收取。另，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宣告合併公司可獲配股利為88,244千元，已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收取。
- 2.合併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變動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餘額	\$ 1,043,567	628,749
加：本期(迴轉)認列數	(93,061)	414,818
期末餘額	<u>\$ 950,506</u>	<u>1,043,567</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 稱	與合併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 國 家	所有權權益 及表決權之比例	
			109.12.31	108.12.31
盈正豫順 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UPS之製造之買賣	台灣	33.30%	33.30%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已上市(櫃)者，其公允價值如下：

	109.12.31	108.12.31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1,773,000	1,507,500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109.12.31	108.12.31
流動資產	\$ 2,003,389	1,848,379
非流動資產	963,721	1,006,010
流動負債	(1,351,435)	(1,256,452)
非流動負債	(134,423)	(116,537)
淨 資 產	<u>\$ 1,481,252</u>	<u>1,481,400</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13,538</u>	<u>12,643</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1,467,714</u>	<u>1,468,757</u>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收入	<u>\$ 2,361,923</u>	<u>2,462,390</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44,370	40,623
其他綜合損益	481	(20,462)
綜合損益總額	<u>\$ 44,851</u>	<u>20,161</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876</u>	<u>(238)</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u>\$ 43,975</u>	<u>20,399</u>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490,820	507,101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14,645	6,794
依權益法調整數	(6)	(595)
本期自關聯企業之股利	(14,986)	(22,480)
期末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490,473	490,820
加：商譽	116	116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490,589</u>	<u>490,936</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彙總性財務資訊—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9.12.31	108.12.31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358,556	347,037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36,906	33,718
其他綜合損益	1,213	(2,820)
綜合損益總額	\$ 38,119	30,898

合併公司於編製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財務報告時，就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按權益法評價，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分別為51,446千元及46,896千元。

3.擔保

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廠房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98,537	363,925	79,002	156,835	12,162	68,239	2,076	1,080,776
本期增添	6,197	24,789	1,391	-	663	6,060	-	39,100
本期處分	(1,725)	(3,003)	(9,987)	(448)	(798)	(3,253)	-	(19,214)
匯率變動之影響	(227)	4,133	394	-	54	271	-	4,62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402,782	389,844	70,800	156,387	12,081	71,317	2,076	1,105,287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398,537	373,842	104,131	156,485	14,680	71,384	2,076	1,121,135
本期增添	-	1,585	1,380	350	-	3,657	-	6,972
本期處分	-	-	(25,559)	-	(2,373)	(6,300)	-	(34,232)
自在建工程轉入	-	-	-	-	-	119	-	11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1,502)	(950)	-	(145)	(621)	-	(13,218)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398,537	363,925	79,002	156,835	12,162	68,239	2,076	1,080,776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160	117,976	72,987	43,471	7,628	57,449	1,973	302,644
本年度折舊	-	13,357	1,309	4,170	1,408	4,183	76	24,503
本期處分	-	(1,257)	(9,350)	(404)	(742)	(3,218)	-	(14,97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639	383	-	29	242	-	2,29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160	131,715	65,329	47,237	8,323	58,656	2,049	314,469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160	106,507	95,735	39,286	9,610	60,429	1,775	314,502
本年度折舊	-	13,790	2,011	4,185	1,372	3,675	198	25,231
本期處分	-	-	(23,846)	-	(2,372)	(6,261)	-	(32,47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321)	(913)	-	(982)	(394)	-	(4,61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160	117,976	72,987	43,471	7,628	57,449	1,973	302,644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廠房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總 計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401,622	258,129	5,471	109,150	3,758	12,661	27	790,818
民國108年1月1日	\$ 397,377	267,335	8,396	117,199	5,070	10,955	301	806,633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397,377	245,949	6,015	113,364	4,534	10,790	103	778,132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及辦公設備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辦公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2,059	41,571	1,285	74,915
增 添		141,343	1,476	162,484
減 少		-	(9,665)	(11,925)
匯率變動之影響	539	64	4	60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73,941</u>	<u>51,635</u>	<u>505</u>	<u>226,081</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33,287	26,537	1,296	61,120
增 添	-	15,541	-	15,54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28)	(507)	(11)	(1,746)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32,059</u>	<u>41,571</u>	<u>1,285</u>	<u>74,915</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795	14,123	554	15,472
本期折舊	2,983	20,461	766	24,210
減 少	-	(5,038)	(1,046)	(6,084)
匯率變動之影響	30	126	4	16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808</u>	<u>29,672</u>	<u>278</u>	<u>33,758</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本期折舊	826	14,332	559	15,717
匯率變動之影響	(31)	(209)	(5)	(245)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795</u>	<u>14,123</u>	<u>554</u>	<u>15,472</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170,133</u>	<u>21,963</u>	<u>227</u>	<u>192,323</u>
民國108年1月1日	<u>\$ 33,287</u>	<u>26,537</u>	<u>1,296</u>	<u>61,120</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31,264</u>	<u>27,448</u>	<u>731</u>	<u>59,443</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九日與有限責任彰化縣金墩村林業生產合作社簽訂土地設置太陽能租賃合約書，建置期間租金共計880千元，自建置完成起算20年為租賃期間，每年租金為8,400千元，另承擔部分地價稅。合併公司依前述租賃交易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為141,343千元。

(十一)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0,327
本期增添	1,45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u>\$ 11,783</u></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8,504
本期增添	1,823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u>\$ 10,327</u></u>
攤銷：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7,622
本期攤銷	80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u>\$ 8,430</u></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7,163
本期攤銷	45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u>\$ 7,622</u></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u>\$ 3,353</u></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u><u>\$ 1,341</u></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u>\$ 2,705</u></u>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為808千元及459千元，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十二)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1.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其他金融資產	\$ 3,510,823	4,453,340
工程存出保證金	10,286	16,273
暫付款	21,801	33,913
其他	174,984	216,738
合計	<u><u>\$ 3,717,894</u></u>	<u><u>4,720,264</u></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其他金融資產係到期期間為三至十二個月之定期存單。

2.合併公司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其他金融資產	\$ 850	13,118
存出保證金	21,986	21,827
預付設備款	1,049	1,471
預付房地款	104,608	-
其 他	2,035	1,932
合 計	<u>\$ 130,528</u>	<u>38,348</u>

其他金融資產主係到期期間為十二個月以上之定期存單及受限制定存。預付房地款係於民國109年間因購置不動產作為企業總部使用，其預付房地價款、契稅、印花稅及規費等相關預付款項。

(十三)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利率區間(%)	-	-
尚未使用額度	<u>\$ 7,683,833</u>	<u>2,669,748</u>

(十四)負債準備

	保 固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6,743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1,218
當期沖轉之負債準備	(8,55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9,408</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3,354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1,388
當期沖轉之負債準備	(7,99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6,743</u>

合併公司就期末結算一年內已完工程之合約總金額提列千分之一為工程保固準備，實際發生時先沖轉準備，倘有不足時則列為支付年度費用。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其他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負債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代收 款	\$ 1,881	1,558
其他應付款	54,627	61,745
應付費用	899,731	693,858
其他流動負債	5,298	6,143
應付股利	253,184	278,280
	<u>\$ 1,214,721</u>	<u>1,041,584</u>

(十六)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09.12.31	108.12.31
流 動	<u>\$ 14,568</u>	<u>18,390</u>
非 流 動	<u>\$ 149,400</u>	<u>10,141</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四)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1,188</u>	<u>842</u>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26,816</u>	<u>24,226</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49,070</u>	<u>39,598</u>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及廠房，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三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租賃給付取決於當地物價指數之變動。部份合約並約定由合併公司墊付出租人與不動產相關之稅負及保險支出，該等費用通常係每年發生一次。

部分設備之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租賃終止之選擇權，該等合約係由各地區分別管理，因此所約定之個別條款及條件於合併公司內有所不同。該等選擇權僅合併公司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出租人並無此權利。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辦公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部份租賃合約約定合併公司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具有購買所承租資產之選擇權，部份合約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由合併公司保證所承租資產之殘值。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另，合併公司承租之部分房屋及辦公設備，該等租賃為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9.12.31	108.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435,658)	(393,35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08,676	104,400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u>\$ (326,982)</u>	<u>(288,952)</u>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短期帶薪假負債(帳列應付費用)	<u>\$ 24,537</u>	<u>23,248</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08,676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93,352	431,883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6,045	6,506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42,080	(8,969)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利益	(3,000)	(35,249)
計畫支付之福利	<u>(2,819)</u>	<u>(819)</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435,658</u>	<u>393,352</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04,400	97,468
利息收入	2,377	959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801	3,737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917	3,055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2,819)	(819)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08,676</u>	<u>104,400</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718	2,331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1,950	3,216
	<u>\$ 3,668</u>	<u>5,547</u>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成本	\$ 3,046	4,569
營業費用	622	978
	<u>\$ 3,668</u>	<u>5,547</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九年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04,269	152,224
本期認列	37,279	(47,955)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41,548</u>	<u>104,269</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9.12.31	108.12.31
折現率	0.35%	1.10%
未來薪資增加	2.00%	1.5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2,974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8.48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九年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 加	減 少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50%)	\$ (17,757)	13,217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9,006	(8,779)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50%)	(16,723)	17,853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8,531	(8,30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0%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1,251千元及29,489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八)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007,342	948,030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6,695)	(24,788)
	<u>1,000,647</u>	<u>923,242</u>
遞延所得稅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0,177)	(87,734)
所得稅費用	<u>\$ 990,470</u>	<u>835,508</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7,456	(9,59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74)	9,921
	<u>\$ 5,482</u>	<u>330</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	<u>\$ 5,081,802</u>	<u>3,729,389</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016,360	745,878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38,032	108,928
免稅所得	(313)	(1,147)
永久性差異	(56,914)	3,038
未分配盈餘加徵5%	-	3,599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6,695)	(24,788)
合 計	<u>\$ 990,470</u>	<u>835,508</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9.12.31	108.12.31
法院判決支付代墊付費用及利息	<u>\$ 33,296</u>	<u>32,037</u>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國 外利益	累積換算 調 整 數	合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	\$ 102,607	-	102,607
借記(貸記)損益表	(6,964)	-	(6,964)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95,643</u>	<u>-</u>	<u>95,643</u>
民國108年1月1日	\$ 125,353	(6,370)	118,983
借記(貸記)損益表	(22,746)	-	(22,746)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6,370	6,370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102,607</u>	<u>-</u>	<u>102,607</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 利計畫	未實現 保固 費用	壞帳 損失 超限數	存貨跌 價損失	投資國 外損失	其他	合計
民國109年1月1日	\$ 29,446	5,823	12,779	8,897	36,609	62,830	156,384
(借記)貸記損益表	-	533	(8,001)	(1,004)	7,423	4,262	3,213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 損益	7,456	-	-	-	-	(1,974)	5,482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36,902</u>	<u>6,356</u>	<u>4,778</u>	<u>7,893</u>	<u>44,032</u>	<u>65,118</u>	<u>165,079</u>
民國108年1月1日	\$ 39,037	5,145	4,412	9,854	-	26,248	84,696
(借記)貸記損益表	-	678	8,367	(957)	36,609	20,291	64,988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 損益	(9,591)	-	-	-	-	16,291	6,700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29,446</u>	<u>5,823</u>	<u>12,779</u>	<u>8,897</u>	<u>36,609</u>	<u>62,830</u>	<u>156,384</u>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十九)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九年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3,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於民國一〇九年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均為1,905,867千元。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9.12.31	108.12.31
合併溢價	\$ 6,938	6,938
發行新股溢價	49,987	49,987
公司債轉換股本溢價	215,672	215,672
庫藏股票交易	77,158	77,158
其 他	18,389	23,806
	<u>\$ 368,144</u>	<u>373,561</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另依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九日股東常會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十九條之一所定，前項盈餘分配案，若以現金股利為之，得授權董事會以特別決議分派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來分配，以求穩定經營發展，並保障投資人權益。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25%。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盈餘分配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分別配發現金股利每股13元及10元，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計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11,603)	1,043,567	931,96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8,951	-	8,95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93,061)	(93,06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02,652)</u>	<u>950,506</u>	<u>847,854</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63,488)	628,749	565,26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48,115)	-	(48,1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414,818	414,818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11,603)</u>	<u>1,043,567</u>	<u>931,964</u>

(二十)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相關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u>\$ 4,033,304</u>	<u>2,815,29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90,587</u>	<u>190,587</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21.16</u>	<u>14.77</u>

2.稀釋每股盈餘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 4,033,304</u>	<u>2,815,29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190,587	190,58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之影響	<u>3,074</u>	<u>2,61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193,661</u>	<u>193,199</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20.83</u>	<u>14.57</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9年度	108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33,667,653	19,272,860
中國大陸	2,163,789	4,429,233
新 加 坡	5,200	218,540
	<u>\$ 35,836,642</u>	<u>23,920,633</u>
主要產品/服務線：		
建造工程	\$ 35,630,541	23,516,033
勞務及設計	82,234	312,116
銷 貨	123,867	92,484
	<u>\$ 35,836,642</u>	<u>23,920,633</u>
合約類型：		
固定價格合約	\$ 35,712,775	23,828,149
依材料計價合約	123,867	92,484
	<u>\$ 35,836,642</u>	<u>23,920,633</u>

2.合約餘額

	109.12.31	108.12.31	108.1.1
應收帳款	\$ 7,402,904	5,056,402	4,057,027
減：備抵損失	(265,225)	(270,370)	(234,778)
合 計	<u>\$ 7,137,679</u>	<u>4,786,032</u>	<u>3,822,249</u>
合約資產-建造工程	<u>\$ 2,246,005</u>	<u>1,680,082</u>	<u>2,176,124</u>
合約負債-建造工程	<u>\$ 7,266,043</u>	<u>6,515,385</u>	<u>6,943,358</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0千元及23千元。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其他重大變動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合約資產	合約負債	合約資產	合約負債
完成程度衡量結果變動	\$ -	-	-	-
合約修改所產生之調整	<u>\$ 44,351</u>	<u>994,199</u>	<u>(24,206)</u>	<u>460,075</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二)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6~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24,000千元及390,000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7,000千元及33,00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核。前述報告予一〇九年度股東會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廿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04,428	154,532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租金收入	\$ 31,916	29,925
股利收入	43,697	93,980
其他收入—其他		
出售下腳收入	6,158	12,559
其他	8,875	50,984
合 計	\$ 90,646	187,448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705	2,390
外幣兌換損失	(62,965)	(108,56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285,777	52,933
其他利益及損失	(3,281)	(6,377)
合 計	\$ 222,236	(59,617)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利息費用

合併公司之利息費用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費用－電通工程	\$ 6,298	6,298
其 他	1,302	870
合 計	<u>\$ 7,600</u>	<u>7,168</u>

(廿四)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19,190,574千元及15,799,171千元。

合併公司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即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損失，故預期信用損失皆在管理當局預期之內。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未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但交易對象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交易於少數交易對象如下：

109.12.31			
客戶名稱	帳面金額	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	佔本公司 應收款項%
台灣美光記憶體股份有限公司	\$ 5,300,959	5,300,959	74.19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804,430	804,430	11.26
合 計	<u>\$ 6,105,389</u>	<u>6,105,389</u>	<u>85.45</u>
108.12.31			
客戶名稱	帳面金額	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	佔本公司 應收款項%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1,019,088	1,019,088	20.78
台灣美光記憶體股份有限公司	2,038,590	2,038,590	41.58
台灣美光晶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9,165	259,165	5.29
合 計	<u>\$ 3,316,843</u>	<u>3,316,843</u>	<u>67.65</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68,613	68,613	68,613	-	-	-	-
應付帳款	7,055,375	7,055,375	4,763,295	44,184	207,457	1,602,049	438,390
應付費用	925,192	925,192	905,866	1,767	3,925	13,466	168
租賃負債	163,968	191,321	9,995	4,841	12,488	28,197	135,800
存入保證金	12,182	12,182	2,536	2,144	1,689	3,800	2,013
	\$ 8,225,330	8,252,683	5,750,305	52,936	225,559	1,647,512	576,371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4,439	14,439	14,439	-	-	-	-
應付帳款	5,620,197	5,620,197	3,690,894	150,710	451,305	1,195,386	131,902
應付費用	53,594	53,594	39,446	715	10,232	3,036	165
租賃負債	28,531	29,259	9,677	9,259	10,323	-	-
存入保證金	7,571	7,571	-	1,217	3,409	1,571	1,374
	\$ 5,724,332	5,725,060	3,754,456	161,901	475,269	1,199,993	133,441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12.31			108.12.31		
	外幣	匯率(元)	台幣	外幣	匯率(元)	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7,641	28.48	1,641,616	82,127	29.98	2,462,167
人 民 幣	377,186	4.38	1,650,943	290,420	4.31	1,250,258
新加坡幣	65	21.56	1,401	65	22.28	1,448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447,503	4.38	1,958,718	476,604	4.31	2,051,779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4,081	28.48	401,027	14,922	29.98	447,362
歐 元	1,466	35.02	51,339	486	33.59	16,325
日 圓	8,375	0.28	2,312	416	0.28	115
人 民 幣	917	4.38	4,014	3,365	4.31	14,486
新加坡幣	339	21.56	7,309	339	22.28	7,553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歐元、人民幣、新加坡幣及日圓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2,624千元及25,824千元；其他綜合損益將分別增加及減少15,670千元及16,414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62,965千元及108,563千元。

4.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金融資產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動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淨利將增加或減少24,005千元及21,685千元。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為提供揭露資訊，合併公司使用可反映衡量時所用輸入值之重要性之公允價值等級，將公允價值之衡量予以分類，並區分為下列等級：

A. 第一層級

分類為第一級層級之金融商品，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具有相同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之定義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

- a. 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
- b. 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
- c. 價格資訊可為大眾所取得。

B. 第二層級

分類為第二級層級之金融商品，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C. 第三層級

分類為第三級層級之金融商品，係衡量公平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例如選擇權訂價模型使用之歷史波動率，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即屬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9.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6,695	421,880	78,010	6,805	506,69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1,958,718	-	-	1,958,718	1,958,718
合 計	<u>\$ 2,465,413</u>	<u>421,880</u>	<u>78,010</u>	<u>1,965,523</u>	<u>2,465,413</u>

108.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20,526	34,346	179,833	6,347	220,5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2,051,779	-	-	2,051,779	2,051,779
合 計	<u>\$ 2,272,305</u>	<u>34,346</u>	<u>179,833</u>	<u>2,058,126</u>	<u>2,272,305</u>

(2)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第一類層級及第二類層級並無移轉情形。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指定為透過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 之權益工具	合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	\$ 6,347	2,051,779	2,058,126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458	-	45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93,061)	(93,061)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6,805	1,958,718	1,965,523
民國108年1月1日	\$ 7,879	1,636,961	1,644,840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1,532)	-	(1,53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414,818	414,818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6,347	2,051,779	2,058,126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4)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為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 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公司法	• 股價淨值比乘數 (108.12.31為1.53) (註)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08.12.31為22.20%) (註)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淨資產價值法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08.12.31為17.50%) (註) • 控制權折價 (108.12.31為22.48%) (註)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 控制權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公司法	• 股價淨值比乘數 (109.12.31及108.12.31分別為0.87及1.00)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09.12.31及108.12.31分別為28.82%及23.07%)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註：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投資標的已解散或預計辦理清算，故以清算價值為評價基礎，無相關參數之適用。

(5)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 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 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 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109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動性折價	10%	(註)	(註)	-	-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控制權折價	10%	(註)	(註)	-	-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權淨值比 乘數	10%	(註)	(註)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動性折價	10%	-	-	79,306	(79,306)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權淨值比 乘數	10%	-	-	195,872	(195,872)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輸入值	向上或 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 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 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108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動性折價	10%	102	(102)	-	-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控制權折價	10%	82	(82)	-	-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權淨值比 乘數	10%	352	(352)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動性折價	10%	-	-	62,173	(62,173)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權淨值比 乘數	10%	-	-	207,323	(207,323)

註：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投資標的已解散或預計辦理清算，故以清算價值為評價基礎，無相關參數之適用。

(6)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A.公允價值資訊

合併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存入保證金及部分其他金融資產等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B.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價值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

(廿五)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3.信用風險

(1)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工程合約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客戶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2)保 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未提供背書保證金額予子公司。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民國一〇九年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7,683,833千元及2,669,748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借款之借款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廿六)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合併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合併公司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需之產能以及達到此一產能所需之廠房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合併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合併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邊際貢獻、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合併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109.12.31	108.12.31
負債總額	\$ 16,897,049	14,347,523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8,501,567	6,391,222
淨 負 債	<u>\$ 8,395,482</u>	<u>7,956,301</u>
權益總額	<u>\$ 10,151,518</u>	<u>8,737,813</u>
負債資本比率	<u>82.70%</u>	<u>91.06%</u>

(廿七)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現金流量資訊

合併公司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現流補充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39,100	6,972
支付現金數	<u>\$ 39,100</u>	<u>6,972</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漢科系統)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盈正豫順)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傑智環境)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智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智捷能源)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友麗系統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友麗)	合併公司認定之實質關係人
晟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晟鼎科技)	合併公司認定之實質關係人
復國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復國工程)	合併公司認定之實質關係人
華元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元工程)	合併公司認定之實質關係人
電通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電通工程)	合併公司認定之實質關係人
昀浩電機技師事務所 (以下簡稱昀浩電機)	合併公司認定之實質關係人
昇揚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昇揚集成)	合併公司認定之實質關係人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WHOLETECH SYSTEM HITECH(S) PTE. LTD.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其他關係人	\$ 12	44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與同業之收款條件無重大差異。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工程成本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關聯企業	\$ 295,767	116,539
其他關係人	159,403	130,286
	<u>\$ 455,170</u>	<u>246,825</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與同業間之付款條件無重大差異。

3.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12.31	108.12.31
應付票據	其他關係人	\$ 5,983	-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192,481	31,595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43,612	68,159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電通工程	166,481	160,183
		<u>\$ 408,557</u>	<u>259,937</u>

上述其他應付款係合併公司應付其他關係人之代墊包作費用、薪資及利息等，請詳附註十二(三)之說明。

4.租 賃

關係人名稱	承租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金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關聯企業	新店區寶高路7巷1號1樓及3號1樓	109.01.01~110.05.31	\$ 4,464	4,392
關聯企業	車位租金	109.01.01~110.05.31	72	72
其他關係人	台南市善化區興華路261巷2弄18號	106.08.01~109.04.30	97	194
			<u>\$ 4,633</u>	<u>4,658</u>

5.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其他關係人—電通工程	<u>\$ 6,298</u>	<u>6,298</u>

6.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61</u>	<u>-</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 財產交易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明細彙總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9年度		108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關聯企業	\$ -	-	2,420	2,411

(三)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07,242	161,054
退職後福利	1,401	1,372
	<u>\$ 208,643</u>	<u>162,426</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9.12.31	108.12.31
受限制資產(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工程履約保證所需	<u>\$ 850</u>	<u>1,01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除已於附註七揭露者外，合併公司重大之承諾及或有事項彙列如下：

1.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委包工程所須之保證履約或保固保證，而收取廠商開立之存入保證票據分別為12,033,762千元及10,511,547千元。
2.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承包工程所須之保證履約或保固保證，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27,115千元及159,283千元。
3.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銀行開狀借款與保證而開立予金融機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2,000,000千元及400,000千元。
4.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承包工程為保證履約，而委由銀行出具之保證函保證者，分別為453,139千元及106,673千元。
5.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包之契約總價分別為125,228,244千元及117,164,497千元，已依約收取或計價款分別為79,470,666千元及59,192,856千元。
6.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轉發包之契約總額分別為14,845,499千元及12,772,666千元，已依約之計價款分別為12,118,963千元及10,855,789千元。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合併公司因購買設備而開立之信用狀金額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別尚有約196,240千元及100,011千元流通在外。

8.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出租房屋，接受承租人存入之保證票均為1,073千元。

(二)重要合約：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擬購置不動產作為企業總部使用，後續簽訂土地及建物不動產預定買賣契約書之含稅總價款為516,95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支付價款為416,140千元。

(三)重要負債：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包各項營造工程尚未完工者計240項工程，僅就重大工程契約(合約金額達一億元以上者)及其他重大契約彙列如下：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	主要內容	保固期限	限制條款	備註
龍騰光電有限公司	96/12/01-98/12/31	龍騰光電110K擴建主系統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1/5/14-102/7/31	TSMC F6 BUMPPING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1/5/25-102/10/31	F12 P6 CCD EXPANSION-EDC2 F12 P4 SIT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5/3/1-106/12/31	TSMC F15 P5 MEP PACKAGE(STAGE 1)(UPS)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5/10/1-106/12/31	TSMC F15 P6 CR SCAD-TEM-組頭間追加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systems on silicon manufacturing company Pte. Ltd.	107/2/12-107/6/30	SSMC廠房新建工程-設備採購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事人	契約 起訖日	主要內容	保固 期限	限制條款	備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7/4/13-107/12/31	TSMC F15P7 C/R PROJECT A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7/4/30-108/2/28	TSMC F18 P1 MEP-A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7/4/30-108/2/28	TSMC F18 P1 MEP-B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7/4/30-108/2/28	TSMC F18 P1 FIRE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7/5/3-108/4/30	TSMC F18 P1 C/R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長江存儲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107/6/4-107/9/30	長江存儲國家存儲器基地目(一期)工設備管線進口設備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美光記憶體股份有限公司	107/7/4-107/12/31	台灣美光Build up for MTB warehous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美光記憶體股份有限公司	107/7/17-108/07/31	台灣美光A2 E100 expansion project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7/7/27-107/12/31	TSMC-F18P1 EBO 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高平磊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8/24-108/3/31	高平磊晶3F廠房新建TURN-KEY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事人	契約 起訖日	主要內容	保固 期限	限制條款	備 註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7/12/4-108/5/31	友達光電華亞廠L3D IJP 專案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7/12/15-108/12/31	TSMC F18 P2 MEP-A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7/12/15-108/12/31	TSMC F18 P2 MEP-B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7/12/15-108/12/31	TSMC F18 P2 FIRE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7/12/15-108/12/31	TSMC F18 P2 PCW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7/12/20-108/12/31	TSMC F18 P2 C/R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02/11-109/12/31	宏捷 二期廠房擴建工程(甲, 乙, 丙, 丁, 戊, 己棟)-機電發包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美光記憶體股份有限公司	108/03/04-10/12/31	台灣美光后里新建廠房整體設計案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8/7/4-109/12/31	TSMC F15P7 C/R Project B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8/7/18-109/12/31	TSMC F15 P7 MEP PACKAGE B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事人	契約 起訖日	主要內容	保固 期限	限制條款	備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8/10/21-109/12/31	TSMC F18 P3 MEP A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8/10/21-109/12/31	TSMC F18 P3 MEP B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8/10/21-109/12/31	TSMC F18 P3 FIRE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8/11/13-109/12/31	TSMC F18 P3 C/R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長江存儲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109/1/3-109/10/15	長江存儲(一期)二階工程項目工藝設備管線購裝B標段-進口設備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9/1/10-109/12/31	TSMC F18 P3 EBO CR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4/20-110/6/30	宏捷 二期擴建工程新增無塵室各系統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美光記憶體股份有限公司	109/4/15-110/3/31	台灣美光f16 tool install service po-Gas/NG/BA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9/6/15-111/6/14	TSMC F18 P4 MEP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9/6/1-110/10/31	TSMC F18 P4 CLEAN ROOM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	主要內容	保固期限	限制條款	備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9/10/20-10/12/31	TSMC F18 P4 CLEAN ROOM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9/11/1-11/0/12/31	TSMC RDR1 C/R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9/11/11-10/12/31	TSMC F18 P5 CLEANROOM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9/11/1-11/0/12/31	TSMC F18 P5 MEP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註：業主尚未驗收無法結案，非屬合併公司責任範圍，不適用罰則。另係追加工程尚未完成，惟契約起訖日係主契約之期間。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61,890	826,601	1,488,491	652,457	629,790	1,282,247
勞健保費用	26,507	37,205	63,712	27,100	31,309	58,409
退休金費用	14,528	20,391	34,919	16,256	18,780	35,036
董事酬金	-	52,790	52,790	-	38,676	38,67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1,963	23,140	55,103	47,681	16,030	63,711
折舊費用	19,055	29,658	48,713	12,309	28,639	40,948
攤銷費用	892	583	1,475	1,044	2,758	3,802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本公司部分董事遭臺灣高等法院(下稱高等法院)判決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規定乙節，就判決主要內容、因應策略及對公司營運之影響等，說明如後：

1.判決主要內容

臺北地院檢察署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五日以本公司陳董事長、王前董事長等人於民國九十年至一〇〇年間將公司資金新台幣(下同)13億餘元轉入彼等實質控制之電通工程有限公司(下稱電通公司)、復國工程有限公司、華元工程有限公司，並挪為私用而對彼等提起公訴。經當事人於審判中提出諸多事證說明及釐清相關事實後，臺北地院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判決(102年度金重訴字第17號)，判決之主要內容為：法院採信當事人說明起訴書所載13億餘元中，除部分係給付發包工程款、專案工人工資外，其餘皆係因電通等三家公司代本公司先行支付多項緊急額外開支(統稱包作費用)，再由本公司歸還之事證，且亦無證據證明彼等有侵占、背信之犯行，因此認為彼等並無對公司背信、侵占情事；然法院另以電通等公司應屬本公司關係人，財報附註上未揭露前述電通等公司代支包作費用之事實等，認當事人仍涉有財報不實而為有罪判決。當事人就此皆表不服提出上訴，公訴人就當事人無罪部分亦提起上訴，高等法院(104年度金上重訴字第40號)以王前董事長已辭世，判決公訴不受理，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二十五日以檢察官當初針對全體當事人起訴之所謂非常規交易及背信、侵占等事實，實無證據可證為由，判決其餘三人此部分無罪，公訴人接受高院此項無罪認定，未再上訴。至於高等法院仍就財報不實判決有罪部分，其中二人因獲緩刑宣告未上訴而確定，陳董事長則上訴三審，最高法院(106年度台上字第3336號)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十五日將二審判決與渠上訴有關部分予以撤銷，發回高院更審，高等法院(107年度金上重更一字第8號)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十日宣判，判決部分年度有財報不實，部分年度則違反商業會計法規定，並宣告緩刑5年等，陳董事長就有罪部分上訴三審，投保中心亦聲請檢察官上訴，最高法院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十七日撤銷更一審判決，發回臺灣高等法院，由台灣高等法院進行更二審審理程序。

2.公司因應策略

本公司自王前董事長創辦設立以來，績效與盈餘一向領先同行，從無虧損之外，可分配盈餘則幾乎全數分配股東，王前董事長自公司上櫃以來，亦幾乎未曾出售持有之公司股票，顯示渠經營公司毫無任何私心及對公司之忠誠與信心；陳董事長則協助公司各項事務數十年，任勞任怨，為公司鞠躬盡瘁，從無怨言。因渠二人之付出與貢獻，公司業務方能蒸蒸日上，長期穩定獲利。故就一、二審及更審法院調查審理後，皆認檢察官起訴指摘之非常規交易及背信、侵占事實，並無其事而還當事人清白，極為欣慰。然就法院仍認部分年度有財報不實問題，則殊感遺憾。因最高法院撤銷更一審判決發回高等法院，本公司將靜待法院最終判決結果。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對公司營運影響

本案發生以來，公司全體同仁均持續堅守崗位、服務客戶，亦獲業主與協力廠商鼎力支持，公司營收且持續增長中，工程進度及收款、付款作業均屬正常，現金充裕，目前業務、財務均極為健全，公司之營運並未受到本司法事件之任何影響。

4.投保中心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五日依起訴書所載內容，主張前開三位董事不適宜擔任本公司董事職務，訴請裁判解任渠等董事職務。

如前所述，本公司於王前董事長帶領經營之下，營運與績效均極為良好，投保中心除起訴書之記載外，並未提出該三位董事有何不適宜擔任董事職務之具體事證。且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六日召集之股東臨時會，經股東討論與表決結果，絕大多數股東支持該三位董事留任繼續經營公司。民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改選董事，渠三位同樣獲得大多數股東支持連任董事。本件經台北地院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八日判決投保中心敗訴，投保中心提起上訴，嗣因王前董事長辭世，投保中心撤回該部分之上訴，並變更請求解任二位董事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六日至一〇七年六月十五日止之董事職務。第二審法院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初判決駁回投保中心變更之訴。投保中心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八日上訴第三審法院，最高法院(106年度台上字第2658號)於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二十八日廢棄原二審判決，發回高院更審。高院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二十八日宣判解任渠二人於本公司董事職務，渠二位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八日均聲明上訴，嗣因李董事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日辭職，同年六月三日撤回上訴，高院更審判決主文有關渠之部分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日裁判確定；陳董事上訴部分則繫屬於最高法院審理中。本公司之財務、業務與營運亦未因本件訴訟而受有任何影響。

5.投保中心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二十七日依起訴書內容，以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第三季至一〇〇〇年之財報不實為由，代投資人提起團體訴訟，請求本公司及董事、前任監察人等共同賠償投資人損害新台幣2億4,300餘萬元。

承前言，本公司營運及財務狀況一向健全良好，股價亦維持相當水平，為長期穩定獲利公司；相關當事人亦表明，渠等係為公司利益處理事務，並無造成公司財報不實情事，而刑事更一審法院判決亦認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至民國一〇〇〇年度依證交法規定應申報公告之財務報告、財務業務文件縱有不實記載亦未達重大性標準，僅涉違反商業會計法規定；因最高法院撤銷刑事更一審判決發回高院，故仍待高院繼續審理；於刑事案件及本件民事訴訟最終判決確定前，公司於前述年度是否有財報不實、投資人是否受有損害、該等損害與財報不實是否有關等等，尚無法判斷，仍須等待司法判決確定之結果。

本件訴訟並未影響本公司目前財務業務之正常運作。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二日接獲臺灣臺北地院民事判決本公司應支付電通公司代付之包作費用104,559千元，及代墊付之王前董事長於民國九十年一月至一〇一年四月間之薪資21,405千元。

本公司依前述判決，於民國一〇三年第三季將電通公司代墊付之包作費用及薪資先予以估列入帳(分別帳列工程成本及管理費用)，並估列判決所定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相關應付利息40,517千元(請詳附註七)。

截至報告日止，本公司尚未支付此代墊付之包作費用、薪資及相關之利息。

(四)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下稱江西漢唐)與福建華佳彩有限公司(下稱福建華佳彩)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五日就福建省莆田市涵江區的「福建華佳彩高新科技面板建設一期項目」簽訂了「潔淨市A包交鑰匙工程合同」，並續簽「機電A標段安裝工程」、「弱電包安裝工程」等四項補充合同，江西漢唐依約履行供貨和施工全部義務，福建華佳彩皆已驗收並投產使用且屆滿保固，卻未按合同約定付款，其合約總價款為人民幣27,303千元。江西漢唐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二十三日向福建省莆田市中級人民法院起訴請求福建華佳彩給付前述工程款及相關利息，並提出財產保全申請，前開人民法院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五日裁定准予凍結福建華佳彩數個銀行帳戶內各一定金額範圍之存款。嗣後雙方和解，依該人民法院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二十八日確認之調解協議，雙方就前開欠款本息以人民幣28,000千元計算，福建華佳彩應自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一〇年四月三十日共分七期付清，該方若未按時履行，則回復以雙方確認之欠款本金人民幣27,301千元及利息人民幣1,200千元執行。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開工程款尚未收回金額為人民幣10,646千元(折合新台幣46,600千元)，合併公司經執行相關評估後，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前述應收工程款提列之備抵損失為人民幣3,237千元(折合新台幣14,168千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註一)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三)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二)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37,948	139,189	130,019	1.95%	2	-	業務營運所須之資金融通	-	-	-	2,000,810	4,001,621

註一：期末餘額為額度，而非實際動撥金額。

註二：本公司對外辦理資金貸與之總額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事業資金貸與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有業務往來者為1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為2

註四：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期中最高 持 股 或 出 資 情 形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南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3	5,507	-	5,507	-	
本公司	股票－台中銀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1	1,201	-	1,201	-	
本公司	股票－宏基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00	33,110	0.05	33,110	0.05	
本公司	股票－中華電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	2,834	-	2,834	-	
本公司	股票－中鼎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	382	-	382	-	
本公司	股票－力積電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580	378,846	0.24	378,846	0.24	
本公司	股票－力晶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139	78,010	0.13	78,010	0.34	
本公司	合 計				499,890				
本公司	股票－台灣電腦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4	3,178	9.65	3,178	9.65	
本公司	股票－普訊捌創投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22	3,627	1.67	3,627	1.67	
本公司	股票－Aetas Technology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1	-	0.30	-	0.30	
本公司	股票－智威科技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	-	0.07	-	0.07	
本公司	股票－綠星電子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	0.01	-	0.01	
本公司	股票－茂德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	-	-	-	-	
本公司	合 計				6,805				
本公司	股票－江西建工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一	1,958,718	19.8	1,958,718	19.8	

註一：係以出資額登記。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 之公司	財產 名稱	發生日	交易 金額	價款支 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 定之參 考依據	取得目 的及使 用情形	其他 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 之 關 係	移 轉 日 期	金 額			
本公司	土地	109.6.12	361,860	已支付 61,560	洪村林	-	-	-	-	-	立註不動產 估價師事務 所鑑價報價 書	企業總部	無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取得不動產 之公司	財產 名稱	發生日	交易 金額	價款支 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 定之參 考依據	取得目 的及使 用情形	其他 約定事 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 之關係	移轉 日期	金 額			
本公司	房屋及建 物	109.6.12	155,090	已支付 39,250	德恩建設 股份有限 公司	-	-	-	-	-	立證不動產 估價師事務 所鑑價報價 書	企業總部	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 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蘇元貿易(上海)有 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66,510	-	-		931	-

註：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 之 關 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漢和唐醫療器 械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289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01%
1	北京漢和唐醫療器 械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 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3,289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01%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漢軒能源股份有限 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0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2	漢軒能源股份有限 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 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60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漢特能源股份有限 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3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3	漢特能源股份有限 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 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33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蘇元貿易(上海)有 限公司	1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166,510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62%
4	蘇元貿易(上海)有 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 公司	2	長期應付款—關係人	166,510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62%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 有限公司	1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36,257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13%
5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 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 公司	2	長期應付款—關係人	36,257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13%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BVI)有 限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5,756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10%
6	漢唐集成(BVI)有 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 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756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10%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 有限公司	1	工程收入	39,469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11%
5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 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 公司	2	工程成本	39,469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11%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 成有限公司	1	工程收入	696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7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 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 公司	2	工程成本	696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漢和唐醫療器 械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77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 關 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1	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成本	277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漢軒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13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2	漢軒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租金支出	13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漢軒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	工程收入	81,191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23%
2	漢軒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工程成本	81,191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23%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漢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	工程收入	81,162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23%
3	漢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工程成本	81,162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23%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漢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8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3	漢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租金支出	8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	利息收入	2,637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01%
4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利息支出	2,637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01%
8	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3	租金收入	4,295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01%
5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3	租金支出	4,295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01%
8	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租金收入	475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4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3	租金支出	475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4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3	工程收入	33,816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09%
5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工程成本	33,816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09%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UPS之製造之買賣	189,852	189,852	14,987	33.30%	490,589	33.30%	43,660	14,540	
本公司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氣體管路工程	61,367	61,367	9,946	13.61%	202,156	13.61%	211,571	28,807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 股 或 出 資 情 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機械設備製造業	47,874	47,874	3,488	17.01%	54,734	17.01%	33,847	5,759	
本公司	智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電池儲能系統之整合及解決方案暨相關材料與設備之買賣銷售	99,449	99,449	6,630	16.57%	101,666	16.57%	14,115	2,340	
本公司	友麗系統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機械設備製造業	19,000	19,000	2,095	19.49%	-	19.49%	-	-	
本公司	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567,643	567,643	17,698	100.00%	736,016	100.00%	38,678	38,678	註二
本公司	漢軒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	150,000	-	15,000	100.00%	135,122	100.00%	(3,081)	(3,081)	註二
本公司	漢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	90,000	-	9,000	100.00%	78,124	100.00%	(83)	(83)	註二
本公司	UNITED INTEGRATED SERVICES (USA) CORP.	美國	無塵室建造	57,130	-	2,000	100.00%	55,759	100.00%	(1,247)	(1,247)	註二
本公司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新加坡	無塵室建造	34,040	34,040	-	100.00%	(28,282)	100.00%	(35,867)	(35,867)	註二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HOLETECH SYSTEMHITECH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170,884	170,884	5,400	100.00%	233,991	100.00%	10,873	10,873	
WHOLETECH SYSTEMHITECH LIMITED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機電、電路及管道工程業務	169,127	169,127	-	100.00%	233,970	100.00%	10,873	10,873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HOLETECH SYSTEMHITECH INC.	模里西斯	投資業務	110,559	110,559	3,500	100.00%	215,412	100.00%	31,117	31,117	
WHOLETECH SYSTEMHITECH INC.	WHOLETECH GROUPINTERNATIONALTRADING LIMITED	模里西斯	投資業務	110,559	110,559	3,500	100.00%	215,412	100.00%	31,117	31,117	
WHOLETECH GROUP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電子、機器、化學品設備、管件五金材料等之進出口買賣貿易業務	110,559	110,559	-	100.00%	215,412	100.00%	31,117	31,117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HOLETECH SYSTEMHITECH (S) PTE.LTD.	新加坡	水、氣體管線及污水系統之建造、氣體製造、燃料氣體的主系統分配等業務	30,865	30,865	200	100.00%	42,373	100.00%	1,107	1,107	
WHOLETECH SYSTEMHITECH (S) PTE. LTD.	WHOLETECH SYSTEMHITECH (M) SDN.BHD.	馬來西亞	水、氣體管線及污水系統之建造、氣體製造、燃料氣體的主系統分配等業務	855	855	100	100.00%	410	100.00%	(45)	(45)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blerex-Samoa	薩摩亞	控股公司	217,445	217,445	6,635	100.00%	473,807	100.00%	(2,553)	(3,763)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Joint	英屬維京群島	提供管理服務	-	104	-	100.00%	-	100.00%	-	-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blerex-USA	美國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8,303	8,303	250	100.00%	48,190	100.00%	7,060	7,06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 股 或 出 資 情 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blerex-HK	香港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43	43	10	100.00%	29,418	100.00%	445	840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blerex-SG	新加坡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48,008	48,008	2,141	100.00%	92,782	100.00%	7,248	8,071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blerex-UK	英國	控股公司	4,674	4,674	100	100.00%	12,676	100.00%	6,391	6,925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blerex-JP	日本	銷售不斷電系統設備、太陽能系統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9,159	9,253	3	99.00%	9,961	99.00%	6,965	7,151	
Ablerex-Samoa	Ablerex -Overseas	香港	控股公司	217,445	217,445	6,635	100.00%	478,971	100.00%	(2,512)	-	
Ablerex-UK	Ablerex-IT	義大利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4,674	4,674	100	100.00%	12,676	100.00%	6,391	-	
Ablerex-SG	Ablerex-TH	泰國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256	256	280	70.00%	3,359	70.00%	6	-	
Ablerex-USA	Ablerex-LATAM	美國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15,358	15,358	4	86.00%	3,404	86.00%	1,464	-	
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SIA INTELLIGENCE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30,282	30,282	-	100.00%	33,798	100.00%	(7,849)	(7,849)	
ASIA INTELLIGENCE INVESTMENTS LIMITED	杰志環境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經營防治污染設備製造及銷售	30,282	30,282	-	100.00%	33,922	100.00%	(7,849)	(7,849)	
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永續環境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防治污染設備銷售	1,000	-	100	14.29%	989	14.29%	(76)	(11)	

註一：本期投資利益由投資公司所認列。

註二：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 名 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 股 或 出 資 情 形	本期認 列投資 損 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 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半導體、無塵室及機電	NT\$ 34,495 USD 1,000	(二)	NT\$ 34,495 USD 1,000	-	-	NT\$ 34,495 USD 1,000	21,072	100.00%	100.00%	NT\$ 21,072	NT\$ 309,383	-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機電業務及管道工程業務	NT\$ 453,360 RMB 100,000	(一)	NT\$ 338,573 RMB 75,000	-	-	NT\$ 338,573 RMB 75,000	232,111	75.00%	75.00%	NT\$ 174,083	NT\$ 442,392	NT\$ 1,389,975 RMB 294,467
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建築五金及材料生產、銷售業務	NT\$ 381,660 USD 12,000	(二)	NT\$ 381,660 USD 12,000	-	-	NT\$ 381,660 USD 12,000	15,730	100.00%	100.00%	NT\$ 15,730	NT\$ 325,152	-
江西省建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各類房屋建築工程	NT\$ 5,113,150 RMB 1,043,500	(一)	NT\$ 1,008,212 RMB 206,600	-	-	NT\$ 1,008,212 RMB 206,600	-	19.80%	19.80%	NT\$ -	NT\$ 1,958,718	NT\$ 1,560,313 RMB 334,616
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醫療器械的經銷代理、貨物進出口、售後服務	NT\$ 30,187 USD 1,000	(二)	NT\$ 30,187 USD 1,000	-	-	NT\$ 30,187 USD 1,000	1,840	100.00%	100.00%	NT\$ 1,840	NT\$ 11,357	-

註一：投資方式(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除對江西省建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之投資外，餘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798,283 (USD59,165)	1,825,134 (USD59,165)	6,002,432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 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620,000	5.04%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如下：

1. 工程整合處：係從事各項設備工程、儀控工程、無塵室安裝工程等業務。
2. 維護及設計部門：係提供各種電腦化自動監控系統工程設計及維護承攬等業務。
3. 其他：係光電事業部、再生能源事業部及其他等。

(二)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大多數之事業單位係分別取得，並保留取得當時之管理團隊。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至應報導部門。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匯兌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銷售或移轉，以現時市價衡量。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9年度				
	工 程 整合處	維護及 設計部門	其 他	調 節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5,630,541	82,234	123,867	-	35,836,642
部門間收入	236,334	-	277	(236,611)	-
利息收入	107,065	-	-	(2,637)	104,428
收入總計	<u>\$ 35,973,940</u>	<u>82,234</u>	<u>124,144</u>	<u>(239,248)</u>	<u>35,941,070</u>
利息費用	<u>\$ 10,237</u>	<u>-</u>	<u>-</u>	<u>(2,637)</u>	<u>7,600</u>
折舊與攤銷	<u>\$ 25,878</u>	<u>497</u>	<u>23,813</u>	<u>-</u>	<u>50,188</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4,605,892</u>	<u>45,561</u>	<u>602,832</u>	<u>(172,483)</u>	<u>5,081,802</u>

	108年度				
	工 程 整合處	維護及 設計部門	其 他	調 節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3,516,033	312,116	92,484	-	23,920,633
部門間收入	294,390	-	3,311	(297,701)	-
利息收入	158,674	-	-	(4,142)	154,532
收入總計	<u>\$ 23,969,097</u>	<u>312,116</u>	<u>95,795</u>	<u>(301,843)</u>	<u>24,075,165</u>
利息費用	<u>\$ 11,310</u>	<u>-</u>	<u>-</u>	<u>(4,142)</u>	<u>7,168</u>
折舊與攤銷	<u>\$ 42,714</u>	<u>1,409</u>	<u>627</u>	<u>-</u>	<u>44,750</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3,461,419</u>	<u>107,092</u>	<u>261,976</u>	<u>(101,098)</u>	<u>3,729,389</u>

註：未提供部門資產及負債資訊予營運決策者。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工程收入	\$ 35,630,541	23,516,033
勞務及設計收入	82,234	312,116
銷貨收入	123,867	92,484
合 計	<u>\$ 35,836,642</u>	<u>23,920,633</u>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收入：		
臺 灣	\$ 33,667,653	19,272,860
中國大陸	2,163,789	4,429,233
新 加 坡	5,200	218,540
合 計	<u>\$ 35,836,642</u>	<u>23,920,633</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地 區 別	109.12.31	108.12.31
非流動資產：		
台 灣	\$ 815,675	576,862
中國大陸	247,435	264,877
美 國	30,021	-
新 加 坡	1,055	1,944
合 計	<u>\$ 1,094,186</u>	<u>843,683</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銷貨收入占損益表上之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戶 名 稱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A客戶	\$ 23,508,210	65.60	10,564,447	44.16
B客戶	9,246,496	25.80	6,558,263	27.42
合 計	<u>\$ 32,754,706</u>	<u>91.40</u>	<u>17,122,710</u>	<u>71.58</u>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董事經臺灣高等法院判決，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規定，該等案件之情形，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二)之說明。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其他事項

列入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中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三之部分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部分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與揭露。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資產總額之3.54%及4.22%。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占稅前淨利之1.04%及1.34%。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收入認列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收入認列；收入認列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建造合約收入係依合約完成程度之比例認列，完成程度係依據截至財務報導日已發生合約成本佔估計合約總成本計算之。建造合約會計處理因涉及高度估計及判斷事項，故列入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對收入認列時點及正確性有關的內部控制執行有效性測試，並對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導期間新增的工程案件進行選樣，檢視其合約及相關文件；本會計師取得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全年度工程收入統計表，抽核計算其工程收入認列金額的允當性。

二、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金融工具；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係依據所訂定之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政策提列預期信用損失，其依客戶信用風險及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及對客戶未來經濟狀況之合理預期估列。應收帳款預期信用損失會計處理因涉及高度估計及判斷事項，故列入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有關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會計政策；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應收帳款帳齡表的正確性、分析各期應收帳款帳齡之變化情形；抽核歷史收款紀錄；檢視應收帳款期後收款情況，以評估備抵減損損失及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三、金融工具評估

有關金融工具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金融工具；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判斷，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二)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工具之評估會計處理因涉及高度估計及判斷事項，故列入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循環及相關之財務報導流程，包括續後衡量與財務報告揭露之內部控制；就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而採用評價方式衡量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抽樣測試評價模型，檢查該評價方法及重要輸入參數是否合理，以評估該評價技術是否適當地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建立。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慈慧
會計師：
李安侯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860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109.12.31			108.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506,029	27	4,349,076	2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九))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廿二))	499,890	2	214,179	1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六(廿二))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九))	1,260,739	5	880,164	4	2160	應付票據—關聯人(附註六(廿二)及七)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5,881	-	1,859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廿二))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十九))	6,196,773	26	3,408,266	17	2180	應付帳款—關聯人(附註六(廿二)及七)
1180 應收帳款—關聯人淨額(附註六(三)(十九)及七)	3,289	-	46,149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聯人(附註七)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14,485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00 存貨(附註六(四))	56,665	-	42,029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三))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六(五))	605,628	3	1,012,546	5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四)(廿二))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二)及七)	3,522,156	15	4,832,698	25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五)(廿二))
流動資產合計	18,657,050	78	14,801,451	74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六)(廿二))	6,805	-	6,347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七)(廿二))	1,958,718	8	2,051,779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	2,296,558	10	2,048,791	10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廿二))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	547,066	2	553,061	3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廿二))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	19,676	-	19,164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實餘(附註六(八))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3,353	-	2,705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165,079	1	156,384	1		負債總計
19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聯人(附註七)	202,767	1	203,876	1	31XX	權益(附註六(七)(十七))：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二)、八及九)	114,789	-	7,639	-	3100	股本
非流動資產合計	5,314,811	22	5,049,746	26	3200	資本公積
					3310	保留盈餘：
					3350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3400	其他權益
						權益合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3,971,861	100	19,851,197	100		

資產總計



董事長：陳朝水



經理人：陳柏晏

(附註六) 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潘麗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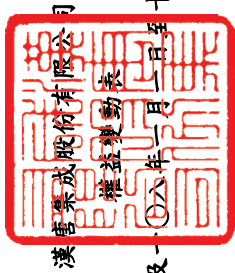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及七)：				
4520	工程收入	\$ 33,669,389	99	19,039,765	98
4600	勞務及設計收入等	201,059	1	394,044	2
	營業收入淨額	33,870,448	100	19,433,80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一)(十四)(十五)(二十)、七及十二)：				
5520	工程成本	28,410,965	84	15,278,348	79
5600	勞務及設計成本等	66,753	-	205,796	1
	營業成本	28,477,718	84	15,484,144	80
	營業毛利	5,392,730	16	3,949,665	20
5910	減：未實現銷貨利益	23,590	-	-	-
	營業毛利淨額	5,369,140	16	3,949,665	2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一)(十四)(十五)(二十)、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7,216	-	33,549	-
6200	管理費用	902,822	3	724,890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4,723	-	35,099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367)	-	48,443	-
	營業費用合計	974,394	3	841,981	4
	營業淨利	4,394,746	13	3,107,684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七)(廿一)及七)	56,002	-	155,59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一)及七)	225,357	1	(51,735)	-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廿一)及七)	72,944	-	142,044	-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六(十四)(廿一)及七)	(6,703)	-	(6,578)	-
73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附註六(八))	223,929	1	147,994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71,529	2	387,316	2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4,966,275	15	3,495,000	18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932,971	3	679,702	3
8200	本期淨利	4,033,304	12	2,815,298	1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七)(十五)(十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7,279)	-	47,95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93,061)	-	414,818	2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61	-	(773)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7,456)	-	9,591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22,623)	-	452,409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868	-	(49,605)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057	-	(8,431)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974	-	(9,921)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951	-	(48,11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3,672)	-	404,294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919,632	12	\$ 3,219,592	17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八))	\$ 21.16		\$ 14.7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八))	\$ 20.83		\$ 14.57	

董事長：陳朝水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柏辰

會計主管：潘麗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合 計	權 益 總 額		
\$ 1,905,867	374,156	1,515,740	112,888	2,780,424	4,409,052	(63,488)	628,749	565,261	7,254,336		
-	-	-	-	2,815,298	2,815,298	-	-	-	2,815,298		
-	-	-	-	37,591	37,591	(48,115)	414,818	366,703	404,294		
-	-	-	-	2,852,889	2,852,889	(48,115)	414,818	366,703	3,219,592		
-	-	214,757	-	(214,757)	-	-	-	-	-		
-	-	-	(112,888)	112,888	-	-	-	-	-		
-	-	-	-	(1,905,867)	(1,905,867)	-	-	-	(1,905,867)		
-	(595)	-	-	-	-	-	-	-	(595)		
1,905,867	373,561	1,730,497	-	3,625,577	5,356,074	(111,603)	1,043,567	931,964	8,567,466		
-	-	-	-	4,033,304	4,033,304	-	-	-	4,033,304		
-	-	-	-	(29,562)	(29,562)	8,951	(93,061)	(84,110)	(113,672)		
-	-	-	-	4,003,742	4,003,742	8,951	(93,061)	(84,110)	3,919,632		
-	-	285,289	-	(285,289)	-	-	-	-	-		
-	-	-	-	(2,477,627)	(2,477,627)	-	-	-	(2,477,627)		
-	(5,417)	-	-	-	-	-	-	-	(5,417)		
1,905,867	368,144	2,015,786	-	4,866,403	6,882,189	(102,652)	950,506	847,854	10,004,054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陳朝水

(請詳見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柏辰



會計主管：潘麗美



民國一〇九年八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109年度	108年度
本期稅前淨利	\$ 4,966,275	3,495,00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5,485	18,685
攤銷費用	1,038	965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367)	48,4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285,777)	(52,933)
利息費用	6,703	6,578
利息收入	(72,944)	(142,044)
股利收入	(43,697)	(93,9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223,929)	(147,99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755)	(1,643)
未實現銷貨利益	23,590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72,653)	(363,9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380,575)	122,439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4,022)	1,176
應收帳款增加	(2,788,140)	(667,037)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42,860	20,755
存貨(增加)減少	(14,636)	2,105
預付款項減少	406,918	29,138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9,249)	28,2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746,844)	(463,1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533,149	(326,085)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46,720	(227,382)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5,983	(38,960)
應付帳款增加	1,680,335	1,198,492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135,939	3,644
負債準備增加	2,665	3,389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08,594	62,685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751	2,49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614,136	678,27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32,708)	215,092
調整項目合計	(705,361)	(148,83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260,914	3,346,169
收取之利息	76,083	141,170
支付之利息	(405)	(280)
支付之所得稅	(928,652)	(617,13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407,940	2,869,92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2)	(10,139)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97,130)	(99,44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965)	(4,02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34	3,227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816)	768
取得無形資產	(1,456)	(1,823)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減少	3,746	18,948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956,087	(3,061,66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04,727)	(475)
收取之股利	685,541	746,36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37,822	(2,408,26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4,520	139
租賃本金償還	(15,702)	(8,879)
發放現金股利	(2,477,627)	(1,905,86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88,809)	(1,914,60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156,953	(1,452,94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349,076	5,802,02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506,029	4,349,076

董事長：陳朝水



(請詳 後附會計師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柏辰



會計主管：潘麗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一年九月十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登記為漢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於民國七十九年三月十四日變更組織為漢唐訊聯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同年十月三十日吸收合併訊聯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且以漢唐訊聯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九日變更公司名稱為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註冊地址為臺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6段297號6樓。另本公司以民國九十二年七月二十九日為合併基準日，採購買法之現金對價方式合併台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本公司主要經營之業務為：(一)承攬各項自來水設備工程、儀控工程、冷凍空調工程、無塵室無菌室安裝工程及其設備之買賣製造。(二)交通控制系統工程大樓、工廠電腦監控系統、工程環境監測系統、工程收費系統工程之設計安裝及其設備之買賣。(三)各種輸配電力之電機電器工程承攬。(四)各種電腦化自動監控系統工程設計、安裝、維護承攬及相關設備之買賣。(五)各種電腦及通信系統整合工程之承攬及相關軟硬體之製造買賣。(六)電腦機房控制設備之安裝及設計。(七)各項有關工程之規劃設計技術顧問服務。(八)電信管制射頻器材之輸入。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闡明當投資者將其子公司移轉與關聯企業或合資時，若所出售或投入之資產構成一項業務，則投資者視為喪失對業務之控制，應認列所有利益或損失；若不構成業務，則應依持股比例計算未實現損益，將部分利益或損失遞延認列。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修正條文闡明履行合約而發生之成本應包含與合約直接相關之以下成本： • 履行該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 • 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該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之分攤等。	2022.1.1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主要從事於各項工程之規劃、設計及施工承包，其營業週期約為三至五年，因是與工程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經營模式評估

本公司係以組合層級評估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之目的，此係最能反映經營管理方式及提供資料予管理階層之方式，考量資訊包括：

- 所述之投資組合政策及目標，及該等政策之運作。包括管理階層之策略是否係著重於賺得合約現金流量、維持特定利息收益率組合、使金融資產之存續期間與相關負債或預期現金流出之存續期間相配合或藉由出售金融資產實現現金流量。
- 經營模式之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如何評估及如何對企業之主要管理人員報告；
- 影響經營模式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之風險及該風險之管理方式；
- 以前各期出售金融資產之頻率、金額及時點，以及該等出售之理由及對未來出售活動之預期。

依上述經營目的，移轉金融資產予第三方之交易若不符合除列條件，則非屬上述所指之出售，此與本公司繼續認列該資產之目的一致。

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年，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極可能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年；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6)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

(1)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2)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七)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若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量若高於正常產能，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存貨之續後衡量則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若後續期間原始淨變現價值減少之因素改變至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應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回升時銷貨成本之減少。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3~50年
(2)機器設備	3~7年
(3)廠房設備	3~50年
(4)運輸設備	3~7年
(5)辦公設備	3~10年
(6)租賃改良	5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本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2.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辦公設備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二)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電腦軟體	3~10年
------	-------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本公司就期末結算一年內已完工程之合約總金額提列千分之一為工程保固準備。實際發生時先沖轉準備，倘有不足時則列為支付年度費用。

當本公司預期一項合約之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予以認列該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以終止合約之預計成本與持續該合約之預計淨成本孰低者之現值衡量，並於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前先行認列與該合約相關資產之所有減損損失。

(十五)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提供勞務

本公司提供工程相關之勞務及設計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合約係以截至報導日實際已提供服務占總服務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該比例係以已履行勞務量占全部應履行勞務量之百分比決定，並以客戶驗收且已接受之時點認列。

3.工程合約

本公司從事工程建造之承攬業務，因資產於建造時即由客戶控制，因此，以迄今已發生工程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為基礎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合約包括固定及變動對價。考量工程之施工進度高度非由合併公司可控制之因素影響，依合約條款訂定之罰款及獎勵金等變動對價，僅於其相關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計入交易價格，本公司僅於累計收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已認列收入金額若尚未請款，係認列合約資產，對於該對價有無條件之權利時，將合約資產轉列應收帳款。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無法合理衡量工程合約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合約收入僅於預期可回收成本的範圍內認列。

當本公司預期一項工程合約之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予以認列該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本公司對建造工程提供與所協議規格相符之保固，且已就該義務認列工程保固準備。

(十六)客戶合約之成本

1.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本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本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本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 (一)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實質控制，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 (二)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重大影響之判斷

本公司持有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智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表決權低於20%，惟本公司可對其實際影響財務及營運決策。因而判斷本公司對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智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具有重大影響。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三)。

(二)收入認列

本公司係參照建造合約之完成程度隨時間經過認列合約收入及合約成本，並以迄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本公司考量各項工程之性質、預計工期、工程項目、施工流程、工法及預計發包金額等因素估計總合約成本。任何上述估計基礎之變動，可能造成該估計金額之重大調整。收入認列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九)。

(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非活絡市場或無公開市場報價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模型或交易對手報價決定。當採用評價模型決定公允價值時，所有模型盡可能只採用可觀察資料做為輸入值，不經人為調整，其可觀察輸入值以長期穩定可取得之市場慣用參數為原則，避免資料來源改變造成跨期財報之差異，且模型必須經過反覆調整與驗證，確保產出結果足以適當反映資產價值。

有關決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時所使用主要假設之詳細資訊，以及該等假設之詳細敏感度分析，請參閱附註六(廿二)。

(四)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增加率等，若該等假設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精算所採用之重大精算假設說明及敏感度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12.31	108.12.31
庫存現金	\$ 3,075	3,821
活期存款	3,641,873	1,396,648
支票存款	1,695	1,083
定期存款	2,859,386	2,947,524
合 計	<u>\$ 6,506,029</u>	<u>4,349,076</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9.12.31	108.12.3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 236,590	117,896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68,687	186,989
評價調整	194,613	(90,706)
合 計	<u>\$ 499,890</u>	<u>214,179</u>

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本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1,564千元及5,736千元。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109.12.31	108.12.31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5,881	1,859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6,283,587	3,495,447
應收帳款－關係人	3,289	46,149
減：備抵損失	86,814	87,181
	<u>\$ 6,205,943</u>	<u>3,456,274</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9.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169,836		-
逾期0~60天	17,969	1%	180
逾期61~120天	18,503	1%	185
逾期一年以上	86,449	100%	86,449
	<u>\$ 6,292,757</u>		<u>86,814</u>
	108.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449,726		-
逾期0~60天	6,614	1%	66
逾期一年以上	87,115	100%	87,115
	<u>\$ 3,543,455</u>		<u>87,181</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餘額	\$ 87,181	51,007
認列之減損(利益)損失	(367)	48,443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12,269)
期末餘額	<u>\$ 86,814</u>	<u>87,181</u>

本公司對上述之備抵呆帳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所屬行業特性以及廣泛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評等而提列。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四)存 貨

	109.12.31		
	成 本	備抵損失	帳列金額
原 料	\$ 50,367	(2,995)	47,372
在 製 品	22,093	(20,608)	1,485
製 成 品	16,866	(9,058)	7,808
商 品	6,805	(6,805)	-
合 計	<u>\$ 96,131</u>	<u>(39,466)</u>	<u>56,665</u>

	108.12.31		
	成 本	備抵損失	帳列金額
原 料	\$ 48,742	(9,899)	38,843
在 製 品	18,439	(16,700)	1,739
製 成 品	12,527	(11,080)	1,447
商 品	6,805	(6,805)	-
合 計	<u>\$ 86,513</u>	<u>(44,484)</u>	<u>42,029</u>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迴轉利益分別為5,018千元及4,789千元，另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存貨報廢損失分別為5,570千元及2,998千元，均已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增減。

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預付款項

	109.12.31	108.12.31
國內購料款	\$ 146,018	328,710
國外購料款	354,304	610,509
清安準備	59,256	10,130
預付保費	15,998	17,746
公會投審	26,803	37,939
其 他	3,249	7,512
合 計	<u>\$ 605,628</u>	<u>1,012,546</u>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9.12.31	108.12.3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34,795	34,795
評價調整	(27,990)	(28,448)
合 計	<u>\$ 6,805</u>	<u>6,347</u>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9.12.31	108.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08,212	1,008,212
評價調整	950,506	1,043,567
合 計	<u>\$ 1,958,718</u>	<u>2,051,779</u>

1.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宣告本公司獲配之股利42,133千元，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收取。另，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宣告本公司可獲配股利為88,244千元，已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收取。

2.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變動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餘額	\$ 1,043,567	628,749
加：本期(迴轉)認列數	(93,061)	414,818
合 計	<u>\$ 950,506</u>	<u>1,043,567</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9.12.31	108.12.31
子 公 司	\$ 1,447,413	1,210,818
關聯企業	849,145	837,973
	<u><u>\$ 2,296,558</u></u>	<u><u>2,048,791</u></u>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列示如下：

	109.12.31	108.12.31
子 公 司	<u><u>\$ 28,282</u></u>	<u><u>-</u></u>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關聯企業

(1)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 稱	與本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 場所／公 司註冊之 國 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09.12.31	108.12.31
盈正豫順 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UPS之製造之買賣	台灣	33.30%	33.30%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已上市(櫃)者，其公允價值如下：

	109.12.31	108.12.31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1,773,000	1,507,500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9.12.31	108.12.31
流動資產	\$ 2,003,389	1,848,379
非流動資產	963,721	1,006,010
流動負債	(1,351,435)	(1,256,452)
非流動負債	(134,423)	(116,537)
淨 資 產	<u><u>\$ 1,481,252</u></u>	<u><u>1,481,400</u></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u>\$ 13,538</u></u>	<u><u>12,643</u></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u>\$ 1,467,714</u></u>	<u><u>1,468,757</u></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收入	<u>\$ 2,361,923</u>	<u>2,462,390</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44,370	40,623
其他綜合損益	481	(20,462)
綜合損益總額	<u>\$ 44,851</u>	<u>20,161</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876</u>	<u>(238)</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u>\$ 43,975</u>	<u>20,399</u>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490,820	507,101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14,645	6,794
依權益法調整數	(6)	(595)
本期自關聯企業之股利	(14,986)	(22,480)
期末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490,473	490,820
加：商譽	116	116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490,589</u>	<u>490,936</u>

(2)彙總性財務資訊—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9.12.31	108.12.31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358,556</u>	<u>347,037</u>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36,906	33,718
其他綜合損益	1,213	(2,820)
綜合損益總額	<u>\$ 38,119</u>	<u>30,898</u>

本公司於編製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財務報告時，就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按權益法評價，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分別為51,446千元及46,896千元。

3.擔 保

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廠 房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98,538	63,843	53,767	156,835	8,341	52,064	2,076	735,464
本期增添	-	-	1,391	-	663	5,911	-	7,965
本期處分	(1,725)	(3,003)	(9,714)	(448)	(305)	(3,119)	-	(18,31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96,813</u>	<u>60,840</u>	<u>45,444</u>	<u>156,387</u>	<u>8,699</u>	<u>54,856</u>	<u>2,076</u>	<u>725,115</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398,538	63,519	77,752	156,485	9,010	55,889	2,076	763,269
本期增添	-	324	1,380	350	-	1,970	-	4,024
本期處分	-	-	(25,365)	-	(669)	(5,914)	-	(31,948)
自在建工程轉入	-	-	-	-	-	119	-	11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398,538</u>	<u>63,843</u>	<u>53,767</u>	<u>156,835</u>	<u>8,341</u>	<u>52,064</u>	<u>2,076</u>	<u>735,464</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160	35,236	48,889	43,471	4,452	47,221	1,974	182,403
本年度折舊	-	1,428	1,248	4,170	996	1,864	75	9,781
本期處分	-	(1,257)	(9,076)	(404)	(297)	(3,101)	-	(14,13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160</u>	<u>35,407</u>	<u>41,061</u>	<u>47,237</u>	<u>5,151</u>	<u>45,984</u>	<u>2,049</u>	<u>178,049</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160	33,809	70,760	39,286	4,177	52,115	1,775	203,082
本年度折舊	-	1,427	1,922	4,185	943	1,009	199	9,685
本期處分	-	-	(23,793)	-	(668)	(5,903)	-	(30,364)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160</u>	<u>35,236</u>	<u>48,889</u>	<u>43,471</u>	<u>4,452</u>	<u>47,221</u>	<u>1,974</u>	<u>182,403</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395,653</u>	<u>25,433</u>	<u>4,383</u>	<u>109,150</u>	<u>3,548</u>	<u>8,872</u>	<u>27</u>	<u>547,066</u>
民國108年1月1日	<u>\$ 397,378</u>	<u>29,710</u>	<u>6,992</u>	<u>117,199</u>	<u>4,833</u>	<u>3,774</u>	<u>301</u>	<u>560,187</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397,378</u>	<u>28,607</u>	<u>4,878</u>	<u>113,364</u>	<u>3,889</u>	<u>4,843</u>	<u>102</u>	<u>553,061</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及辦公設備等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辦 公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7,174	990	28,164
增 添	18,671	1,453	20,124
減 少	(5,432)	(2,204)	(7,63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40,413</u>	<u>239</u>	<u>40,652</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5,707	990	16,697
增 添	11,467	-	11,467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7,174</u>	<u>990</u>	<u>28,164</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 屋 及 建 築	辦公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8,562	438	9,000
本期折舊	15,050	654	15,704
本期處分	(2,716)	(1,012)	(3,72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0,896</u>	<u>80</u>	<u>20,976</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本期折舊	8,562	438	9,00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8,562</u>	<u>438</u>	<u>9,000</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19,517</u>	<u>159</u>	<u>19,676</u>
民國108年1月1日	<u>\$ 15,707</u>	<u>990</u>	<u>16,697</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18,612</u>	<u>552</u>	<u>19,164</u>

(十一)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成 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0,327
本期增添	<u>1,456</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1,783</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8,504
本期增添	<u>1,823</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0,327</u>
攤銷：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7,622
本期攤銷	<u>808</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8,430</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7,163
本期攤銷	<u>459</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7,622</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353</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u>\$ 1,341</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705</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為808千元及459千元，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十二)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1.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其他金融資產	\$ 3,497,416	4,453,340
工程押標金	-	3,100
應收股利	-	358,091
其 他	24,740	18,167
	<u>\$ 3,522,156</u>	<u>4,832,698</u>

其他金融資產係到期期間為三至十二個月之定期存單。

2.本公司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其他金融資產	\$ 850	1,013
存出保證金	7,510	4,694
預付房地款	104,394	-
其 他	2,035	1,932
	<u>\$ 114,789</u>	<u>7,639</u>

其他金融資產主係到期期間為十二個月以上之定期存單。預付房地款係於民國109年間因購置不動產作為企業總部使用，其預付房地價款、契稅、印花稅及規費等相關預付款項。

(十三)負債準備

	保 固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6,743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1,218
當期沖轉之負債準備	(8,55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9,408</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3,354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1,388
當期沖轉之負債準備	(7,99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6,743</u>

本公司就期末結算一年內已完工程之合約總金額提列千分之一為工程保固準備，實際發生時先沖轉準備，倘有不足時則列為支付年度費用。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09.12.31	108.12.31
流動	\$ 11,879	12,357
非流動	\$ 7,893	6,928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二)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01	280
短期租賃之費用	\$ 7,543	3,672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3,546	12,831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四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租賃給付取決於當地物價指數之變動。部份合約並約定由本公司墊付出租人與不動產相關之稅負及保險支出，該等費用通常係每年發生一次。

部分設備之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租賃終止之選擇權，該等合約係由各地區分別管理，因此所約定之個別條款及條件於本公司內有所不同。該等選擇權僅本公司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出租人並無此權利。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辦公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二至四年間，部份租賃合約約定本公司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具有購買所承租資產之選擇權，部份合約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由本公司保證所承租資產之殘值。

另，本公司承租之部分房屋及辦公設備，該等租賃為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9.12.31	108.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435,658)	(393,35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08,676	104,400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 (326,982)	(288,952)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短期帶薪假負債(帳列應付費用)	\$ 24,537	23,248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08,676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93,352	431,883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6,045	6,506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42,080	(8,969)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利益	(3,000)	(35,249)
計畫支付之福利	(2,819)	(819)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435,658	393,352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04,400	97,468
利息收入	2,377	959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801	3,737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917	3,055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2,819)	(819)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08,676	104,40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718	2,331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1,950	3,216
	\$ 3,668	5,547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成本	\$ 3,046	4,569
營業費用	622	978
	\$ 3,668	5,547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04,269	152,224
本期認列	37,279	(47,955)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141,548	104,269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9.12.31	108.12.31
折現率	0.35%	1.10%
未來薪資增加	2.00%	1.5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2,974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8.48年。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 加	減 少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50%)	\$ (17,757)	13,217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9,006	(8,779)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50%)	(16,723)	17,853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8,531	(8,30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0%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1,251千元及29,489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六)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946,206	792,224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3,058)	(24,788)
	943,148	767,436
遞延所得稅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0,177)	(87,734)
所得稅費用	<u>\$ 932,971</u>	<u>679,702</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7,456	(9,59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74)	9,921
	<u>\$ 5,482</u>	<u>330</u>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	<u>\$ 4,966,275</u>	<u>3,495,000</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993,256	699,000
免稅所得	(313)	(1,147)
永久性差異	(56,914)	3,038
未分配盈餘加徵5%	-	3,599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3,058)	(24,788)
合 計	<u>\$ 932,971</u>	<u>679,702</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9.12.31	108.12.31
法院判決支付代墊付費用及利息	<u>\$ 33,296</u>	<u>32,037</u>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國 外利益	累積換算 調 整 數	合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	\$ 102,607	-	102,607
借記(貸記)損益表	(6,964)	-	(6,964)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95,643</u>	<u>-</u>	<u>95,643</u>
民國108年1月1日	\$ 125,353	(6,370)	118,983
借記(貸記)損益表	(22,746)	-	(22,746)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6,370	6,370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102,607</u>	<u>-</u>	<u>102,607</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利計畫	未實現保固費用	壞帳損失超限數	存貨跌價損失	投資國外損失	其他	合計
民國109年1月1日	\$ 29,446	5,823	12,779	8,897	36,609	62,830	156,384
(借記)貸記損益表	-	533	(8,001)	(1,004)	7,423	4,262	3,213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7,456	-	-	-	-	(1,974)	5,482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36,902</u>	<u>6,356</u>	<u>4,778</u>	<u>7,893</u>	<u>44,032</u>	<u>65,118</u>	<u>165,079</u>
民國108年1月1日	\$ 39,037	5,145	4,412	9,854	-	26,248	84,696
(借記)貸記損益表	-	678	8,367	(957)	36,609	20,291	64,988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9,591)	-	-	-	-	16,291	6,700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29,446</u>	<u>5,823</u>	<u>12,779</u>	<u>8,897</u>	<u>36,609</u>	<u>62,830</u>	<u>156,384</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十七)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3,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均為1,905,867千元。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9.12.31	108.12.31
合併溢價	\$ 6,938	6,938
發行新股溢價	49,987	49,987
公司債轉換股本溢價	215,672	215,672
庫藏股票交易	77,158	77,158
其他	18,389	23,806
	<u>\$ 368,144</u>	<u>373,561</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另依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九日股東常會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十九條之一所定，前項盈餘分配案，若以現金股利為之，得授權董事會以特別決議分派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來分配，以求穩定經營發展，並保障投資人權益。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25%。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盈餘分配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分別配發現金股利每股13元及10元，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11,603)	1,043,567	931,96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 差額之份額	8,951	-	8,95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93,061)	(93,06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02,652)</u>	<u>950,506</u>	<u>847,854</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63,488)	628,749	565,26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 差額之份額	(48,115)	-	(48,1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414,818	414,818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11,603)</u>	<u>1,043,567</u>	<u>931,964</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本公司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相關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4,033,304	2,815,29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90,587	190,587
基本每股盈餘(元)	\$ 21.16	14.77

2.稀釋每股盈餘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4,033,304	2,815,29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190,587	190,58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之影響	3,074	2,61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193,661	193,199
稀釋每股盈餘(元)	\$ 20.83	14.57

(十九)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9年度	108年度
主要產品/服務線：		
建造工程	\$ 33,669,389	19,039,765
勞務及設計	82,234	312,116
銷 貨	118,825	81,928
	\$ 33,870,448	19,433,809
合約類型：		
固定價格合約	\$ 33,751,623	19,351,881
依材料計價合約	118,825	81,928
	\$ 33,870,448	19,433,809

2.合約餘額

	109.12.31	108.12.31	108.1.1
應收帳款	\$ 6,286,876	3,541,596	2,907,583
減：備抵損失	(86,814)	(87,181)	(51,007)
合 計	\$ 6,200,062	3,454,415	2,856,576
合約資產-建造工程	\$ 1,260,739	880,164	1,002,722
合約負債-建造工程	\$ 6,101,840	5,568,691	5,894,776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0千元及23千元。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其他重大變動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合約資產	合約負債	合約資產	合約負債
完成程度衡量結果變動	\$ -	-	-	-
合約修改所產生之調整	\$ (18,173)	871,605	(8,597)	283,392

(二十)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6%~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24,000千元及390,000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7,000千元及33,00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報告予一〇九年度股東會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廿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本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72,944	142,044

2.其他收入

本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租金收入	\$ 4,690	4,694
股利收入	43,697	93,980
其他收入－其他		
出售下腳收入	6,158	12,559
其 他	1,457	44,358
其他收入－其他小計	7,615	56,917
其他收入合計	\$ 56,002	155,591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755	1,643
外幣兌換損失	(63,135)	(106,28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285,777	52,933
其他利益及損失	(40)	(28)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u>\$ 225,357</u>	<u>(51,735)</u>

4.利息費用

本公司之利息費用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費用－電通工程	\$ 6,298	6,298
其 他	405	280
合 計	<u>\$ 6,703</u>	<u>6,578</u>

(廿二)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16,217,748千元及12,264,397千元。

本公司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即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本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故呆帳損失皆在管理當局預期之內。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未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但交易對象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交易於少數交易對象如下：

	109.12.31		
	帳面金額	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	佔本公司 應收款項%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804,430	804,430	12.96
台灣美光記憶體股份有限公司	5,300,959	5,300,959	85.42
合 計	<u>\$ 6,105,389</u>	<u>6,105,389</u>	<u>98.38</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帳面金額	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	佔本公司 應收款項%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1,019,088	1,019,088	29.49
台灣美光記憶體股份有限公司	2,038,590	2,038,590	58.98
台灣美光晶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9,165	259,165	7.50
合 計	<u>\$ 3,316,843</u>	<u>3,316,843</u>	<u>95.97</u>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66,852	66,852	66,852	-	-	-	-
應付帳款	5,740,780	5,740,780	4,359,932	7,053	41,652	1,288,656	43,487
應付費用	872,211	872,211	872,211	-	-	-	-
租賃負債	19,772	20,082	8,135	3,946	5,004	2,997	-
存入保證金	6,663	6,663	2,536	2,144	1,689	294	-
	<u>\$ 6,706,278</u>	<u>6,706,588</u>	<u>5,309,666</u>	<u>13,143</u>	<u>48,345</u>	<u>1,291,947</u>	<u>43,487</u>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4,149	14,149	14,149	-	-	-	-
應付帳款	3,924,506	3,924,506	2,673,663	37,491	68,105	1,039,428	105,819
應付費用	2,433	2,433	2,433	-	-	-	-
租賃負債	19,285	19,533	6,292	6,276	6,965	-	-
存入保證金	2,143	2,143	-	1,217	632	294	-
	<u>\$ 3,962,516</u>	<u>3,962,764</u>	<u>2,696,537</u>	<u>44,984</u>	<u>75,702</u>	<u>1,039,722</u>	<u>105,819</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12.31			108.12.31		
	外幣	匯率(元)	台幣	外幣	匯率(元)	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7,139	28.48	1,627,319	83,049	29.98	2,489,809
人 民 幣	423,577	4.38	1,853,997	338,624	4.31	1,457,776
新加坡幣	65	21.56	1,401	65	22.28	1,448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447,503	4.38	1,958,718	476,604	4.31	2,051,779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108.12.31			
外幣		匯率(元)	台幣	外幣		匯率(元)	台幣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4,790	28.48	421,219	14,212	29.98	426,076
歐 元		1,625	35.02	56,908	327	33.59	10,984
日 圓		8,375	0.28	2,312	416	0.28	115
人 民 幣		917	4.38	4,014	3,365	4.31	14,486
新加坡幣		339	21.56	7,309	339	22.28	7,553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歐元、人民幣、新加坡幣及日圓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淨利將分別增加及減少23,928千元及27,919千元；其他綜合損益將分別增加及減少15,670千元及16,414千元。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63,135千元及106,283千元。

4.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金融資產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動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淨利將增加及減少20,002千元及17,599千元。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為提供揭露資訊，本公司使用可反映衡量時所用輸入值之重要性之公允價值等級，將公允價值之衡量予以分類，並區分為下列等級：

A. 第一層級

分類為第一級層級之金融商品，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具有相同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之定義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

- d. 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
- e. 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
- f. 價格資訊可為大眾所取得。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第二層級

分類為第二級層級之金融商品，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

C.第三層級

分類為第三級層級之金融商品，係衡量公平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例如選擇權訂價模型使用之歷史波動率，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即屬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9.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6,695	421,880	78,010	6,805	506,69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1,958,718	-	-	1,958,718	1,958,718
合 計	<u>\$ 2,465,413</u>	<u>421,880</u>	<u>78,010</u>	<u>1,965,523</u>	<u>2,465,413</u>
108.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20,526	34,346	179,833	6,347	220,5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2,051,779	-	-	2,051,779	2,051,779
合 計	<u>\$ 2,272,305</u>	<u>34,346</u>	<u>179,833</u>	<u>2,058,126</u>	<u>2,272,305</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第一類層級及第二類層級並無移轉情形。

(2)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第一類層級及第二類層級並無移轉情形。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指定為透過損 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無公開報價 之權益工具	合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	\$ 6,347	2,051,779	2,058,126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458	-	45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93,061)	(93,061)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6,805</u>	<u>1,958,718</u>	<u>1,965,523</u>
民國108年1月1日	\$ 7,879	1,636,961	1,644,840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1,532)	-	(1,53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414,818	414,818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6,347</u>	<u>2,051,779</u>	<u>2,058,126</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4)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本公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為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 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公司法	• 股價淨值比乘數(108.12.31為1.53)(註)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08.12.31為22.20%)(註)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淨資產價值法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08.12.31為17.5%)(註) • 控制權折價(108.12.31為22.48%)(註)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 控制權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公司法	• 股價淨值比乘數(109.12.31及108.12.31分別為0.87及1.00)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09.12.31及108.12.31分別為28.82%及23.07%)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註：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投資標的已解散或預計辦理清算，故以清算價值為評價基礎，無相關參數之適用。

(5)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 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 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 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動性折價	10%	(註)	(註)	-	-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控制權折價	10%	(註)	(註)	-	-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權淨值比 乘數	10%	(註)	(註)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動性折價	10%	-	-	79,306	(79,306)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權淨值比 乘數	10%	-	-	195,872	(195,872)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輸入值	向上或 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 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 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108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動性折價	10%	102	(102)	-	-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控制權折價	10%	82	(82)	-	-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權淨值比 乘數	10%	352	(352)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動性折價	10%	-	-	62,173	(62,173)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權淨值比 乘數	10%	-	-	207,323	(207,323)

註：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投資標的已解散或預計辦理清算，故以清算價值為評價基礎，無相關參數之適用。

(6)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A.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存入保證金及部分其他金融資產等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B.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價值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

(廿三)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3. 信用風險

(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工程合約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客戶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2) 保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未提供背書保證予子公司。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約分別為5,969,555千元及1,058,891千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利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借款之借款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廿四)資本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本公司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需之產能以及達到此一產能所需之廠房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本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本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邊際貢獻、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本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109.12.31	108.12.31
負債總額	\$ 13,967,807	11,283,731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6,506,029	4,349,076
淨 負 債	<u>\$ 7,461,778</u>	<u>6,934,655</u>
權益總額	<u>\$ 10,004,054</u>	<u>8,567,466</u>
負債資本比率	<u>74.59%</u>	<u>80.94%</u>

(廿五)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現金流量資訊

本公司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現流補充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7,965	4,024
支付現金數	<u>\$ 7,965</u>	<u>4,024</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漢軒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漢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UNITED INTEGRATED SERVICES (USA)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	本公司之子公司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漢科系統)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盈正豫順)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傑智環境)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智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智捷能源)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友麗系統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友麗)	本公司認定之實質關係人
晟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晟鼎科技)	本公司認定之實質關係人
復國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復國工程)	本公司認定之實質關係人
華元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元工程)	本公司認定之實質關係人
電通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電通工程)	本公司認定之實質關係人
昀浩電機技師事務所 (以下簡稱昀浩電機)	本公司認定之實質關係人
昇揚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昇揚集成)	本公司認定之實質關係人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子公司	\$ 202,795	160,949
其他關係人	12	44
	\$ 202,807	160,993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與同業之收款條件無重大差異。

2.工程成本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工程成本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子公司	\$ -	579
關聯企業	294,871	116,539
其他關係人	159,403	130,286
	\$ 454,274	247,404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與同業間之付款條件無重大差異。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12.31	108.12.31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3,289	46,149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93	-
應收股利	子公司	-	358,091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本金	子公司	130,019	134,919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利息	子公司	72,748	68,957
		\$ 206,149	608,116

4.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12.31	108.12.31
應付票據	其他關係人	\$ 5,983	-
應付帳款	子公司	25,756	27,232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182,412	20,450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43,612	68,159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電通工程	166,481	160,183
		\$ 424,244	276,024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其他應付款係本公司應付其他關係人之代墊包作費用、薪資及利息等，請詳附註十二(三)之說明。

5. 租賃

關係人名稱	承租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金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子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寶高路7巷3號5樓	109.09.01~110.08.31	\$ 8	-
子公司	台北市羅斯福路6段297號6樓	109.06.01~110.05.31	13	-
關聯企業	新北市新店區寶高路7巷1號1樓及3號1樓	109.01.01~110.05.31	4,464	4,392
關聯企業	車位租金	109.01.01~110.05.31	72	72
其他關係人	台南市善化區興華路261巷2弄18號	106.08.01~109.04.30	97	194
			<u>\$ 4,654</u>	<u>4,658</u>

6. 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61</u>	<u>-</u>

7. 利息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子公司	<u>\$ 2,637</u>	<u>4,142</u>

8. 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其他關係人—電通工程	<u>\$ 6,298</u>	<u>6,298</u>

9. 財產交易

關係人類別	109年度		108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關聯企業	<u>\$ -</u>	<u>-</u>	<u>2,420</u>	<u>2,411</u>

(四)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99,944	155,112
退職後福利	1,401	1,373
	<u>\$ 201,345</u>	<u>156,485</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9.12.31	108.12.31
受限制資產(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工程履約保證 所需	\$ 850	1,01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除已於附註七揭露者外，本公司重大之承諾及或有事項彙列如下：

- 1.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委包工程所須之保證履約或保固保證，而收取廠商開立之存入保證票據分別為12,006,460千元及1,489,820千元。
- 2.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承包工程所須之保證履約或保固保證，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16,829千元及143,010千元。
- 3.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銀行開狀與借款而開立予金融機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2,000,000千元及400,000千元。
- 4.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承包工程為保證履約，而委由銀行出具之保證函保證者，分別為35,615千元及8,000千元。
- 5.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包之契約總價分別為101,292,295千元及97,052,931千元，已依約收取或計價款分別為58,305,585千元及42,110,429千元。
- 6.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轉發包之契約總額分別為5,335,969千元及3,860,270千元，已依約之計價款分別為3,636,878千元及2,935,561千元。
- 7.本公司因購買設備而開立之信用狀金額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別尚有約196,240千元及100,011千元流通在外。
- 8.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出租房屋，接受承租人存入之保證票均為1,073千元。

(二)重要合約：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擬購置不動產作為企業總部使用，後續簽訂土地及建物不動產預定買賣契約書之含稅總價款為516,95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支付價款為416,140千元。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重要負債：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包各項營造工程尚未完工者計166項工程，僅就重大工程契約(合約金額達一億元以上者)及其他重大契約彙列如下：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	主要內容	保固期限	限制條款	備註
龍騰光電有限公司	96/12/01-98/12/31	龍騰光電110K擴建主系統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1/5/14-102/7/31	TSMC F6 BUMPPING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1/5/25-102/10/31	F12 P6 CCD EXPANSION-EDC2 F12 P4 SIT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103/6/23-103/12/31	新加坡友達L4B POWER MTM project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5/3/1-106/12/31	TSMC F15 P5 MEP PACKAGE(STAGE 1)(UPS)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5/10/1-106/12/31	TSMC F15 P6 CR SCAD-TEM-組頭間追加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106/10/31-107/12/31	SSMC Expansion project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systems on silicon manufacturing company Pte.Ltd.	107/2/12-107/6/30	SSMC廠房新建工程-設備採購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7/4/13-107/12/31	TSMC F15P7 C/R PROJECT A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事人	契約 起訖日	主要內容	保固 期限	限制條款	備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7/4/30-108/2/28	TSMC F18 P1 MEP-A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7/4/30-108/2/28	TSMC F18 P1 MEP-B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7/4/30-108/2/28	TSMC F18 P1 FIRE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7/5/3-108/4/30	TSMC F18 P1 C/R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長江存儲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107/6/4-107/9/30	長江存儲國家存儲器基地目(一期)工設備管線進口設備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美光記憶體股份有限公司	107/7/4-107/12/31	台灣美光Build up for MTB warehous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美光記憶體股份有限公司	107/7/17-108/07/31	台灣美光A2 E100 expansion project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7/7/27-107/12/31	TSMC-F18P1 EBO 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高平磊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8/24-108/3/31	高平磊晶3F廠房新建TURN-KEY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事人	契約 起訖日	主要內容	保固 期限	限制條款	備 註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7/12/4-108/5/31	友達光電華亞廠L3D IJP 專案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7/12/15-108/12/31	TSMC F18 P2 MEP-A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7/12/15-108/12/31	TSMC F18 P2 MEP-B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7/12/15-108/12/31	TSMC F18 P2 FIRE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7/12/15-108/12/31	TSMC F18 P2 PCW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7/12/20-108/12/31	TSMC F18 P2 C/R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02/11-109/12/31	宏捷 二期廠房擴建工程(甲, 乙, 丙, 丁, 戊, 己棟)-機電發包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美光記憶體股份有限公司	108/03/04-110/12/31	台灣美光后里新建廠房整體設計案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8/7/4-109/12/31	TSMC F15P7 C/R Project B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事人	契約 起訖日	主要內容	保固 期限	限制條款	備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8/7/18-109/12/31	TSMC F15 P7 MEP PACKAGE B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8/10/21-109/12/31	TSMC F18 P3 MEP A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8/10/21-109/12/31	TSMC F18 P3 MEP B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8/10/21-109/12/31	TSMC F18 P3 FIRE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8/11/13-109/12/31	TSMC F18 P3 C/R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長江存儲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109/1/3-109/10/15	長江存儲(一期)二階工程項目工藝設備管線購裝B標段-進口設備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9/1/10-109/12/31	TSMC F18 P3 EBO CR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宏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4/20-110/6/30	宏捷 二期擴建工程新增無塵室各系統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美光記憶體股份有限公司	109/4/15-110/3/31	台灣美光f16 tool install service po-Gas/NG/BA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事人	契約 起訖日	主要內容	保固 期限	限制條款	備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9/6/15-111/6/14	TSMC F18 P4 MEP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9/6/1-110/10/31	TSMC F18 P4 CLEAN ROOM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漢軒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9/9/22-111/9/1	漢軒能源-10MW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建置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漢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9/9/22-111-9/1	漢特-10MW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建建置工程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9/10/20-110/12/31	TSMC F18 P4 CLEAN ROOM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9/11/1-1110/12/31	TSMC RDR1 C/R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9/11/11-110/12/31	TSMC F18 P5 CLEANROOM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09/11/1-1110/12/31	TSMC F18 P5 MEP PACKAGE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漢軒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9/12/15-111/09/01	漢軒-彰化花壇灣東段52MW太陽能發電廠建置	一年	逾期罰款：逾期按日罰款工程造價千分之一	註

註：業主尚未驗收無法結案，非屬本公司責任範圍，不適用罰則。另係追加工程尚未完成，惟契約起訖日係主契約之期間。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擬對持股100%之子公司漢軒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350,000千元，增資後本公司持有該公司之股權為500,000千元。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53,874	724,624	1,278,498	521,575	585,083	1,106,658
勞健保費用	26,507	37,205	63,712	27,100	31,309	58,409
退休金費用	14,528	20,391	34,919	16,256	18,780	35,036
董事酬金	-	52,790	52,790	-	38,676	38,67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4,283	19,881	34,164	9,165	10,388	19,553
折舊費用	14,488	10,997	25,485	6,933	11,752	18,685
攤銷費用	455	583	1,038	478	487	965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人數	810	771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5	4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1,753	1,590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1,588	1,44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10.05%	
監察人酬金	\$ -	-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1.員工酬勞：

悉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提撥。

2.董事酬金：

本公司獨立董事自任職次月起每月有固定董事執行業務酬金，其餘董事僅於本公司營運年度終了有盈餘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提撥董事酬勞，每位獨立董事可分配之全年董事酬勞金額，須扣除每月已領取之董事執行業務費用。

董事酬勞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由薪酬委員會提出提撥金額建議，董事會決議擬具提撥案，並提請股東會承認後提撥。提撥之董事酬勞，由薪酬委員會審議，經董事會同意分派之。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本公司經理人依年度績效考核核發獎金。若有盈餘，提撥員工酬勞，再依本公司績效考核核發員工酬勞。

依員工薪資管理辦法擬定敘薪條件並提交薪酬委員會審議，再送董事會核可辦理。年度績效獎金及員工酬勞，依年度績效考核結果與相關發放辦法，提案送薪酬委員會審議，再送董事會核可辦理。

依本公司核薪辦法發放薪資並參考個別事業群經營績效與獲利狀況發放相關薪酬，由薪酬委員會定期審視薪酬合理性。

(二)本公司部分董事遭臺灣高等法院(下稱高等法院)判決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規定乙節，就判決主要內容、因應策略及對公司營運之影響等，說明如後：

1.判決主要內容

臺北地院檢察署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五日以本公司陳董事長、王前董事長等人於民國九十年至一〇〇年間將公司資金新台幣(下同)13億餘元轉入彼等實質控制之電通工程有限公司(下稱電通公司)、復國工程有限公司、華元工程有限公司，並挪為私用而對彼等提起公訴。經當事人於審判中提出諸多事證說明及釐清相關事實後，臺北地院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判決(102年度金重訴字第17號)，判決之主要內容為：法院採信當事人說明起訴書所載13億餘元中，除部分係給付發包工程款、專案工人工資外，其餘皆係因電通等三家公司代本公司先行支付多項緊急額外開支(統稱包作費用)，再由本公司歸還之事證，且亦無證據證明彼等有侵占、背信之犯行，因此認為彼等並無對公司背信、侵占情事；然法院另以電通等公司應屬本公司關係人，財報附註上未揭露前述電通等公司代支包作費用之事實等，認當事人仍涉有財報不實而為有罪判決。當事人就此皆表不服提出上訴，公訴人就當事人無罪部分亦提起上訴，高等法院(104年度金上重訴字第40號)以王前董事長已辭世，判決公訴不受理，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二十五日以檢察官當初針對全體當事人起訴之所謂非常規交易及背信、侵占等事實，實無證據可證為由，判決其餘三人此部分無罪，公訴人接受高院此項無罪認定，未再上訴。至於高等法院仍就財報不實判決有罪部分，其中二人因獲緩刑宣告未上訴而確定，陳董事長則上訴三審，最高法院(106年度台上字第3336號)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十五日將二審判決與渠上訴有關部分予以撤銷，發回高院更審，高等法院(107年度金上重更一字第8號)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十日宣判，判決部分年度有財報不實，部分年度則違反商業會計法規定，並宣告緩刑5年等，陳董事長就有罪部分上訴三審，投保中心亦聲請檢察官上訴，最高法院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十七日撤銷更一審判決，發回臺灣高等法院，由台灣高等法院進行更二審審理程序。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公司因應策略

本公司自王前董事長創辦設立以來，績效與盈餘一向領先同行，從無虧損之外，可分配盈餘則幾乎全數分配股東，王前董事長自公司上櫃以來，亦幾乎未曾出售持有之公司股票，顯示渠經營公司毫無任何私心及對公司之忠誠與信心；陳董事長則協助公司各項事務數十年，任勞任怨，為公司鞠躬盡瘁，從無怨言。因渠二人之付出與貢獻，公司業務方能蒸蒸日上，長期穩定獲利。故就一、二審及更審法院調查審理後，皆認檢察官起訴指摘之非常規交易及背信、侵占事實，並無其事而還當事人清白，極為欣慰。然就法院仍認部分年度有財報不實問題，則殊感遺憾。因最高法院撤銷更一審判決發回高等法院，本公司將靜待法院最終判決結果。

3. 對公司營運影響

本案發生以來，公司全體同仁均持續堅守崗位、服務客戶，亦獲業主與協力廠商鼎力支持，公司營收且持續增長中，工程進度及收款、付款作業均屬正常，現金充裕，目前業務、財務均極為健全，公司之營運並未受到本司法事件之任何影響。

4. 投保中心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五日依起訴書所載內容，主張前開三位董事不適宜擔任本公司董事職務，訴請裁判解任渠等董事職務。

如前所述，本公司於王前董事長帶領經營之下，營運與績效均極為良好，投保中心除起訴書之記載外，並未提出該三位董事有何不適宜擔任董事職務之具體事證。且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六日召集之股東臨時會，經股東討論與表決結果，絕大多數股東支持該三位董事留任繼續經營公司。民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改選董事，渠三位同樣獲得大多數股東支持連任董事。本件經台北地院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八日判決投保中心敗訴，投保中心提起上訴，嗣因王前董事長辭世，投保中心撤回該部分之上訴，並變更請求解任二位董事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六日至一〇七年六月十五日止之董事職務。第二審法院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初判決駁回投保中心變更之訴。投保中心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八日上訴第三審法院，最高法院(106年度台上字第2658號)於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二十八日廢棄原二審判決，發回高院更審。高院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二十八日宣判解任渠二人於本公司董事職務，渠二位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八日均聲明上訴，嗣因李董事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日辭職，同年六月三日撤回上訴，高院更審判決主文有關渠之部分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日裁判確定；陳董事上訴部分則繫屬於最高法院審理中。本公司之財務、業務與營運亦未因本件訴訟而受有任何影響。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投保中心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二十七日依起訴書內容，以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第三季至一〇〇年之財報不實為由，代投資人提起團體訴訟，請求本公司及董事、前任監察人等共同賠償投資人損害新台幣2億4,300餘萬元。

承前言，本公司營運及財務狀況一向健全良好，股價亦維持相當水平，為長期穩定獲利公司；相關當事人亦表明，渠等係為公司利益處理事務，並無造成公司財報不實情事，而刑事更一審法院判決亦認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至民國一〇〇年度依證交法規定應申報公告之財務報告、財務業務文件縱有不實記載亦未達重大性標準，僅涉違反商業會計法規定；因最高法院撤銷刑事更一審判決發回高院，故仍待高院繼續審理；於刑事案件及本件民事訴訟最終判決確定前，公司於前述年度是否有財報不實、投資人是否受有損害、該等損害與財報不實是否有關等等，尚無法判斷，仍須等待司法判決確定之結果。

本件訴訟並未影響本公司目前財務業務之正常運作。

(三)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二日接獲臺灣臺北地院民事判決本公司應支付電通公司代付之包作費用104,559千元，及代墊付之王前董事長於民國九十年元月至一〇一年四月間之薪資21,405千元。

本公司依前述判決，於民國一〇三年第三季將電通公司代墊付之包作費用及薪資先予以估列入帳(分別帳列工程成本及管理費用)，並估列判決所定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相關應付利息40,517千元(請詳附註七)。

截至報告日止，本公司尚未支付此代墊付之包作費用、薪資及相關之利息。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註一)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三)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二)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37,948	139,189	130,019	1.95%	2	-	業務營運所須之資金融通	-	-	-	2,000,810	4,001,621

註一：期末餘額為額度，而非實際動撥金額。

註二：本公司對外辦理資金貸與之總額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事業資金貸與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有業務往來者為1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為2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南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3	5,507	-	5,507	
本公司	股票－台中銀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1	1,201	-	1,201	
本公司	股票－宏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00	33,110	0.05	33,110	
本公司	股票－中華電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	2,834	-	2,834	
本公司	股票－中鼎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	382	-	382	
本公司	股票－力積電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580	378,846	0.24	378,846	
本公司	股票－力晶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139	78,010	0.13	78,010	
	合 計				499,890			
本公司	股票－台灣電腦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4	3,178	9.65	3,178	
本公司	股票－普訊捌創投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22	3,627	1.67	3,627	
本公司	股票－Aetas Technology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1	-	0.30	-	
本公司	股票－智威科技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	-	0.07	-	
本公司	股票－綠星電子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	0.01	-	
本公司	股票－茂德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	-	-	-	
	合 計				6,805			
本公司	股票－江西建工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一	1,958,718	19.8	1,958,718	

註一：係以出資額登記。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土地	109.6.12	361,860	已支付61,560	洪村林	-	-	-	-	-	立證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鑑價報價書	企業總部	無
本公司	房屋及建物	109.6.12	155,090	已支付39,250	德思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	-	-	-	立證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鑑價報價書	企業總部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66,510	-	-	-	931	-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UPS之製造之買賣	189,852	189,852	14,987	33.30%	490,589	43,660	14,540	
本公司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氣體管路工程	61,367	61,367	9,946	13.61%	202,156	211,571	28,807	
本公司	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機械設備製造業	47,874	47,874	3,488	17.01%	54,734	33,847	5,759	
本公司	智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電池儲能系統之整合及解決方案暨相關材料與設備之買賣銷售	99,449	99,449	6,630	16.57%	101,666	14,115	2,340	
本公司	友麗系統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機械設備製造業	19,000	19,000	2,095	19.49%	-	-	-	
本公司	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567,643	567,643	17,698	100.00%	736,016	38,678	38,678	
本公司	漢軒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	150,000	-	15,000	100.00%	135,122	(3,081)	(3,081)	
本公司	漢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	90,000	-	9,000	100.00%	78,124	(83)	(83)	
本公司	UNITED INTEGRATED SERVICES (USA) CORP.	美國	無塵室建造	57,130	-	2,000	100.00%	55,759	(1,247)	(1,247)	
本公司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新加坡	無塵室建造	34,040	34,040	-	100.00%	(28,282)	(35,867)	(35,867)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HOLETECH SYSTEMHITECH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170,884	170,884	5,400	100.00%	233,991	10,873	10,873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機電、電路及管道工程業務	169,127	169,127	-	100.00%	233,970	10,873	10,873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HOLETECH SYSTEMHITECH INC.	模里西斯	投資業務	110,559	110,559	3,500	100.00%	215,412	31,117	31,117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	WHOLETECH GROUPINTERNATIONALTRADING LIMITED	模里西斯	投資業務	110,559	110,559	3,500	100.00%	215,412	31,117	31,117	
WHOLETECH GROUP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電子、機器、化學品設備、管件五金材料等之進出口買賣貿易業務	110,559	110,559	-	100.00%	215,412	31,117	31,117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HOLETECH SYSTEMHITECH(S) PTE.LTD.	新加坡	水、氣體管線及污水系統之建造、氣體製造、燃料氣體的主系統分配等業務	30,865	30,865	200	100.00%	42,373	1,107	1,107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S) PTE. LTD.	WHOLETECH SYSTEMHITEC H (M) SDN.BHD.	馬來西亞	水、氣體管線 及污水系統 之建造、氣體 製造、燃料氣 體的主系統 分配等業務	855	855	100	100.00%	410	(45)	(45)	
盈正豫順電子股 份有限公司	Ablerex-Samoa	薩摩亞	控股公司	217,445	217,445	6,635	100.00%	473,807	(2,553)	(3,763)	
盈正豫順電子股 份有限公司	Joint	英屬維京群 島	提供管理服 務	-	104	-	100.00%	-	-	-	
盈正豫順電子股 份有限公司	Ablerex-USA	美國	銷售不斷電 設備及系 統、太陽能設 備及相關系 統等	8,303	8,303	250	100.00%	48,190	7,060	7,060	
盈正豫順電子股 份有限公司	Ablerex-HK	香港	銷售不斷電 設備及系 統、太陽能設 備及相關系 統等	43	43	10	100.00%	29,418	445	840	
盈正豫順電子股 份有限公司	Ablerex-SG	新加坡	銷售不斷電 設備及系 統、太陽能設 備及相關系 統等	48,008	48,008	2,141	100.00%	92,782	7,248	8,071	
盈正豫順電子股 份有限公司	Ablerex-UK	英國	控股公司	4,674	4,674	100	100.00%	12,676	6,391	6,925	
盈正豫順電子股 份有限公司	Ablerex-JP	日本	銷售不斷電 系統設備、太 陽能系統設 備及相關系 統等	9,159	9,253	3	99.00%	9,961	6,965	7,151	
Ablerex-Samoa	Ablerex-Oversea s	香港	控股公司	217,445	217,445	6,635	100.00%	478,971	(2,512)	-	
Ablerex-UK	Ablerex-IT	義大利	銷售不斷電 設備及系 統、太陽能設 備及相關系 統等	4,674	4,674	100	100.00%	12,676	6,391	-	
Ablerex-SG	Ablerex-TH	泰國	銷售不斷電 設備及系 統、太陽能設 備及相關系 統等	256	256	280	70.00%	3,359	6	-	
Ablerex-USA	Ablerex-LATAM	美國	銷售不斷電 設備及系 統、太陽能設 備及相關系 統等	15,358	15,358	4	86.00%	3,404	1,464	-	
傑智環境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ASIA INTELLIGENCE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 島	投資業務	30,282	30,282	-	100.00%	33,798	(7,849)	(7,849)	
ASIA INTELLIGENCE INVESTMENTS LIMITED	杰志環境科技 (上海)有限公 司	中國	經營防治污 染設備製造 及銷售	30,282	30,282	-	100.00%	33,922	(7,849)	(7,849)	
傑智環境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台灣永續環能股 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防治污 染設備銷售	1,000	-	100	14.29%	989	(76)	(11)	

註一：本期投資損益由投資公司所認列。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蘇元貿易(上海) 有限公司	半導體、無塵室 及機電	NT\$ 34,495 USD 1,000	(二)	NT\$ 34,495 USD 1,000	-	-	NT\$ 34,495 USD 1,000	21,072	100.00%	NT\$ 21,072	NT\$ 309,383	-
江西漢唐系統集 成有限公司	機電業務及管 道工程業務	NT\$ 453,360 RMB 100,000	(一)	NT\$ 338,573 RMB 75,000	-	-	NT\$ 338,573 RMB 75,000	232,111	75.00%	NT\$ 174,083	NT\$ 442,392	NT\$ 1,389,975 RMB 294,467
蘇州漢太系統集 成有限公司	建築五金及材 料生產、銷售業 務	NT\$ 381,660 USD 12,000	(二)	NT\$ 381,660 USD 12,000	-	-	NT\$ 381,660 USD 12,000	15,730	100.00%	NT\$ 15,730	NT\$ 325,152	-
江西省建工集團 有限責任公司	各類房屋建築 工程	NT\$ 5,113,150 RMB 1,043,500	(一)	NT\$ 1,008,212 RMB 206,600	-	-	NT\$ 1,008,212 RMB 206,600	-	19.80%	NT\$ -	NT\$ 1,958,718	NT\$ 1,560,313 RMB 334,616
北京漢和唐醫療 器械有限公司	醫療器械的經 銷代理、貨物進 出口、售後服務	NT\$ 30,187 USD 1,000	(二)	NT\$ 30,187 USD 1,000	-	-	NT\$ 30,187 USD 1,000	1,840	100.00%	NT\$ 1,840	NT\$ 11,357	-

註一：投資方式(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二)透過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798,283 (USD59,165)	1,825,134 (USD59,165)	6,002,432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於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620,000	5.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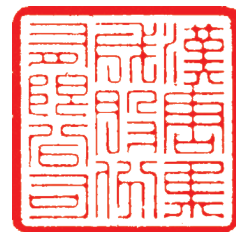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朝水

